

股票代號：2478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 TECHNOLOGY CO., LTD)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七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劉俐奴
職稱：管理處副總經理
電話：(03)324-6169
傳真：(03)324-7410
電子郵件信箱：annie.liu@tai.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賴晉憲
職稱：財務處協理
電話：(03)324-6169
傳真：(03)324-7410
電子郵件信箱：adidas.lai@tai.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2段470巷26號

總公司電話：(03)324-6169

分公司：無

工廠地址：長興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470巷26號

南山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三段17巷4號

工廠電話：(03)324-6169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747-8266

傳真：(02)2746-3695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呂瑞文、曾瓊慧

事務所名稱：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新竹市公道五路2段417號6樓

電話：(03)572-7668

網址：<http://www.diwan.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 公司網址：<http://www.tai.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貳、公司簡介.....	03
一、設立日期.....	03
二、公司沿革.....	03
參、公司治理報告.....	08
一、公司組織系統.....	0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40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6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3
伍、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從業員工.....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5
六、重要契約.....	66
陸、財務概況.....	6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7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5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55
一、財務狀況	255
二、財務績效	256
三、現金流量	2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257
六、風險事項評估	25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59
捌、特別記載事項	25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264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百零七年度營業報告

1. 經營計畫實施成果

107年是熱絡豐收的一年，大毅科技在經營團隊與全體員工共同努力下，營運狀況具高度成長，茲將大毅科技107年度的實績，目前發展概況及未來的期許及展望作如下的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6,020,511	4,078,185	47.63%
營業毛利	2,322,154	717,178	223.79%
營業利益	1,587,913	275,366	476.66%
稅前淨利	1,574,974	240,734	554.24%
本期淨利	1,368,843	194,765	602.82%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6,020,511	4,078,185
	營業毛利	2,322,154	717,178
	稅後淨利	1,368,843	194,7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38	2.98
	權益報酬率(%)	25.92	4.29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2.84	14.4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2.17	12.62
	純益率(%)	22.74	4.78

4. 研究發展狀況

氣候變遷及全球暖化造就劣勢環境讓地球生態改變，致使曝露在高溫度、高濕度以及高污染環境中的設備，零件容易產生硫化現象，大毅科技因應客戶的需求，加上多年以來累積的量產技術實力，推出車用抗硫化電阻RMS(Anti-Sulfurated Thick Film Chip Resistors)，逐漸受到市場採用及肯定，且已通過IATF16949之認證。

在材料部分，優化產品質量，亦可應用在曝露於高污染環境中的設備，包括工業控制系統、感測器、車用儀表設備、通訊基地台等。現代被動元件的兩個重要製程，薄膜製程(黃光微影製程)與厚膜製程，大毅科技將其發揮得淋漓盡致，甚至將兩種製程混合使用，創造最大效率與產品效能。

保護電路效果的發揮，需要優良的保護元件當後盾，大毅科技從厚膜電阻一路走來，經歷了薄膜電阻，並發展了一系列的保護元件，包含電流、電壓與溫度類之保護元件、ESD保護元件，並參與國際大廠之研發計畫，共同研發新產品以提供更完整的客戶服務。

二、一〇八年度經營計劃

1. 經營方針:

朝向高精密微型及高可靠度電阻開發，同時開發新的終端產品應用領域，以提升企業營運績效為最大目標。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重要產銷政策:

(1) 銷售執行重點:

根據產業研究報告指出新型態終端產品需求正成長，將對電子零組件帶來龐大商機，故優化被動和保護元件利基產品銷售組合，並持續開創及深耕國內海外市場，深耕既有客戶脈絡，並致力與國際知名大廠建立長期及穩健的合作關係。

(2) 生產策略及重要行動方案:

在優先滿足客戶需求的前提下為兼顧大訂單的承接能力與客戶少量多樣的特殊需求，提供產品種類齊全，結合智慧工業化訂單生產與計畫生產的優點，降低庫存量以減少資金囤積壓力並能兼顧經濟規模，降低生產成本。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產品朝向小型化、利基化、高規格特殊品發展

(2) 聚焦產品結構優化新領域(車規、物聯網、工業、醫療等)應用

(3) 即時回饋服務、滿足主力客戶需求

(4) 導入工業4.0智慧製造工廠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來自原物料仰賴進口易受匯率變動影響，貴金屬價格劇烈波動，同業間價格競爭，生產人力成本上揚及終端客戶要求產品的精密高規等因素，使得產品生產成本逐步上升，而為因應此變化，本集團嚴格控管成本及費用並效率化的積極管理，且藉由原穩健扎實的根基配合衍生性新產品的推陳出新下，保持既有競爭優勢。

五、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本集團密切注意國內外法規環境之規範，以因應法規環境改變之影響。著重組織運作及營運策略，並針對營運模式、行銷業務、生產品質、人力資源、財務會計、研究發展、總務行政、資訊管理及總體經營管理方面，做體制上之強化，以期創造更大利潤及成果與全體股東分享。

最後我們在此特別感謝各位股東撥冗蒞臨，並期盼各位繼續給予支持及鼓勵，在未來攜手並進，且期勉公司經營團隊繼續努力不懈，提升產品品質，做好客戶服務以強化企業的競爭力更努力爭取卓越的績效，保持優異的經營成績。

敬祝各位股東及員工們：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江財寶



經理人 江財寶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1. 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工廠地址：

長興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南山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三段 17 巷 4 號

電話：(03)324-6169

二、公司沿革：

- | | |
|----------|---|
| 1989年12月 | 為響應政府獎勵策略性工業五年免稅政策，成立大毅科技專業製造晶片電阻，資本額3,750萬。 |
| 1990年08月 | 開始生產排列電阻。 |
| 1993年09月 | 榮獲DNVI ISO-9002品質系統認證。 |
| 1994年04月 | 遷入長興廠現址，資本額增資至5,200萬。 |
| 1994年09月 | 率先生產晶片排阻。 |
| 1995年09月 | 長興廠廠房擴建至六樓，資本額增至10,920萬。 |
| 1996年10月 | 榮獲UL I. E. C. Q工廠認證。 |
| 1996年12月 | 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54,60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16,380萬。 |
| 1997年06月 | 增資發行新股暨補辦公開發行，資本額增資至26,982萬。
新產品「高壓電阻」量產上市。 |
| 1998年02月 | 現金增資49,000仟元，用於購置自動化設備、充實營運資金及轉投資，資本額增資至31,882萬。 |
| 1998年09月 | 召開股東臨時會，變更原有董事席次五席為三席、監察人席次二席為三席，並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
| 1999年07月 | 盈餘轉增資35,680仟元，用於購置自動化設備，資本額增資至35,450萬元。 |
| 1999年09月 | 股票上櫃掛牌買賣並辦理現金增資80,000仟元，用於購置自動化設備、充實營運資金，資本額增資至43,450萬元。 |
| 1999年10月 | 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席次二名。 |
| 2000年02月 | 經投審會核准透過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轉投資大陸蘇州-成立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以生產晶片電阻器。 |
| 2000年03月 | 召開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轉增資86,900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60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52,600萬元。 |
| 2000年04月 | 現金增資100,000仟元，用於購買土地、興建廠房及購置自動化設備，資本額增資至62,600萬元。 |
| 2000年12月 | 通過QS 9000品質認證標準。 |
| 2001年05月 | 召開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轉增資281,700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28,96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93,666萬元。 |
| 2001年06月 | 符合重要科技事業範圍，經核准享有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 2001年09月 | 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櫃轉上市掛牌買賣。 |
| 2002年02月 | 長興廠完工落成正式遷入。 |
| 2002年05月 | 召開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轉增資187,332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4,008仟元，資本額增資至113,800萬元。另補選董事一席。 |

- 2002年07月 經投審會核准透過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轉投資大陸東莞-成立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以生產晶片電阻器。
- 2002年08月 率先同業全面導入無鉛製程以符合環保法令要求；並通過sony環境品質保證體制評鑑。
- 2002年12月 低溫製程全面導入。
- 2003年01月 超低阻抗電阻試作完成。
- 2003年05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24,000,000元，資本額增資至126,200萬；另再補選獨立董事一席。
- 2003年06月 完成試作0201晶片電阻。
- 2003年09月 黃光室-週邊、生產之研發設備完成。
- 2003年10月 通過BVQI ISO-14001的認證；另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的範圍，經國稅局核准享有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發表新產品高功率插件式電流感測微電阻，為國內首見新產品，一體成型非銲接式結構可提升電阻值精確度。
- 2003年11月 提出申請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規定。
- 2004年01月 發表新產品高功率封裝晶片金屬微電阻，此項產品引用高科技黃光製程及半導體封裝技術，並使用通過UL-94V0耐燃性試驗材料。
- 2004年03月 成功研發出0603薄膜晶片保險絲並通過UL認證，並規劃量產上市。
- 2004年04月 經投審會核准擬再增加轉投資大毅蘇州廠美金990萬。
- 2004年0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18,00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13.8億元；另再補選獨立董事一席。
- 2005年02月 經投審會核准擬再增加轉投資大毅東莞廠美金430萬；另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取得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享有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2005年06月 經董事會決議擬再增加轉投資大毅蘇州廠美金1,200萬。
- 2005年10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2,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3.6億元。
- 2005年10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93,000仟元，資本額增資至14.53億元。
- 2005年10月 發表0402晶片保險絲、NTC熱敏電阻、抗流線圈、薄膜高頻元件等新產品。
- 2005年10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完成證明核准函。
- 2005年11月 為符合國際品質系統文件之需求及演進及國際汽車產業特殊要求，本公司積極推動TS-16949以過程為基礎的品質管理系統。
- 2005年12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3,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4.23億元。
公司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 18001:1999認證。
- 2006年4月 通過UL汽車業品質系統TS-16949認證，正式跨入國際汽車產業。
- 2006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57,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15.8億。
- 2006年8月 NTC熱敏電阻產品正式移轉量產。
- 2007年8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220,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18億。

- 2007年9月 轉投資取得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49%股權。
- 2007年12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1,418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7.8582億元。
- 2008年3月 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的範圍，取得經國稅局核准享有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核准函。
- 2008年2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3,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7.5582億元。
- 2008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42,180 仟元，資本額增至18.98億。
- 2008年7月 通過有害物質製程管理(HSPM)UL IECQ QC080000:2002認證。
- 2008年9月 發表MSA、UMSA靜電防護元件及RBL金屬膜晶片微歐姆電阻。
- 2008年11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2,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8.78億元。
- 2009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80,310 仟元，資本額增至19.58億。
- 2009年11月 符合行政院所發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函。
- 2009年12月 靜電抑制元件ESD符合國際規範IEC61000。
- 2010年1月 推出高功率LED陶瓷散熱基板，並發表其製程技術再升級，加速產品生產效率。
- 2010年4月 符合「企業營運總部租稅獎勵實施辦法」，並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企業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函。
- 2010年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43,860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20.02億。
- 2010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18,669仟元，資本額增至 21.27 億。
- 2011年2月 發表RBL最新規格。
- 2011年3月 發表低成本之高功率LED封裝技術。
- 2011年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24,490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21.51億。
- 2011年5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80,542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23.32億。
- 2011年6月 參加一百年度台灣顯示器光電展。
- 2011年7月 取得「陶瓷散熱基板之導電插孔的形成方法」專利權。
- 2011年12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之完成證明核准函。
- 2012年3月 參加日本LED Nest Stage展覽。
- 2012年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23,500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23.56億。
- 2012年3月 通過發行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 2012年5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03,382仟元，資本額增至24.58億。
- 2012年11月 參加德國慕尼黑電子展。
- 2013年1月 購置土地及南山廠廠房新台幣五億元，以擴充LED產能。
- 2013年1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562,500仟元。
- 2013年3月 經投審會核准透過大毅聯合有限公司轉投資成立大毅科技(南通)電子

有限公司以生產貼片元器件(電阻)。

2013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48,443仟元，資本額增至25.07億。

2013年7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7.8元。

2013年7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19.1元。

2014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盈餘轉增資24,706仟元，資本額增至25.32億

2014年6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3年第二季轉換股數11,387,531股，資本額增至26.46億。

2014年7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7.6元。

2014年7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18.9元。

2014年9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3年第三季轉換股數342,687股，資本額增至26.49億。

2015年2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5,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5.99億元。

2015年3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4年第一季轉換股數3,732,934股，資本額增至26.37億。

2015年6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7.2元。

2015年6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18.4元。

2015年8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1,674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6.20億。

2015年11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6,14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5.59億。

2016年2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營運總部認定函。

2016年3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2,051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5.38億。

2016年3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5年第一季轉換股數581,395股，資本額增至25.44億。

2016年6月 股東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767,560仟元。

2016年6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7.2元。

2016年6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18.4元。

2016年7月 買回註銷庫藏股2,000仟股，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25.24億。

2016年8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20.3元。

2016年8月 調整100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22.1元。

2016年9月 完成現金減資變更登記，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7.56億。

2017年3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6年第一季轉換股數7,231,470股，資本額增至18.29億。

2017年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50,000仟元，變更後資本額增至18.79億。

2017年7月 調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價格為19.9元。

2017年9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6年第二季轉換股數197,040股，資本額增至18.81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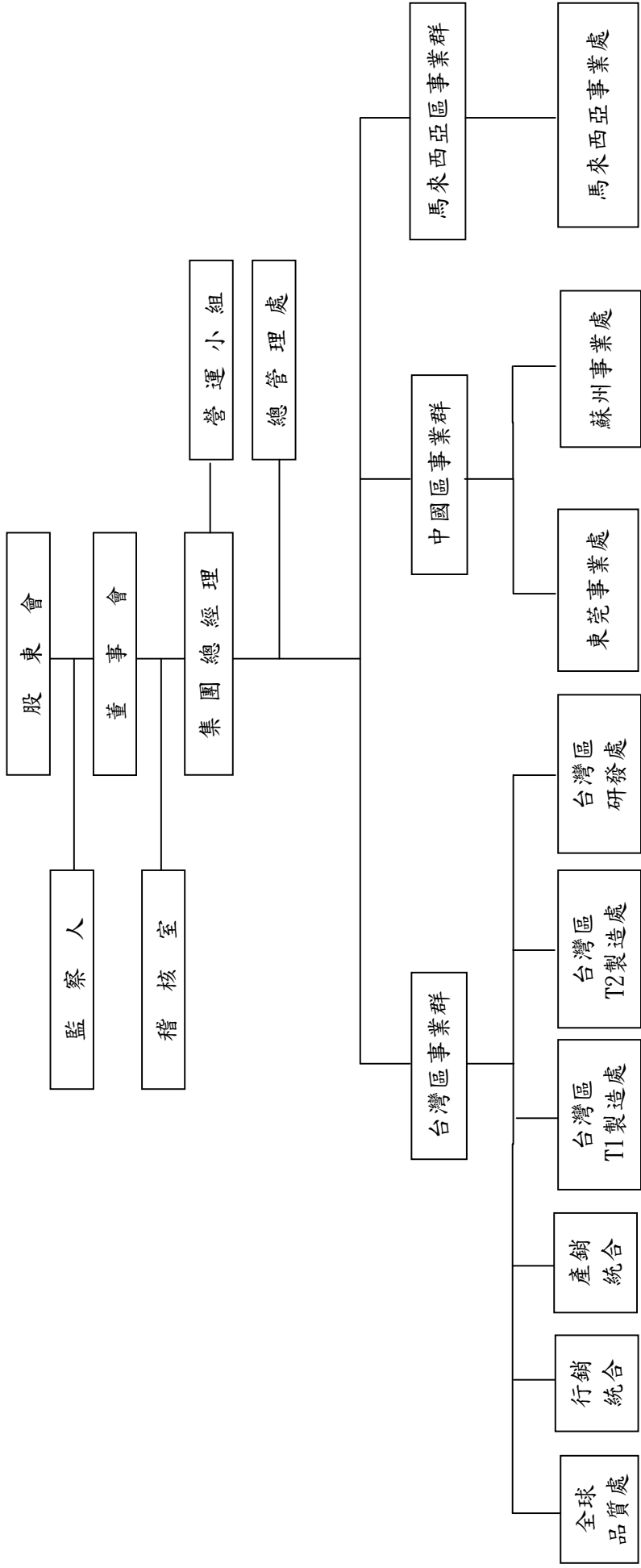
2017年12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6年第三季轉換股數1,964,808股，資本額增至19億。

2018年2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6年第四季轉換股數1,658,280股，資本額增至19.17億。

- 2018年2月 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700031350號函核備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薩摩亞大毅聯合有限公司匯回其子公司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清算剩餘投資款計USD2,497仟元。
- 2018年4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申報生效，可發行總額新台幣2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2,000仟股普通股。
- 2018年11月 轉投資取得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100%股權，投資總金額為新台幣30,000仟元。
- 2019年2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000仟股全數發行，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19.37億。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別	負 責 業 務
總管理處	<p>財 務 處：綜理預算規劃與執行、會計帳務、報表編製、差異分析；稅務、財務之規劃，股務作業執行、客戶信用徵信及調查、資金管理及控制等。</p> <p>資訊統合部：資訊管理系統之規劃、設計、維護、更新及整合；電腦資源及設備之管理、海內外廠電腦ERP之推動上線。</p> <p>人資統合部：公共事務、公共用品管理、信件收發、ISO文件管理、人力規劃及管理、幹部培訓、福委會推動及執行。</p> <p>品質統合部：品質管理系統之建立及維護、產品品質檢驗、測試、控制、紀錄及保證等品質政策的落實；品質管制支援輔導及各項品質認證等推行實施。</p> <p>資 材 處：(1)採購部：新增之原材料供應商導入、評估替代性原物料產品、詢價、比價及議價流程之管理及控制等。 (2)倉管部：原物料庫存管理與控制、倉管與包裝儲運後勤管理業務。</p> <p>廠 務 部：公司環境(空污、水污)管理、工務管理</p>
各區事業群	各事業處之管理及各項相關制度的建立、產品之生產製造及生產技術之改良提升、提高良率及合格產品、精密化及委外加工產品的處理、新產品設計驗證與測試，新材料驗證與承認、配合集團各項流程制度及營運方針的推動。
行銷統合	由行銷統合、被動元件、保護元件、日韓地區及產品應用組合而成，提供國內外市場資源分析、開拓新產品動向及資料蒐集；規劃市場之行銷策略、產品之行銷業務、客戶服務與諮詢、營業資源規劃管理、運用及代理商管理等。
產銷統合	生產計畫排程、配合集團各項流程制度及營運方針的推動。
研發	公司各項新產品、新材料之研究開發測試評估。
稽核室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並提供分析及建議、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編修；呈報稽核報告並追蹤改善成效。
集團總經理	重要制度規章建立、公司短中長期發展策略、經營計劃方針、專案計劃之研訂與執行、各事業單位及子公司經營分析計劃之推動與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8年04月07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江財寶	男	106.06.08	三年	82.12.13	6,708,762	3.57	7,155,762	3.69	-	-	-	武陵高中 大興電工公司技術部工程師 歌星電子公司工程師 明陽電子公司主管	註1	-	-
董事	中華民國	王金榮	男	106.06.08	三年	82.12.13	7,526,875	4.01	7,526,875	3.89	3,897,680	-	-	開南大學在職專班經營管理碩士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註2	-	-
董事	中華民國	劉樹欷	女	106.06.08	三年	88.10.28	3,408,189	1.81	3,729,189	1.93	-	-	-	高中 榮達自動控制經理	註3	-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秋松	男	106.06.08	三年	82.12.13	3,874,867	2.06	4,195,867	2.17	-	-	-	桃園高中 東培工業公司主管	註4	-	-
董事	中華民國	張財敏	男	106.06.08	三年	96.08.22	39,292	0.02	39,292	0.02	-	-	-	成功大學土木系畢 中興工程顧問計畫經理 威毅營造主任技師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楊培傑	男	106.06.08	三年	106.06.08	220,975	0.12	190,975	0.10	-	-	-	中央警察大學警政研究所法學碩士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翁敏勝	男	106.06.08	三年	106.06.08	-	-	-	-	-	-	-	桂冠會計師事務所 執行長	註5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淑貞	女	106.06.08	三年	106.06.08	15	0.00	15	0.00	-	-	-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學士 智實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美國雷鳥國際管理學院國際商業管理碩士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曾振輝	男	106.06.08	三年	106.06.08	-	-	-	-	-	-	-	宏碁電腦全球採購處協理 緯創資通全球資材處資材長暨新竹廠廠長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06.08	三年	100.05.27	8,009,819	4.26	11,623,819	6.00	-	-	-	國立成功大學學士後醫學系 台北長庚紀念醫院放射科主任 長庚學術組助理教授級主治醫師	註6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泰山	男	106.06.08	三年	100.05.27	4,365,608	2.32	4,230,608	2.18	1,392,297	0.72	-	成功工商機工科畢 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	註7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秉暉	男	106.06.08	三年	100.05.27	296,405	0.16	296,405	0.15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畢 台北科技大學生管所 中國南開大學經濟學博士 磐儀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1：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康總經理、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廠(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2：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3：大毅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阻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4：大毅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祥泰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阻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杰美康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晶美康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大毅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蘇州凱美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FORMOSA PROSONIC (E) SDN. BHD. 董事長、艾迪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6：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胃腸影像診療科主任、大毅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大毅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

註7：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監事(法人代表)。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04月07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江財寶(62%)、久端投資(34%)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無。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財務、會計、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江財寶			✓				✓						✓				0
王金榮			✓				✓						✓				0
劉雨紋			✓				✓						✓				0
林秋松			✓				✓						✓				0
張財殷			✓				✓						✓				0
楊培傑	✓		✓				✓						✓				0
翁啟勝			✓				✓						✓				0
黃淑貞			✓				✓						✓				0
曾振輝			✓				✓						✓				0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泰山			✓				✓						✓				0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秉澤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股票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04月07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財寶	男	78.12.28	7,155,762	3.69	-	-	-	-	武陵高中 大興電工公司技術部工程師 歌星電子公司工程師 明陽電子公司主管	註1	-	-	-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秋松	男	79.01.01	4,195,867	2.17	-	-	-	-	桃園高中 東培工業公司主管	註2	-	-	-
副總經理兼 管理處主管	中華民國	劉俐玟	女	79.07.01	3,729,189	1.93	-	-	-	-	高中 舜達自動控制公司經理 銘傳大學會計系畢	註3	-	-	-
財務處協理	中華民國	賴晉憲	男	96.11.12	550,355	0.28	-	-	-	-	鼎信會計師事務所	-	-	-	-

註1：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大益電子廠(馬來西亞)(股)公司董事、香港大益電子廠(股)公司董事、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祥泰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2：祥泰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108年3月13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議通過中國區事業群總經理林秋松申請退休，自108年4月1日生效。

註3：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董事	江財寶	1,200	1,200	-	-	29,760	29,760	610	610	2.33%	2.33%	28,003	28,605	13,275	20,460	20,460	6.89%	6.93%	-		
董事	王金榮																				
董事	劉俐攸																				
董事	林秋松																				
董事	張財俊																				
董事	楊培傑																				
董事	翁啟勝																				
獨立董事	黃淑貞																				
獨立董事	曾振輝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I
低於2,000,000元	黃淑貞、曾振輝	黃淑貞、曾振輝	黃淑貞、曾振輝	黃淑貞、曾振輝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江財寶、王金榮、劉俐旻、林秋松、張財殷、楊培傑、翁啟勝	江財寶、王金榮、劉俐旻、楊培傑、張財殷、楊培傑、翁啟勝	江財寶、劉俐旻、林秋松	王金榮、張財殷、楊培傑、翁啟勝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江財寶、劉俐旻	江財寶、劉俐旻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林秋松	林秋松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9人	9人	9人	9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泰山	1,416	2,158	7,440	7,440	80	8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0.66%	-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秉澤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註6)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2,000,000元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秉澤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泰山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秉澤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泰山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賞(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4.56%	4.60%	-
總經理	江財寶	7,886	8,488	13,275	13,275	20,117	20,117	20,460	-	20,460	-	20,460	-	4.56%	4.60%	-
副總經理	劉俐紋															
副總經理	林秋松															

新台幣：仟元/仟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2,000,000元	—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劉俐旻	劉俐旻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江財實、林秋松	江財實、林秋松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江財寶	-	22,782	22,782	1.68%
	副董事長兼副總經理	林秋松				
	副總經理	劉俐奴				
	財務會計協理	賴晉憲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3. 分別比較說明本集團於最近二年度之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酬金總額 (註)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酬金總額 (註)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董事	31,570	2.33%	5,574	2.94%
監察人	9,678	0.71%	3,363	1.7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2,340	4.60%	17,448	9.21%

註：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A. 酬金總額變動說明：

本公司107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較106年度增加，係因107年度稅後純益較106年度增加所致。

B. 支付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變動說明：

本公司107年度支付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較106年度減少，係因107年度稅後純益較106年度增加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B. 年度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均影響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發放。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董事會共開會七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註2)	備註
董事長	江財寶	7	0	100.00%	—
董事	王金榮	7	0	100.00%	—
董事	劉俐奴	7	0	100.00%	—
董事	林秋松	7	0	100.00%	—
董事	張財殷	7	0	100.00%	—
董事	楊培傑	7	0	100.00%	—
董事	翁啟勝	6	0	85.71%	—
獨立董事	黃淑貞	6	0	85.71%	—
獨立董事	曾振輝	7	0	100.00%	—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代表人-林泰山	2	0	28.57%	—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代表人-吳秉澤	6	0	85.71%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107.4.25
姓名	江財寶、劉俐奴及林秋松
內容	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利益迴避原因	董事兼任經理人
表決情形	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董事會共開會七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列席次數 (B)	列席率(%)(B/A) (註)	備註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代表人-林泰山	2	28.57%	—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代表人-吳秉澤	6	85.71%	—
應記載事項：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於必要時可逕行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監察人與會計師有治理單位溝通會議。				
		重點		
107.03.15	106年度查核過程中應與治理單位溝通之治理事項			
107.11.09	107年度查核規劃階段應與治理單位溝通之治理事項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不適用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符合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雖有業務往來，但財務各自獨立，風險及防火牆機制均有管控。	符合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加以規範。	符合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公司設有獨立董事2名。	符合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擬依公司日後需求再行設置。	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尚未訂定，擬依日後需求再行評估訂定。	不適用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簽證會計師並未擔任本集團相關職務	符合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由總管理處人員兼職處理	符合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已建置完成。	符合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委任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 股務代理部處理	符合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目前公司依規定揭露財務業務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指定股務人員於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作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之揭露、建立有發言人制度可即時提供最新資訊以及不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	符合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 員工權益：員工係為公司最大資產，對員工福利及職涯訓練皆有完整規劃，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安排工作內部教育訓練、培育多職能工，且章程及內控辦法訂有員工紅利提撥比例及獎金等制度，以保障員工福祉及權益。</p> <p>2. 僱員關懷：為增進僱員間互動，公司部門會每季舉辦餐敘，聯絡同事情誼。</p> <p>3. 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建立完整發言體系，與投資者、股東及利害關係人間作一完善溝通說明，並定期依法規定公告重要財務業務資訊供參考。</p> <p>4. 供應商關係：建立完整供應商鏈，並透過定期稽核就環保及工業安全進行要求，相輔相成達到法令及未來環保趨勢的要求。</p> <p>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目前董事、監察人有進修其他課程，將不定期安排參與公司治理課程以了解運作，相關董事及監察人實際進修情形，亦將相關資訊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財務、業務上預期可能產生的風險，設有一專案小組隨時評估並檢討差異性，針對衍生性商品操作已訂定相關內部控制。</p> <p>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推行各項品質認證及環境政策已獲得高度認同，並持續落實管理。</p> <p>8.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本公司章程條文明定，得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且公司向以守法、守紀，重視勞資、勞安、員工等問題，以善盡社會責任、維護公司形象。</p>	符合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公司於「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因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相關評鑑項目無法計分，對此公司將於下屆董監事改選時設置。</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4. 公司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酬報酬委員會之組成

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由陳永泰先生、黃淑貞小姐、曾振輝先生擔任，其中以推舉陳永泰先生為召集人，薪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如下：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相關 公私立 大專院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 試及合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陳永泰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黃淑貞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曾振輝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A.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B.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C.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酬委員會之運作

- A.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B. 本屆委員任期：106年07月05日至109年06月07日，107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永泰	6	0	100.00%	
委員	黃淑貞	6	0	100.00%	
委員	曾振輝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5.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公司將依實際需要且依相關明確法令辦理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公司將依實際需要且依相關明確法令辦理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 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公司將依實際需要且依相關明確法令辦理</p> <p>公司訂有「薪資管理辦法」及「員工酬勞」等制度並依其辦理。</p>	<p>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p> <p>符合</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 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公司設置廢水處理系統並委託專業機構定期處理廢水及廢金屬。</p> <p>本公司已制定相關環安衛政策, 公司的環安衛目標、環境標的與環安衛方案會於每年年底之定期「管理審查會議」中作必要之檢討與修訂。請詳第六項說明。</p> <p>設立工務單位並有專責人員維護公司環境。</p>	<p>尚稱符合</p> <p>符合</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 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響應節能減碳, 空調設定室內溫度達到一定標準方能運轉。</p>	符合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 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訂定適當的管理辦法與程序。</p>	符合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 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 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V		<p>公司設有員工意見信箱, 並指定專人管理。</p> <p>公司不定期對各部門稽核5S執行成效, 並針對缺失列明改善, 且定期安排安全與健康之教育訓練及宣導。</p> <p>公司定期執行員工滿意度調查, 可將反應意見填於表內, 已達到溝通機制, 部門主管也會將重大營運變動告知部屬。</p>	<p>符合</p> <p>符合</p> <p>符合</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公司推行各部門年度經營計畫，依據公司願景及組織發展，規劃完整的教育訓練課程，透過內部、外部講師及專業訓練機構實施訓練，有效結合公司發展須求與員工自我成長。	符合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公司接獲客訴，立即成立專案小組，並針對問題提供客戶有效的解決方案。	符合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本公司通過多項品質認證，對於保護消費者及客戶政策方面有良好運作機制及執行。請詳第六項說明。	符合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定期指派相關人員至供應商公司訪查，以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符合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公司與供應商有簽訂「企業社會責任保證書」，共同增進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重大訊息即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達資訊透明化之目的。	符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建置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依原有之各項管理辦法並落實執行，控管能力尚稱健全，爾後將視公司實際運作情形再考量是否訂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本公司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0、華碩環保GA認證及日本新力GP環保認可。 (2)社區參與:本公司關懷社區老人，捐助蘆竹區山鼻里老人會辦理福利服務活動。 (3)安全衛生、消費者權益:本公司通過多項品質認證，對於保護消費者及客戶政策方面有良好運作機制及執行。各項認證詳列如下: (1)國際品質認證系統ISO9001 (2)國際汽車業品質系統TS16949 (3)職業安全衛生OHSAS18000 (4)為善盡企業環安衛責任，本公司承諾： (1)承諾落實環安衛績效的持續改善與環境的污染預防及職安衛的傷病預防。 (2)承諾遵守環安衛適用的法規與其他要求事項。 (3)定期審查環安衛目標與環境標的。 (4)已傳達環境政策給勞工與代表公司工作等利害相關團體。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已傳達職安衛義務給公司管制下工作人員。 (6)可公開本環安衛政策予利害相關者與社會大眾。 (7)做好廢棄物分類、減量與回收再利用。 (8)養成節約用水、用電之習慣。 (9)達成無重大職業災害。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6.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道德細則」及「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為規範遵循。	符合
	V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道德細則」及「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為規範遵循。	符合
	V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道德細則」及「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為規範遵循。	符合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V		本公司已於本公司之供應商採購合約書中明定廉潔承諾，另相關進銷貨亦會避免和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符合
	V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道德細則」及「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並規範由人資統合部負責推動員工道德細則，並由各部門配合實施與維持，並使每位員工了解並融入所從事之各項工作中，以確保本公司品質政策、環境安全政策等規範下，落實員工道德政策。另由總經理室人員實施稽核之權，定期審核以確保員工得到。	符合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p>本公司訂定員工道德目標與評量標準，以確保勞工、道德制度能夠足以施行，定期每年審核一次。</p>	符合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p>本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依內部稽核計畫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進行相關查核，如發現重大異常情事，內部稽核將立即向董事長報告，並提報董事會，報告監察人知悉。</p>	符合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本公司人資統合部每年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課程</p>	符合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V V	<p>依據本公司「員工道德細則」及「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定，本公司總經理室人員有受理、調查申訴或檢舉違反「員工道德細則」案件之權。</p> <p>依據本公司「員工道德細則」及「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定辦理。</p> <p>依據本公司「員工道德細則」及「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規定辦理。</p>	符合 符合 符合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目前網站尚未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未來將視需求建立。</p>	將視未來需求建立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訂定「員工道德細則」及「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為規範遵循。</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本公司「員工道德政策」及「董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係依據本公司之經營理念「團隊、創新、優質、服務、共享」為宗旨發展而來，期以「誠信經營」為最高道德政策和標準，遵守法律及商業道德規範，建立完善企業制度以維持良好的公司治理和企業社會責任。</p>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7.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8.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董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備註
			起	迄					
董事	楊培傑	106/06/08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 內部人股 權交易法 律遵循宣 導說明會	3	是	

9.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江財寶

簽章



總經理：江財寶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討論事項
107年度 至 108年4月	107.01.26	1.通過訂立106年第4季至107年1月17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變更登記基準日。 2.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3.通過本公司2017年度員工年終獎金之經理人分配案。 4.通過撤銷原申請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 6.通過修訂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7.通過訂定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執行人員工作細則」。
	107.03.15	1.通過本公司106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2.通過本公司106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自行檢查報告業已完成。 3.通過本公司106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4.通過第十五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5.通過第十五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經理人案。 6.通過107年股東常會日期暨召集事由及內容。
	107.04.25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營業報告書。 2.通過修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乙案。 3.通過修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乙案。 4.通過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5.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6.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 7.通過擬定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日期暨召集事由及內容。
	107.05.09	1.提報本公司107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通過與銀行相關業務往來與授信範圍。
	107.06.08	1.通過訂定106年度配發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
	107.08.07	1.通過變更雙簽會計師組合案。 2.通過自107年度開始，子公司之盈餘(除大益電子廠(馬)(股)公司以外)，將不再進行分配。 3.提報本公司107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4.通過與銀行相關業務往來與授信範圍。
	107.11.09	1.提報本公司107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通過108年度稽核計劃。 3.通過新增投資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4.通過修訂本公司「勞工退休辦法」。 5.通過與銀行相關業務往來與授信範圍。

	108.01.23	1. 通過大毅科技集團2019年經營計畫及目標。 2. 通過本公司2018年度員工年終獎金之經理人分配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08.02.20	1. 通過本公司資產減損情形。 2. 通過本公司107年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相關事宜及基準日。
	108.03.13	1.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自行評估報告業以完成。 3.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之內部控制聲明書。 4. 通過本公司中國區事業群-總經理：林秋松先生申請退休案。 5. 通過108年股東常會日期暨召集事由及內容。
	108.04.22	1.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營業報告書。 2.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條文。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乙案。 4. 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 7.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8. 通過辦理現金減資案。 9. 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10. 通過為引進策略性投資夥伴，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 通過新增本公司資金貸與額度案。 12. 通過擬定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日期暨召集事由及內容。 13.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晉升及新任代理發言人案。
股東會	會議日期	討論事項
107年	107.06.08	1. 報告本公司106年度營業狀況。 2. 監察人查核106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報告106年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 4. 報告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情形。 5. 報告修訂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6. 報告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7. 承認本公司106年度決算表冊。 8. 承認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派案。 9. 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書面記錄或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1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1.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瑞文	侯委晉	107.01.01~107.03.31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瑞文	曾瓊慧	107.01.01~107.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V		V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註: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7.08.07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變更雙簽會計師組合以達強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落實審計準則公報有關輪調制度之精神。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不適用	會計原則或實務
		不適用	財務報告之揭露
		不適用	查核範圍或步驟

	不適用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 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呂瑞文、曾瓊慧
委任之日期	107年08月07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 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 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 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04月07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江財寶	447,000	—	—	—
董事	林秋松	321,000	700,000	—	—
董事	王金榮	—	—	—	—
董事	劉俐奴	321,000	—	—	—
董事	張財殷	—	—	—	—
董事	楊培傑	(30,000)	—	—	—
董事	翁啟勝	—	—	—	—
獨立董事	黃淑貞	—	—	—	—
獨立董事	曾振輝	—	—	—	—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59,000	—	—	—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泰山	(135,000)	—	—	—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秉澤	—	—	—	—
財會主管	賴晉憲	43,000	—	145,000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2. 股權移轉資訊：無。

3.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國巨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陳泰銘	17,265,738	8.91	-	-	-	-	國新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1. 負責人同一人 2. 董事張綺雯互 為董事	-
燦天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財寶	11,623,819	6.00	-	-	-	-	江財寶	負責人同一人	-
國新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泰銘	8,816,884	4.55	-	-	-	-	國巨股份有限 公司	1. 負責人同一人 2. 董事張綺雯互 為董事	-
王金榮	7,526,875	3.89	3,897,630	2.01	-	-	王葉良淑	配偶	-
江財寶	7,155,762	3.69	-	-	-	-	-	-	-
玉山商業銀行 受託信託財產 專戶	6,200,776	3.20	-	-	-	-	-	-	-
金恆星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江財寶	5,521,918	2.85	-	-	-	-	江財寶	負責人同一人	-
林泰山	4,230,608	2.18	1,392,297	0.72	-	-	陳穎禎	配偶	-
林秋松	4,195,867	2.17	-	-	-	-	-	-	-
金桂冠投資有 限公司 代表人：劉俐紋	4,118,182	2.13	-	-	-	-	劉俐紋	負責人為本公司 之董事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註1)	4,200	99.99%	—	—	4,200	99.99%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 (註1)	35,479	100.00%	—	—	35,479	100.00%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註1)	5,923	100.00%	—	—	5,923	100.00%
仲昆陶瓷(股)公司 (註2)	1,100	14.67%	—	—	1,100	14.67%
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 (註2)	2,352	14.90%	—	—	2,352	14.90%
大益電子(馬)(股)公司 (註1)	1,287	49.00%	1,339	51.00%	2,626	100.00%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註1)	3,000	100.00%	—	—	3,000	100.00%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註1)	—	100.00%	—	—	—	100.00%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註1)	—	100.00%	—	—	—	100.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係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1.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8.12	10	3,750,000	37,500,000	3,750,000	37,500,000	創立	—	—
83.04	10	5,200,000	52,000,000	5,200,000	52,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元 盈餘轉增資 13,500,000元	—	註1
84.12	10	10,920,000	109,200,000	10,920,000	109,200,000	盈餘轉增資 57,200,000元	—	註2
85.12	10	16,380,000	163,800,000	16,380,000	163,800,000	盈餘轉增資 54,600,000元	—	註3
86.08	10	26,982,000	269,820,000	26,982,000	269,820,000	盈餘轉增資 65,52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00元 現金增資 40,000,000元	—	註4
87.02	10	46,000,000	460,000,000	31,882,000	318,820,000	現金增資 49,000,000元	—	註5
88.07	10	46,000,000	460,000,000	35,450,000	354,500,000	盈餘轉增資 31,882,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98,000元	—	註6
88.09	10	46,000,000	460,000,000	43,450,000	434,5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元	—	註7
89.03	10	72,000,000	720,000,000	62,600,000	626,000,000	盈餘轉增資 86,9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600,000元 現金增資 100,000,000元	—	註8
90.05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93,666,000	936,660,000	盈餘轉增資 281,7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8,960,000元	—	註9
91.05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13,800,000	1,138,000,000	盈餘轉增資 187,332,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08,000元	—	註10
92.05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26,200,000	1,262,000,000	盈餘轉增資 113,8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200,000元	—	註11
93.06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38,000,000	1,3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96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040,000元	—	註12
94.03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36,000,000	1,360,000,000	庫藏股減資 20,000,000元	—	註13
94.06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45,300,000	1,453,000,000	盈餘轉增資 68,000,0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6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400,000元	—	註14
94.11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42,300,000	1,423,000,000	庫藏股減資 30,000,000元	—	註15
95.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8,000,000	1,58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42,3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700,000元	—	註16
96.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89,600,0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400,000元	—	註17
96.12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78,582,000	1,785,820,000	庫藏股減資 14,180,000元	—	註18
97.02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75,582,000	1,755,820,000	庫藏股減資 30,000,000元	—	註19
97.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9,800,000	1,898,000,000	盈餘轉增資 122,602,2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577,800元	—	註20
97.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7,800,000	1,878,000,000	庫藏股減資 20,000,000元	—	註21
98.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5,830,943	1,958,309,430	盈餘轉增資 72,832,8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476,630元	—	註22
99.04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0,216,943	2,002,169,43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 43,860,000元	—	註23
99.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12,697,799	2,126,977,990	盈餘轉增資 118,668,560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 6,140,000元	—	註24
100.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15,146,799	2,151,467,99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 24,490,000元	—	註25
100.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3,200,999	2,332,009,990	盈餘轉增資 171,717,44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8,824,560元	—	註26
101.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5,550,999	2,355,509,99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 23,500,000元	—	註27
101.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5,889,269	2,458,892,690	盈餘轉增資 94,220,40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9,162,300元	—	註28
102.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0,733,574	2,507,335,740	盈餘轉增資 48,443,050元	—	註29

103.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64,591,700	2,645,917,000	盈餘轉增資 24,705,950元 公司債轉換股份 113,875,310元	—	註30
103.12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64,934,387	2,649,343,8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426,870元	—	註31
104.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9,934,387	2,599,343,870	庫藏股減資 50,000,000元	—	註32
104.05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63,667,321	2,636,673,2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7,329,340元	—	註33
104.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61,993,321	2,619,933,210	庫藏股減資 16,740,000元	—	註34
104.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5,853,321	2,558,533,210	庫藏股減資 61,400,000元	—	註35
105.04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3,802,321	2,538,023,210	庫藏股減資 20,510,000元	—	註36
105.06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4,383,716	2,543,837,1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813,950元	—	註37
105.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2,383,716	2,523,837,160	庫藏股減資 20,000,000元	—	註38
105.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75,627,720	1,756,277,200	現金減資 767,559,960元	—	註39
106.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7,859,190	1,878,591,9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72,314,700元 認股權證轉換股 50,000,000元	—	註40
106.09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88,056,230	1,880,562,3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70,400元	—	註41
106.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0,021,038	1,900,210,3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648,080元	—	註42
107.02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1,679,318	1,916,793,1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6,582,800元	—	註43
108.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193,679,318	1,936,793,18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0,000,000元	—	註44

註1: 83.05.05經(83)商字第10755號;註2: 84.09.18經(84)商字第113773號;註3: 85.12.31經(85)商字第122685號;註4: 86.06.13(86)台財証(一)第46298號函;註5: 86.11.25(86)台財証(一)第86440號函;註6: 88.07.09(88)台財証(一)第63712號函;註7: 88.10.14(88)台財証(一)第86947號函;註8: 89.04.15(89)台財証(一)第31458號函及89.04.21(89)台財証(一)第31265號函;註9: 90.05.28(90)台財証(一)第132777號函;註10: 91.06.10台財証(一)第0910131273號函;註11: 92.06.11台財証(一)第0920125625號函;註12: 93.07.06證期一字第0930129595號函;註13: 經授商字第09401037250號。註14: 經授商字第09401189870號。註15: 經授商字第094001236650號。註16: 經授商字第09501194400號。註17: 經授商字第09601266400號。註18: 經授商字第09601298760號。註19: 經授商字第09701037470號。註20: 經授商字第09701233270號。註21: 經授商字第09701299070號。註22: 經授商字第09801209700號。註23: 經授商字第09901063260號。註24: 經授商字第09901207130號。註25: 經授商字第10001051730號。註26: 經授商字第10001186250號。註27: 經授商字第10101054700號。註28: 經授商字第10101164600號。註29: 經授商字第10201189020號。註30: 經授商字第10301194290號。註31: 經授商字第10301248790號。註32: 經授商字第10401036230號。註33: 經授商字第10401089210號。註34: 經授商字第1041177100號。註35: 經授商字第10401250410號。註36: 經授商字第10501065290號。註37: 經授商字第10501112160號。註38: 經授商字第10501168000號。註39: 經授商字第10501213770號。註40: 經授商字第10601062190號。註41: 經授商字第10601123100號。註42: 經授商字第10601160530號。註43: 經授商字第10701016570號。註44: 經授商字第10801024030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市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93,679,318	106,320,682	3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2. 股東結構

108年04月0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229	31,749	59	32,038
持有股數	—	2,000,000	71,557,214	113,147,764	6,974,340	193,679,318
持股比例	—	1.03%	36.95%	58.42%	3.60%	100.00%

3. 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04月0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至 999	14,740	1,196,357	0.62
1,000至 5,000	15,004	28,254,902	14.59
5,001至 10,000	1,317	10,477,108	5.41
10,001至 15,000	300	3,860,519	1.99
15,001至 20,000	224	4,198,029	2.17
20,001至 30,000	167	4,356,754	2.25
30,001至 40,000	74	2,621,107	1.35
40,001至 50,000	54	2,522,069	1.30
50,001至 100,000	70	4,726,131	2.44
100,001至 200,000	25	3,311,839	1.71
200,001至 400,000	23	6,640,114	3.43
400,001至 600,000	5	2,463,513	1.27
600,001至 800,000	7	4,720,558	2.44
800,001至1,000,000	5	4,673,077	2.41
1,000,001以上	23	109,657,241	56.62
合 計	32,038	193,679,318	100.00

4.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		17,265,738	8.91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23,819	6.00
國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16,884	4.55
王金榮		7,526,875	3.89
江財寶		7,155,762	3.69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6,200,776	3.20
金恆星投資有限公司		5,521,918	2.85
林泰山		4,230,608	2.18
林秋松		4,195,867	2.1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4,136,000	2.14
金桂冠投資有限公司		4,118,182	2.13

5.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38.75	155.50
最低			18.80	27.35	44.75
平均			23.87	65.25	54.68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4.96	31.16	31.85
	分配後		24.14	(註)	(註)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80,341	186,563	188,432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1.05	7.26	0.55
		調整後(註)	—	(註)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保留盈餘分配	0.60	2.50(註)	—
		資本公積	0.20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2.73	8.99	—
	本利比(註6)		29.84	(註)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3.35%	(註)	—

註：107年度盈餘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決議分配。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6.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1) 本公司股利政策說明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說明如下：本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下來決定分派盈餘，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派數總額百分之十。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1)擬以一〇七年度擬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2.50元，計新台幣473,858仟元。

(2)股利分派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或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依股東會決議本議案配發之金額及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7.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本年度並無配發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8.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6,300 仟元及 37,200 仟元，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不考慮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影響)之 10.54%及 2.10%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次年度之損益。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於108.04.22董事會決議擬分派如下：

(1)分派員工酬勞186,300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37,200仟元，均以現金發放。

(2)以上董事會決議數與107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前一年度分派如下：

(1)分派員工酬勞26,400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5,280仟元，均以現金發放。

(2)以上董事會決議數與106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註)	第十一次(期)	第十二次(期)	第十三次(期)	第十四次(期)	第十五次(期)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10.23~103.12.22	104.07.31~104.09.23	104.12.21~105.02.16	105.05.19~105.06.21	106.01.24~106.03.22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12~25元	新台幣10~20元	新台幣11~20元	新台幣12~20元	新台幣15.5~29.5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000,000股	普通股/ 4,140,000股	普通股/ 2,051,000股	普通股/ 2,000,000股	普通股/ 8,142,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85,731,526元	新台幣 57,051,552元	新台幣 29,349,190元	新台幣 34,086,374元	新台幣 198,693,697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000,000股	4,140,000股	2,051,000股	2,000,000股	4,006,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0股	0股	0股	4,136,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	-	2.14%

註：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如下：

(一)、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註2)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5)
發行(辦理)日期	102年1月28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100元
總額	562,500,000
利率	0.00%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107/1/28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張庭銘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p>(一)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2年3月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6年12月19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交所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p> <p>(二)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2年3月1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6年12月19日)止，若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p>
限制條款(註4)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107年1月28日到期還本暨終止上櫃。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計27,096,145股， 換算金額為270,961,45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參考發行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註1)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6年	107年(註5)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7日 (註4)(註5)
項	目			
轉換公司債市價(註2)	最高	159.00	-	-
	最低	102.00	-	-
	平均	119.65	-	-
轉換價格		19.90	-	-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2年1月28日發行 發行時轉換價格： 新台幣18.2元	-	-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註3)		發行新股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5：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107年1月28日到期。

(二)、特別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註2)	第二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5)
申報生效日期	100.05.30
發行(辦理)日期(註4)	101.03.20
發行單位數	5,000,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66%
認股存續期間	101.03.20~107.03.19
履約方式(註3)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兩年後：30% 屆滿三年後：60% 屆滿四年後：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5,000,0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10,500,0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分三年執行，且相關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均依據相關法令訂定，尚無重大影響股東權益之情形。

註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發行(辦理)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8年04月10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註5)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註6)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經理人	總經理	江財寶	4,428	2.31%	3,208	17.7	56,782	1.67%	-	-	-	-
	副總經理	林秋松										
	副總經理	劉俐姝			1,220	22.1	26,962	0.64%				
	財會主管	賴晉憲										
員工	行銷部主管	陳士鈞	3,742	1.95%	2,348	17.7	41,560	1.22%	-	-	-	-
	人資部主管	曹素霞										
	品質部主管	呂學賀										
	行銷部主管	李連昌										
	生技部主管	陳文生			1,394	22.1	30,807	0.73%				
	東莞事業處主管	張天仁										
	行銷部主管	劉泳楠										
	台灣區事業二處主管	曹茂松			張添桔	陳素蓮						
	台灣區事業一處主管	張添桔										
	蘇州事業處主管	陳素蓮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註5：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6：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 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8年5月14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註1)	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7.04.11
發行日期(註2)	108.02.2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000,000股
發行價格	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4%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且於各既得期間屆滿當日仍在職及提供勞務服務者,將就每年依公司整體績效指標決定可授與之總數內,依據員工個人績效指標評核之結果,核定可獲得該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p> <p>(1)公司整體績效指標:</p> <p>A. 公司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營業額成長高於前三年平均值。</p> <p>B. 公司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稅前淨利高於前三年平均值。</p> <p>C. 公司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每股盈餘高於前三年平均值。</p> <p>D. 達成前述三項整體績效指標中任二項時,始符合既得條件。</p> <p>(2)員工個人績效指標:</p> <p>A.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p> <p>屆滿一年:30%。</p> <p>屆滿二年:30%。</p> <p>屆滿三年:40%。</p> <p>B. 若與上述公司整體績效指標之同一年度的員工個人年度績效指標考核結果:</p> <p>當年度考績二次\geqA者,可取得當年度獲配的100%。</p> <p>當年度考績一次\geqA及一次A-者,可取得當年度獲配的80%。</p> <p>當年度考績二次\leq<A-或有一次B+(含)以下者,即喪失取得當年度獲配股數之資格。</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

	<p>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符合既得條件後將依信託保管契約之約定，將該股份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p> <p>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p>3. 除前款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配股及配息於各年度發放日後，將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帳戶，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p> <p>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165條第3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須立即直接交付信託保管，並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派之人代表員工與股票信託保管機構簽訂信託契約。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 理 方 式	<p>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三年內自願離職、遭本公司解雇或資遣、退休、個人自行請調關係企業者，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公司應向員工無償收回。</p> <p>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三年內經由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者，若於既得期限屆滿當日不在職，該次股數即由公司收回註銷。其餘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於恢復原職務後恢復權益，惟其恢復原職務後須依前一年度之公司整體績效指標、員工個人績效指標、與個人在前一年度在職且提供勞務之期間比例推算可既得股數。</p> <p>3.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第一年至第三年內之任一年度，未達本條既得條件之規定者，公司應向員工無償收回。</p> <p>4. 若因職務調整，如晉升或轉任其他職務，則依新任職務的職責及未來貢獻潛力，於員工獲配之未既得股數範圍內，核定其擔任新職務得獲配股數。</p>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2,000,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4%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均達成既得條件，以發行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股本將增加1.04%，且由於係分三年達成既得條件，故尚無重大影響股東權益之情形。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2：發行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08年5月14 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仟股)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2)			未解除限制權利(註2)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仟股)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仟元)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仟股)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仟元)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4)
經理人	財會主管	賴晉憲	145	0.08%	-	0	0	-	145	0	0	0.08%
員工	台灣區事業一處主管	張添桔	1,035	0.54%	-	0	0	-	1,035	0	0	0.54%
	台灣區事業一處主管	涂勝忠										
	台灣區事業一處主管	林銘德										
	台灣區事業二處主管	曹茂松										
	東莞事業處主管	張天仁										
	蘇州事業處主管	林華楷										
	研發處特助	江智偉										
	行銷處主管	陳士鈞										
	全球品質處主管	呂學賢										
資訊部主管	劉靜文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實際發行次數調數。

註3：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六)、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計劃內容

(1)本次計畫所需的資金總額:新台幣 562,500 仟元。

(2)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625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按面額十足發行，募集金額 562,500 仟元。

(3)資金運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2年第二季	562,500	225,000	337,500	—	—

註：償還銀行借款之計劃已於102年依原預定計劃執行完畢。

(3)預計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62,500 仟元，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562,500 仟元，以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102 年節省利息實際支出 9,207 仟元，以後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0,233 仟元。

(4)變更計畫提股東會日期:無。

(5)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日期:102 年 1 月 18 日。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備註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562,500	562,500	償還銀行借款已全數按計畫執行完畢。
		100%	100%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	
		實際	1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厚膜晶片電阻、厚膜晶片排阻、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 (2) 有關前述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3) 代理國內、外有關廠商產品之報價投標及經銷買賣。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07度合併營業額	營業比重(%)
晶片電阻	5,616,713	93.29%
其他	403,798	6.71%
合計	6,020,511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A. 厚膜晶片電阻
- B. 厚膜晶片排阻
- C. 薄膜晶片電阻
- D. 晶片保險絲
- E. 厚膜高壓電阻
- F. 電流感測元件
- G. 低阻抗晶片電阻
- H. 熱敏電阻
- I. 靜電抑制器
- J. 高功率晶片電阻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A. 無鉛晶片電阻及排阻
- B. 抗硫化晶片電阻
- C. 耐硫化晶片電阻
- D. 抗突波晶片電阻
- E. 低阻抗金屬晶片電阻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被動元件主要為電阻器(Resistor)、電容器(Capacitor)、電感器(Inductor)及電子電壓器等產品；目前電子產品均朝向高速運算能力以及微小化發展趨勢，已經被廣泛應用於PC、手機、平板電腦、伺服器、視聽設備、汽車等產品及其他工業領域，隨著各種產品的電子化程度愈深，被動元件更成為不可或缺的電子元件。

受到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的市場需求，MLCC及晶片電阻呈現供不應求狀態，缺貨延續至2018年，自第四季開始受到中美貿易戰與通路去庫存影響，中國市場呈現觀望態勢，需求開始轉弱，亦牽動被動元件表現，2019年第一季前，受到中美貿易與假期影響，將影響2019年上半年晶片電阻報價。但全球被動元件領導大廠仍看好被動元件後續市場，尤其車用與資料中心等高成長、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產業的興起，因此全球被動元件需求目前仍持續缺貨，市場目前仍非常看好。

由於終端應用推陳出新，被動元件市場供需吃緊的情況會持續到2019年底，包括5G、車用、3D感測、AI、物聯網與高速運算、醫療、穿戴科技、健康電子管理等先進化產品，亦成為未來需求將維持成長趨勢的原因。尤其各國陸續訂定電動車發展時程，各車廠亦陸續推出電動車與智慧車大幅增加MLCC及晶片電阻需求；加上智慧型手機持續導入人工智慧相關功能，也推動被動元件需求；此外各國陸續建置5G相關設備也進一步在2019年推動被動元件出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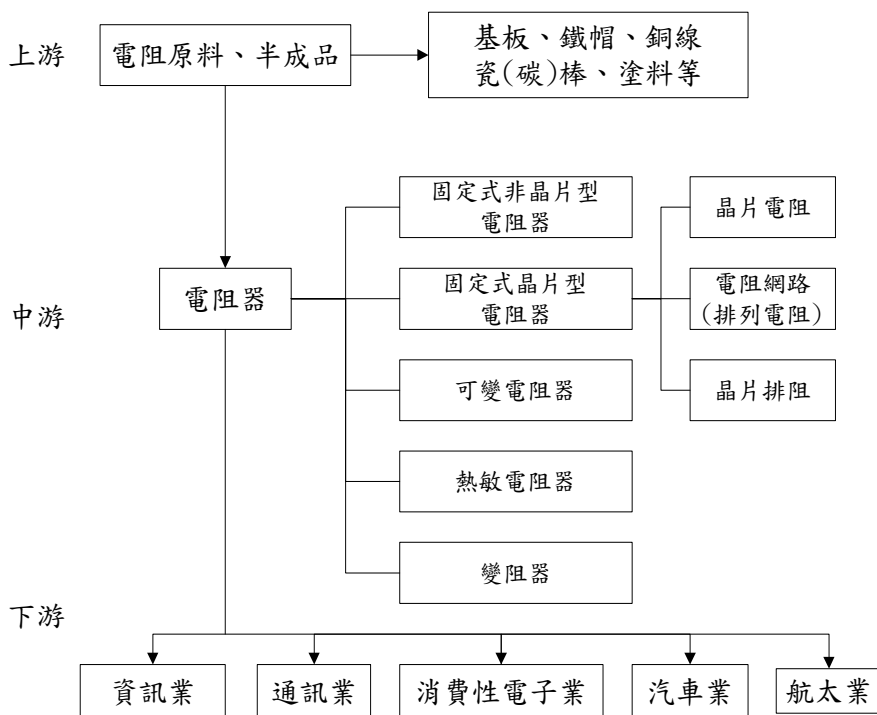
電流保護元件即俗稱的保險絲，主要功能是保護電子產品的迴路、主要元件及IC等，在應用上可細分為一次及多次型，目前由於朝向綠色設計，在功耗方面相對減低，換言之低電流低功率之保險絲產能需求亦將大增。

另，電器產品中需要進行ESD防護的應用有：USB介面、HDMI介面、IEEE1394介面、天線介面、VGA介面、DVI介面、按鍵電路、SIM卡、耳機及其他各類資料傳輸介面，傳輸速度快，其傳輸資訊相對的對雜訊之耐受度要更高，因此需要低容值及有效之ESD保護元件，大毅科技因應市場開發出低容值之Max Guard之ESD保護元件，其效能亦是優越。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集團主要產品厚膜晶片電阻(Thick Film Chip Resistor)、厚膜晶片排阻(Thick Film Chip Resistor Networks)及厚膜電阻網路(Thick Film Resistor Networks)，其係屬電子零組件業中之電阻器產業，本行業主要原料為油漆、鐵帽、銅線、瓷(碳)棒、基板及塗料等，而電阻器乃為電子產品不可或缺之基本元件，下游產品廣泛，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電阻器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Paumanok預測，全球被動元件終端產業需求在二〇二〇年將達二八六億美元，其中，網路通訊會成長三九%，達一二〇億美元；車用成長三一%，達四六億美元；特殊用途成長三五%，達一一億美元；電力與工業控制用途會成長二四%，達到二九億美元；顯示出未來在汽車電子化電動車、工業4.0、手機高規化、雲端運算等趨勢逐漸發酵下，將持續推升對被動元件的需求。

而觀察我國晶片電阻產品規格的演進，對於晶片電阻元件規格產品分布也持續朝向小型化規格前進，現階段我國晶片電阻大宗規格元件係以0402以及0603 等為重，故也成為我國本產業主要廠商積極深耕的產品項目。

受惠於智慧型手機、電動車與車用電子需求強勁，進而帶動被動元件的應用面擴大。尤其，隨著產品功能的複雜化及多元化，耗電量也將隨之增加，因此需要更多被動元件來進行穩壓、穩流、過濾雜訊等，藉以維持終端裝置正常運作。以汽車為例，過去傳統汽車一輛約使用到1000~2000顆被動元件，進入電動車或是自動駕駛，預估將使用到5000~10000顆被動元件，需求量將倍速成長。而且在晶片電阻規格方面也逐步增加對於0201 規格的需求，因此更激勵我國廠商相繼提高對於0201 規格產品之產能。亦有部份廠商開始佈局01005 規格產品，其中蘋果所發布新型產品中即有開始採用該規格，因此01005 規格晶片電阻之市場應用也開始發跡。

(2) 競爭情形:

本集團主要銷售產品為被動元件產業中之厚膜晶片電阻及排阻器，晶片電阻已為標準化產品，競價銷售情況普遍；從厚膜電阻一路走來，經歷了薄膜電阻，並發展了一系列的保護元件，包含電流、電壓與溫度類之保護元件。研發團隊亦致力提昇製程之效率及簡化製程複雜度，另一方面同時開發新利基產品及對既有產品進行技術擴充及維持高規以配合更多客制化產品及開發不同客戶群，以持續激勵本集團於業界間的競爭力，進而維持市場占有率，並保持獲利。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 車用抗硫化電阻
- B. 電流感測電阻
- C. 電流保護元件
- D. 靜電保護元件
- E. 溫度保護元件

2.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第一季
研發費用	25,400	16,968	7,014
營業收入	4,078,185	6,020,511	1,046,020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比例	0.62%	0.28%	0.67%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空白市場以既有產品切入。
- (2)既有客戶以新產品切入。
- (3)拓展國內海外據點。
- (4)快速回應。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滿意的品質。
- (2)差異化服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年度	107年度	百分比
台灣		422,956	7.02%
亞洲(台灣區以外)		5,434,712	90.27%
其他地區		162,843	2.71%
總計		6,020,51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集團主要銷售產品為被動元件產業中之厚膜晶片電阻及排阻器，依據IEK之研究所示，本集團目前為全球前十大電阻廠商之一，另就國內晶片電阻而言，為僅次於國巨之第二大電阻廠商，故本集團不論於全球或國內間皆具競爭地位。

車用被動元件需求年成長超過20%以上，主要來自油電混和車及電動車滲透率提升，以及車用安全性及自動駕駛需求增加，2018年各廠擴產態度轉為積極，使2019年產業供給缺口縮小，泛用型被動元件價格恐將面臨再度修正，影響整體產值較2018年下滑；未來2020年後在5G通訊架構技術逐漸發展成熟，相關新興應用產品及服務內容可望帶動終端消費市場另一波需求，期待引領被動元件產業下一波成長動能。



資料來源：IEK，統一投顧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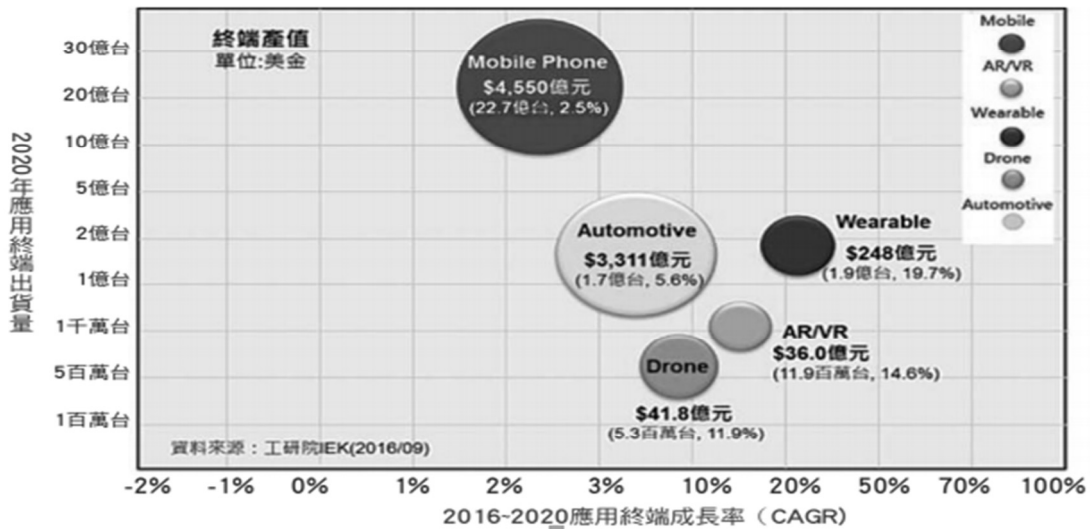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被動元件及保護元件市場已屬於成熟型產業，受益於新電子終端產品上市拉貨，電子零組件銷售值回升，根據工研院IEK研究2020年全球電子零組件之重要終端市場五大應用為：行動電話、虛擬(擴增)實境、無人機、穿戴裝置、汽車等，估計2020年全球行動電話

出貨量約22.7億台，產值4,550億美元虛擬(擴增)實境裝置出貨量約11.9百萬台產值36億美元，無人機出貨量約5.3百萬台，產值41.8億美元，穿戴裝置出貨量約1.9億台，產值248億美元，汽車出貨量約1.7億台，產值3,311億美元。

從上述五大應用產品可以展開重要共通性零組件為顯示器、感測器、連接器、鏡頭模組、電路板等。因此預估電子終端產品出貨將較有波成長，帶動資訊電子類產值。因此電子零組件產業必須密切觀察終端系統產品與服務的趨勢思考如何發展與加值零組件以創造電子零組件於應用系統的價值。

2020年全球終端市場五大應用產品發展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

為了達到工業4.0的產業目標，大毅科技亦極力邁向電腦化、智慧化，逐步將廠內設備提升成自動化生產，更進一步快速的生產出高品質之產品。在廠房管控方面，也將生產資訊全數完整輸出，便於管控調整線上生產品質，無接縫轉換快速產出之目標。未來將朝向綜合工業相關技術、銷售與產品，整合商業流程及提升在電子零組件業的價值。

氣候變遷環境惡化一直是世界關心的議題，溫室效應破壞地球生態，曝露在高溫度、高濕度以及高污染環境中的設備與零件容易產生硫化現象。大毅科技因應客戶的需求，加上多年以來累積的量產技術實力，推出車用抗硫化電阻RMS(Anti-Sulfurated Thick Film Chip Resistors)，通過抗硫化的ASTM檢驗與車用領域的AEC-Q200的高規格檢驗，產品在105°C的高溫環境中運作2,000小時，也不會發生硫化現象。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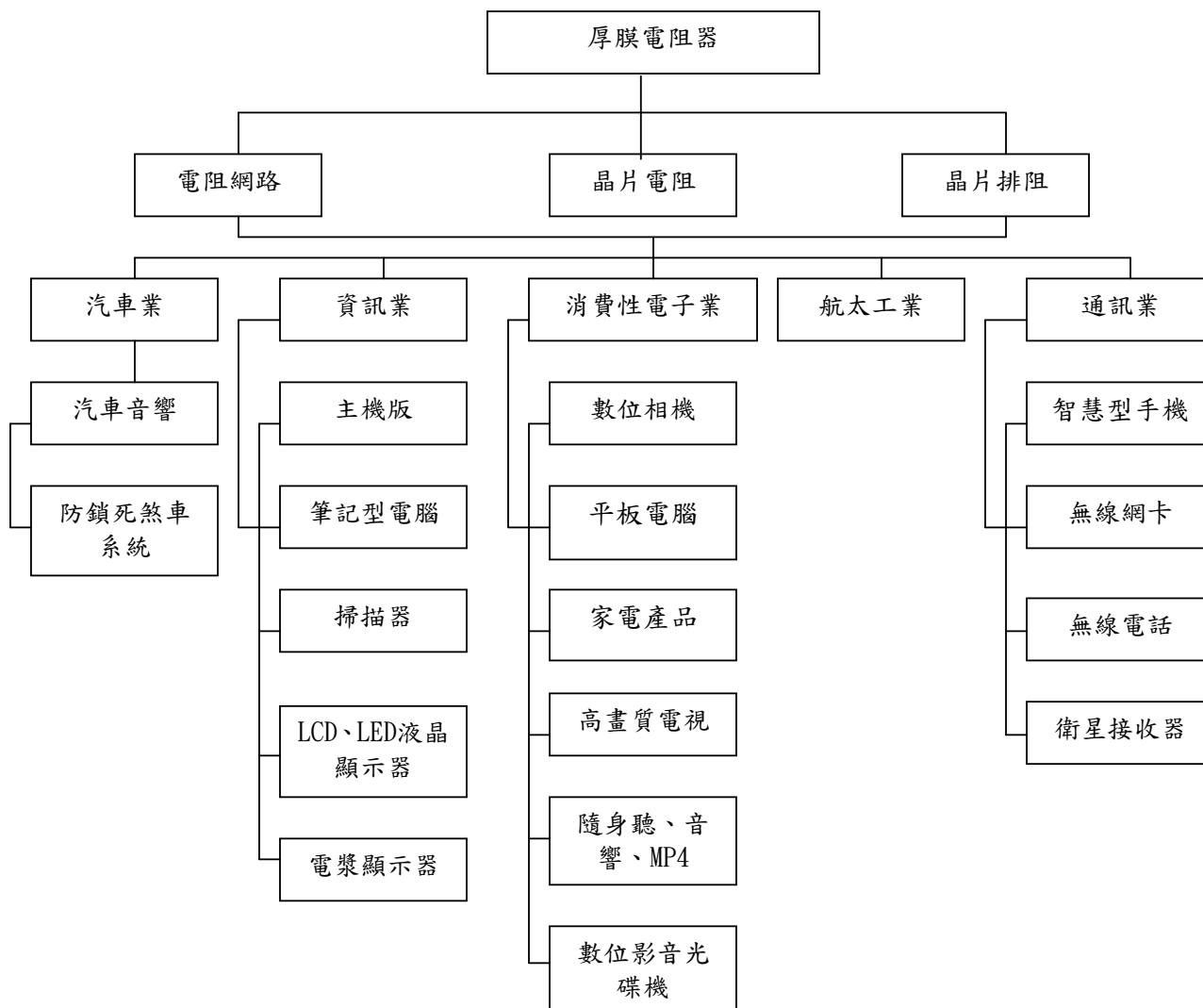
有利因素	
產業前景看好	本集團產品關聯性大，應用範圍廣，為 3C 產業、汽車、民生消費及航太業不可或缺之零件，而近年消費性電子產業興起更是另一極具成長的動力來源。我國電阻器產值居世界重要地位，隨電子產業每年穩定成長及日本生產成本逐年提高致日本電子零組件之產品競爭力減弱下，產業面仍具成長空間。
產品品質優良	本集團產品品質優良深獲客戶認同： 1. 1993 年 9 月領先同業榮獲 DNVI ISO-9002 之品質系統認證。 2. 1996 年 10 月榮獲 UL IECQ 工廠認證。 3. 2000 年 12 月通過 QS 9000 之認證標準。 4. 另配合環保要求，亦導入無鉛製程產品。 5. 2003 年 10 月通過環境品管 BVQI ISO-14001 的認證， 6. 2005 年 12 月亦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 18001:1999 認證。 7. 2006 年 04 月通過 UL 汽車業品質系統 TS-16949 認證，正式跨入國際汽車產業。 8. 2008 年 07 月通過有害物質製程管理系統(HSPM) UL IECQ QC080000:2002 認證。 9. 2017 年 11 月通過 14001:2015 環境系統新版認證。 10. 2018 年 03 月通過 IATF-16949:2016UL 汽車業品質系統新版證。
研發能力領先同業	本集團自設立之初即以專業生產高技術層次之晶片電阻為目標，目前已成為國內第二大專業晶片電阻製造廠。目前更積極與產、學、研各界合作，共同研發新世代被動元件應用材料，以掌握市場發展的脈動。為有效創造更大利益並取得絕對的競爭優勢：於 2003-2011 年間相繼推出新利基產品如：晶片金屬微電阻、電流感測元件、晶片保險絲、防靜電 ESD 保護元件等，顯見公司研發能力已見成果更已完成送樣並交貨，將使大毅生產線更加完備，滿足客戶完整需求。
持續改進製程，提升服務品質	本集團投注於各項製程的研發及改良上，諸如製程改善，自動化設備之改良更新等。期有效降低生產成本，而其中全廠採 MIS、EDI 線上資訊管理電腦化作業及 ERP 資源規劃、easyflow 線上簽核表單，以達到資源共享及整合的功效，使內部控制流程更順暢、交期更準確、服務更快速。
彈性生產製造，有效滿足客戶需求	在優先滿足客戶需求的前提下為兼顧大訂單的承接能力與客戶少量多樣的特殊需求，提供產品種類齊全。且富彈性的生產排程，結合訂單生產與計劃生產的優點，降低庫存量以減少資金囤積壓力並能兼顧經濟規模，降低生產成本。
行銷網路之暢通	重視國際行銷能力，於大陸、美國、馬來西亞、印尼、香港、菲律賓等地設置營業據點，建構一個綿密的行銷網路，以滿足全球各地之產品需求。
財務結構穩健，降低營運風險	本集團資金管理政策以「穩健」為原則，107 年度集團自有資本率達 68%，負債比率約 32%，顯示財務結構穩定且健全。

(2)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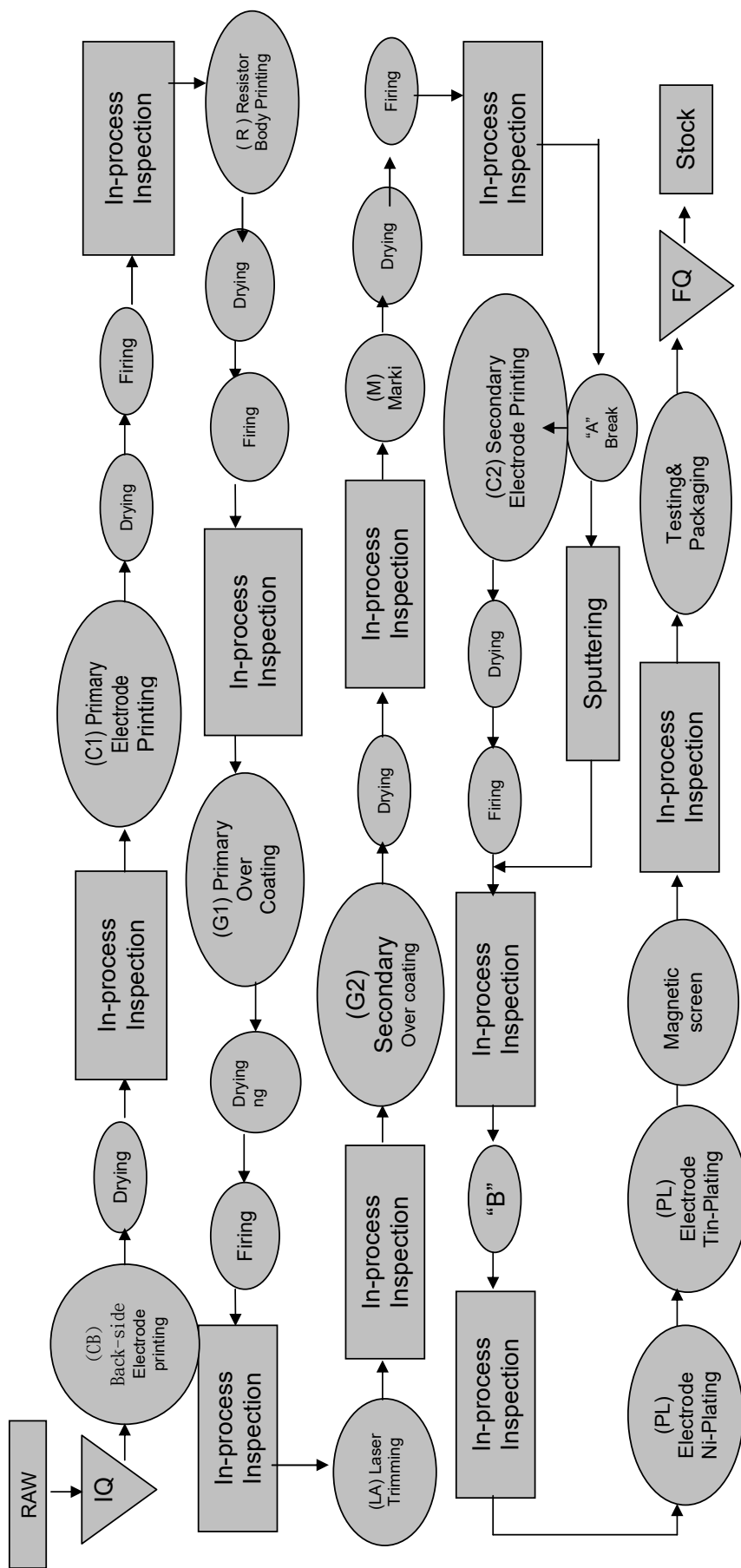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主要原物料仰賴進口，易受匯率變動影響。	本集團主要關鍵原物料例如：基板、塗料等由日本進口，故易受日幣匯率波動的影響，對成本的控制及原物料的來源較難完全掌握。	積極開發國內其他原物料供應商，並隨著國內供應商之品質提升而增加採購比重；另與供應商協調更改採購報價幣別；此外隨時搜集匯率變化訊息，以掌握研判匯率走勢，並適時採取外匯操作調節外幣部位，以減少匯兌風險。
全球貴金屬價格不斷上漲的影響，影響原物料採購價格。	本集團採購之原物料例如：塗料、錫球、鎳塊與貴金屬價格大幅上漲有絕對的影響，造成採購單價與成本不斷攀高。	判斷貴金屬趨勢並適時增加原物料之庫存，致力於製程上提升良率及考量變更材料之可行性。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之重要用途



2. 產製過程(晶片電阻與晶片排阻)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供應狀況
基板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採進口及購自國內廠商，主要供應商之產品品質穩定及服務良好，雙方已建立良好且穩定之關係，原料供應來源不虞匱乏。
塗料	
電鍍液藥水	
包材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銷貨占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108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度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	-	-	-	A客戶	130,749	12%	無
	銷貨淨額	6,020,511	100%		銷貨淨額	4,078,185	100%		銷貨淨額	1,046,020	100%	

2. 最近二年度進貨占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108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度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共和	216,754	11%	無	杜邦	192,536	12%	無	-	-	-	-
2.	杜邦	213,511	11%	無	-	-	-	-	-	-	-	-
	進貨淨額	1,932,379	100%		進貨淨額	1,623,580	100%		進貨淨額	270,766	1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本集團與供應商間長久合作關係下，於品質及交期等均有良好配合且穩定。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百萬個；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生產量值	107年度			106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晶片電阻		284,744	256,270	3,428,260	242,161	217,945	3,112,797
其他(含外購)		22,434	20,190	270,097	19,310	17,378	248,210
合計		307,178	276,460	3,698,357	261,471	235,323	3,361,00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百萬個；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銷售量值	107年度				106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晶片電阻		17,139	394,588	226,832	5,222,125	26,696	436,479	196,140	3,206,590
其他(含外購)		1,232	28,368	16,307	375,430	3,188	52,132	23,426	382,984
合計		18,371	422,956	243,139	5,597,555	29,884	488,611	219,566	3,589,57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7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0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1,437	1,221	916
	間接人員	266	422	291
	管銷人員	209	214	162
	合計	1,912	1,857	1,369
平均年歲		33.66	32.97	33.33
平均服務年資		4.35	4.11	5.24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00%	0.05%	0.00%
	碩 士	2.73%	1.60%	3.23%
	大 專	23.47%	26.70%	28.48%
	高 中	25.34%	35.99%	31.19%
	高中以下	49.40%	35.66%	38.0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為符合國際環保公約要求及企業之社會責任，所以本集團以對環境衝擊顯著部份，已完成製程及原料變更來降低環境污染。

未來預計可能之支出：今年度預計支出2,500萬元至3,000萬元，致力於環境污染預防及持續追求環境品質改善，並滿足國際公約要求及減少環境衝擊，以負起企業保護環境之責任。

本集團致力於品質管控並通過相關ISO及環境品質等認證，更是Sony Green Partner的供應商之一，並於近期取得TS-16949品質認證，足見本集團產品均能符合歐盟RoHS等規定，對公司予財務業務上更具助益。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一)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舉辦下列福利措施：

1.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舉辦下列福利措施：

年節福利品、休閒活動設施、尾牙摸彩、生日禮品、婚喪喜慶及各式休閒活動、員工定期聚餐及旅遊等各項福利措施。

2. 本公司設有餐廳、員工宿舍、員工休息室等設施，並舉辦團體保險、員工健康檢查等活動，並設有專業醫護人員，提供員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等服務。

(二)進修、教育訓練：

公司推行各部門年度經營計劃，依據公司願景及組織發展，規劃完整的教育訓練課程透過內部、外部講師及專業訓練機構實施訓練，有效結合公司發展須求與員工自我成長：

1. 職前訓練(新人訓練)：對新進員工實施教育訓練，協助新進員工適應新的工作環境與融入公司文化。包括公司簡介、人事管理規章及工作規則、環境安全衛生、職能工作說明書及內容說明、相關作業流程及重點與應注意事項說明等。

2. 部門專業訓練：屬各部門內日常專業技能之訓練，依工作領域而異。

3. 在職訓練：提供本公司內部不同階層人員的專業性及共通性職能訓練。其課程可分為五種類型的課程：

A. 管理職能：各階層(基層、中階、高階)主管及儲備幹部管理職能訓練。

B. 品質管制：屬品質推廣、認知、維護與強化等各項訓練。

C. 專業技能：屬生產技術、製程能力、設備技能、作業效率等各專業訓練。

D. 通識訓練：屬公司通識、法規要求等各項訓練。

E. 職安衛教育：屬法令要求實施訓練、強化職安衛作業訓練並增進員工健康認知。

另外，公司更與成功大學合作辦理"電機工程學系電子材料與元件產業碩士專班"，提供員工進修取得碩士學位的機會，並且讓員工能學以致用。

(三)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並依法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依薪資總額2%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於中央信託局專戶。職工退休辦法及退休金之給付標準同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或馬來西亞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或勞工退休基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集團之經營者體認員工係為公司創造利潤的基礎，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及員工福利，因此未曾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未來如發生重大勞資糾紛當積極進行勞資溝通協調，以減低損失發生之可能。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工代銷 合約	大益印尼廠(股)公司	107.01.01~107.12.31	委託代工代銷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3,806,189	3,968,802	3,447,684	3,831,249	5,072,187	4,675,8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55,918	2,964,320	2,956,624	3,101,274	3,425,856	3,363,309
無形資產		19,563	19,563	19,563	19,563	19,563	19,563
其他資產		94,320	233,486	181,480	145,224	235,760	249,423
資產總額		6,975,990	7,186,194	6,605,351	7,097,310	8,753,366	8,308,18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12,276	1,046,123	1,389,420	1,974,531	1,947,159	1,641,810
	分配後	1,716,273	1,096,883	1,452,321	2,087,057	註2	-
非流動負債		187,757	830,460	771,314	491,836	875,909	539,0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00,003	1,876,583	2,160,734	2,466,367	2,823,068	2,180,856
	分配後	1,904,000	1,927,343	2,223,635	2,578,893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102,030	5,239,873	4,376,143	4,556,654	5,843,905	6,036,090
股本		2,649,344	2,558,533	1,756,277	1,906,994	1,916,793	1,936,79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413,178	1,366,737	1,349,917	1,482,795	1,491,610	1,584,610
	分配後	-	-	1,322,959	1,445,286	註2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51,565	1,197,393	1,372,822	1,497,552	2,881,327	2,984,195
	分配後	947,568	1,146,633	1,309,921	1,385,026	註2	-
其他權益		140,600	120,730	(102,873)	(131,993)	(344,878)	(368,561)
庫藏股票		(152,657)	(3,520)	-	(198,694)	(100,947)	(100,947)
非控制權益		73,927	69,738	68,474	74,289	86,393	91,24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175,957	5,309,611	4,444,617	4,630,943	5,930,298	6,127,333
	分配後	5,071,960	5,258,851	4,354,758	4,480,908	註2	-

註1：103年度至107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過股東會決議。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4,038,193	3,946,266	3,810,714	4,078,185	6,020,511	1,046,020
營業毛利	604,745	663,149	735,625	717,178	2,322,154	337,861
營業損益	133,824	209,759	275,263	275,366	1,587,913	180,2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8,262	103,372	53,691	(34,632)	(12,939)	(16,628)
稅前淨利	222,086	313,131	328,954	240,734	1,574,974	163,60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80,398	253,497	235,261	194,765	1,368,843	105,86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80,398	253,497	235,261	194,765	1,368,843	105,8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7,053	(25,183)	(231,135)	(29,169)	(71,001)	87,3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7,451	228,314	4,126	165,596	1,297,842	193,20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1,259	243,468	228,919	189,405	1,354,623	102,86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139	10,029	6,342	5,360	14,220	2,9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58,921	229,955	2,586	158,511	1,283,416	188,3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8,530	(1,641)	1,540	7,085	14,426	4,850
每股盈餘	0.67	0.94	1.01	1.05	7.26	0.55

註:103年度至107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1,929,562	2,271,772	1,758,445	2,014,450	2,907,1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0,203	2,194,585	2,382,636	2,563,166	2,814,509	
其他資產		2,887,147	3,060,919	2,785,188	2,739,420	3,415,870	
資產總額		6,876,876	7,527,276	6,926,269	7,317,036	9,137,5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89,446	1,458,237	1,778,812	2,271,011	2,420,200	
	分配後	1,693,443	1,508,997	1,841,713	2,383,537	註2	
非流動負債		185,400	826,166	771,314	771,314	873,4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74,846	2,287,403	2,550,126	2,760,382	3,293,637	
	分配後	1,878,843	2,338,163	2,613,027	2,872,908	註2	
股本		2,649,344	2,558,533	1,756,277	1,906,994	1,916,79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413,178	1,366,737	1,349,917	1,482,795	1,491,610	
	分配後	-	-	1,322,959	1,445,286	註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51,565	1,197,393	1,372,822	1,497,552	2,881,327	
	分配後	947,568	1,146,633	1,309,921	1,385,026	註2	
其他權益		140,600	120,730	(102,873)	(131,993)	(344,878)	
庫藏股票		(152,657)	(3,520)	-	(198,694)	(100,94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102,030	5,239,873	4,376,143	4,556,654	5,843,905	
	分配後	4,998,033	5,189,113	4,286,284	4,406,619	註2	

註1：103年度至107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過股東會決議。

4. 個體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2,224,962	2,380,400	2,915,399	3,032,054	4,292,601	
營業毛利		340,977	267,587	602,561	479,801	1,172,360	
營業利益		141,294	49,614	361,580	244,592	657,1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034	263,622	(74,974)	(22,450)	886,583	
稅前淨利		196,328	313,236	285,606	222,142	1,543,732	
本期淨利		171,259	243,468	228,919	189,405	1,354,6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7,662	(13,513)	(226,333)	(30,894)	(71,2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8,921	229,955	2,586	158,511	1,283,416	
每股盈餘		0.67	0.94	1.01	1.05	7.26	

註:103年度至107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5.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張庭銘	無保留意見
104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瑞文、張庭銘	無保留意見
105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瑞文、侯委晉	無保留意見
106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瑞文、侯委晉	無保留意見
107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瑞文、曾瓊慧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80	26.11	32.71	34.75	32.25	26.2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9.38	200.16	171.24	161.25	195.03	194.5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6.08	379.38	248.14	194.03	260.49	284.80
	速動比率	158.83	270.72	160.14	126.88	170.35	177.96
	利息保障倍數	18.26	32.64	32.10	22.02	150.68	73.6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11	3.18	3.20	3.13	3.55	2.41
	平均收現日數	117.26	114.71	114.20	116.57	102.89	151.35
	存貨週轉率 (次)	2.70	2.58	2.44	2.56	2.35	1.5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97	6.97	6.14	5.67	5.99	5.63
	平均銷貨日數	134.94	141.49	149.56	142.81	155.01	232.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0	1.31	1.29	1.35	1.84	1.23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9	0.56	0.55	0.60	0.76	0.49
	資產報酬率 (%)	2.77	3.70	3.54	2.98	17.38	1.26
	權益報酬率 (%)	3.61	4.84	4.82	4.29	25.92	1.7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8.38	12.24	18.73	12.62	82.17	8.45
	純益率 (%)	4.47	6.42	6.17	4.78	22.74	10.12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0.67	0.94	1.01	1.05	7.26	0.55
	現金流量比率 (%)	27.90	94.29	47.67	20.60	61.77	27.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3.56	135.69	133.68	108.66	109.77	114.22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84	9.31	6.96	3.49	9.61	4.13
	營運槓桿度	4.55	3.14	2.53	2.38	1.25	1.59
	財務槓桿度	1.11	1.05	1.04	1.04	1.01	1.01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 21%，主係本期長期借款及獲利增加，致非流動負債及權益增加所致。

2.流動及速動比率均增加 34%，主係本期現金、應收帳款、存貨增加，致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584%，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 37%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 28%，主係本期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5.資產報酬率增加 483%及權益報酬率增加 504%，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6.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 551%，主係本期營運狀況良好，故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7.純益率增加 376%及每股盈餘增加 591%，主係本期營運狀況良好，故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8.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200%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176%，主係因營業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9.營運槓桿度減少 48%，主係本期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註1：103至107年度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8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之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81	30.39	36.82	37.73	36.0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7.65	267.18	216.04	196.87	238.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1.40	155.79	98.86	88.90	120.12	
	速動比率	95.73	118.37	70.01	64.87	90.46	
	利息保障倍數	16.36	32.85	28.07	20.40	147.7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76	3.57	4.41	3.60	3.81	
	平均收現日數	132.43	102.27	82.73	101.41	95.68	
	存貨週轉率 (次)	4.28	3.77	4.10	4.52	4.3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99	8.51	8.36	7.32	7.41	
	平均銷貨日數	85.26	96.84	88.98	80.73	84.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10	1.12	1.27	1.23	1.60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3	0.33	0.40	0.43	0.52	
	資產報酬率 (%)	2.69	3.49	3.29	2.79	16.57	
	權益報酬率 (%)	3.47	4.71	4.76	4.24	26.0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7.41	12.24	16.26	11.65	80.54	
	純益率 (%)	7.70	10.23	7.85	7.85	31.56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0.67	0.94	1.01	1.05	7.26	
	現金流量比率 (%)	19.53	59.92	30.55	15.30	41.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4.04	105.03	101.31	94.86	108.34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05	16.43	11.54	5.79	14.78	
	營運槓桿度	2.63	7.46	1.47	2.08	1.80	
	財務槓桿度	1.10	1.25	1.03	1.05	1.02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 21%，主係本期長期借款及獲利增加，致非流動負債及權益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增加 35%及速動比率增加 39%，主係本期現金、應收帳款、存貨增加，致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624%，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 30%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 23%，主係本期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5. 資產報酬率增加 493%及權益報酬率增加 514%，主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 591%，主係本期營運狀況良好，故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7. 純益率增加 405%及每股盈餘增加 591%，主係本期營運狀況良好，故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8.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169%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155%，主係因營業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1：103至107年度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以上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5)。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107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等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交法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謹請 鑒核。

此 致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燦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 秉 澤



代表人：林 泰 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江財寶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三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大毅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毅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毅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毅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7；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7。

大毅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晶片電阻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大毅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對大毅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大毅集團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4)；存貨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6。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大毅集團之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1,636,188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9%。大毅集團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對大毅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大毅集團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其他事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毅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續下頁>

<承上頁>

大毅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毅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毅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毅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4785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呂瑞文



會計師：

曾瓊慧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三日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三、四及六.1	\$ 1,205,911	14	\$ 976,223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三、四及六.2	48,595	1	41,849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三、四、六.3及八	58,876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三、四、五、六.4及六.5	66,074	1	73,46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三、四、五及六.5	1,860,964	21	1,273,266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三、四、五及七	46,913	-	31,375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三、四及五	28,738	-	30,779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6	1,636,188	19	1,248,627	18
1410	預付款項		119,081	1	77,24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三、四、六.7及八	-	-	77,41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47	-	1,000	-
	流動資產合計		5,072,187	58	3,831,249	54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四及六.8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四及六.9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六.16、六.32、八及九	3,425,856	39	3,101,274	44
1780	無形資產	四、五及六.11	19,563	-	19,5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33	135,567	2	44,09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67,965	1	74,99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三	10,841	-	10,163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17	4,943	-	-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三及六.12	12,888	-	13,69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五	3,556	-	2,279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681,179	42	3,266,061	46
1xxx	資產總計		\$ 8,753,366	100	\$ 7,097,31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3	\$ 100,000	1	\$ 300,0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三、四及六.27	4,142	-	-	-
2170	應付帳款	四	579,453	7	654,924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五、六.10及六.28	999,205	11	705,285	10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四及七	800	-	78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3	234,389	3	38,017	1
2321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四及六.14	-	-	19,568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5	-	-	230,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三、六.16及八	29,170	-	25,956	1
	流動負債合計		1,947,159	22	1,974,531	28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5	750,000	9	370,0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3	124,708	1	110,380	2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三、四、六.10、六.16及八	1,201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7	-	-	11,45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875,909	10	491,836	7
2xxx	負債總計		2,823,068	32	2,466,367	3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18、六.25及十一	1,916,793	22	1,900,210	27
3130	待登記股本	六.18	-	-	6,784	-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4、六.19、六.22及六.25	1,491,610	17	1,482,795	21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20及六.22	496,215	6	477,27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21	244,693	3	244,69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三及六.22	2,140,419	24	775,584	11
3400	其他權益	三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及六.23	(213,216)	(2)	(131,993)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四、六.8及六.23	(131,662)	(2)	-	-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18、六.25及六.26	(100,947)	(1)	(198,694)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843,905	67	4,556,654	64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24	86,393	1	74,289	1
3xxx	權益總計		5,930,298	68	4,630,943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753,366	100	\$ 7,097,31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三、四、六.27及七	\$ 6,020,511	100	\$ 4,078,1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7、六.28及七	(3,698,357)	(61)	(3,361,007)	(82)
5900	營業毛利		2,322,154	39	717,178	18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7、六.28、六.2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84,956)	(4)	(139,135)	(3)
6200	管理費用		(529,472)	(9)	(277,27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968)	-	(25,40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五及六.5	(2,845)	-	-	-
	營業費用合計		(734,241)	(13)	(441,812)	(11)
6900	營業利益		1,587,913	26	275,366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2、六.30、六.36及七	28,827	1	31,43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30	(4,328)	-	2,700	-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10、六.14及六.30	(2,472)	-	(6,198)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30	61,715	1	-	-
7630	淨外幣兌換損失	四及六.30	-	-	(62,566)	(2)
7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四、六.10、六.30及六.32	(96,681)	(2)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939)	-	(34,632)	(1)
7900	稅前淨利		1,574,974	26	240,734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33	(206,131)	(3)	(45,969)	(1)
8200	本期淨利		1,368,843	23	194,765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17、六.31及六.3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05	-	(2,1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89)	-	36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016	-	(1,7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597)	(1)	(33,35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420)	-	5,96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1,017)	(1)	(27,395)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1,001)	(1)	(29,16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97,842	22	\$ 165,596	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54,623	23	\$ 189,405	5
8620	非控制權益		14,220	-	5,360	-
	本期淨利		\$ 1,368,843	23	\$ 194,765	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83,416	22	\$ 158,511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4,426	-	7,08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97,842	22	\$ 165,596	4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4	\$ 7.26		\$ 1.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4	\$ 7.11		\$ 1.0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單位)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756,277	\$ 1,349,917	\$ 454,383	\$ 673,746	\$ (102,873)	\$ -	\$ -	\$ 4,376,143	\$ 68,474	\$ 4,444,617
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2)	-	-	22,892	(22,892)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2,901)	-	-	-	(62,901)	-	(62,901)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26,958)	-	(26,95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6,958)	-	-	-	-	-	189,405	5,360	194,765
民國一〇六年度淨利	-	-	-	189,405	-	-	-	189,405	-	189,405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774)	(29,120)	-	-	(30,894)	1,725	(29,169)
民國一〇六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74)	(29,120)	-	-	(30,894)	1,725	(29,169)
民國一〇六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87,631	(29,120)	-	-	158,511	7,085	165,59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110,500	-	110,500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60,500	-	-	-	-	-	110,500	-	200,053
民國一〇六年度淨利	-	99,336	-	-	-	-	-	200,053	-	200,05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	-	-	-	-	(198,694)	-	(198,694)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198,694)	-	(198,694)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1,270)	(1,270)	(1,27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00,210	\$ 1,482,795	\$ 477,275	\$ 775,584	\$ (131,993)	\$ -	\$ -	\$ 4,556,654	\$ 74,289	\$ 4,630,943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1,900,210	\$ 1,482,795	\$ 477,275	\$ 131,662	\$ (131,993)	\$ (131,662)	\$ (131,662)	\$ 4,556,654	\$ 74,289	\$ 4,630,94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附註三)	-	-	-	907,246	(131,993)	(131,662)	(131,662)	4,556,654	-	4,630,943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1,900,210	\$ 1,482,795	\$ 477,275	\$ 907,246	\$ (131,993)	\$ (131,662)	\$ (131,662)	\$ 4,556,654	\$ 74,289	\$ 4,630,943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2)	-	-	18,940	(18,940)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8,940	(18,940)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112,526)	-	-	-	(112,526)	-	(112,526)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7,509)	-	-	-	-	-	(37,509)	-	(37,509)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	-	-	1,354,623	-	-	-	1,354,623	14,220	1,368,84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0,016	(81,223)	-	-	(71,207)	206	(71,001)
民國一〇七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64,639	(81,223)	-	-	1,283,416	14,426	1,297,842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	36,655	-	-	-	-	-	134,402	-	134,402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9,669	-	-	-	-	-	19,468	-	19,46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	-	-	-	-	(2,322)	(2,322)	(2,322)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16,793	\$ 1,491,610	\$ 496,215	\$ 2,140,419	\$ (213,216)	\$ (131,662)	\$ (131,662)	\$ 5,843,905	\$ 86,393	\$ 5,930,29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普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74,974	\$ 240,7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96,542	379,337
各項攤提(含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1,341	1,2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2,84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1,461	(35)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轉回(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	(3,5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838	(2,586)
利息費用	2,472	6,198
利息收入	(8,617)	(7,687)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	36,655	-
非金融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96,681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621)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848)	32,300
廉價購買利益	(1,22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75)	(6,306)
應收票據	7,577	(10,955)
應收帳款	(587,782)	(208,5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557)	12,583
其他應收款	2,041	(6,74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9
存貨	(387,561)	(82,182)
預付款項	(41,490)	(20,972)
其他流動資產	156	934
淨確定福利資產	(4,943)	-
合約負債	4,142	-
應付帳款	(98,277)	129,309
其他應付款	327,967	30,14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9	(63)
其他流動負債	2,573	(3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9	(3,9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97,759	478,321
收取之利息	8,617	7,687
支付之利息	(10,509)	(10,046)
支付之所得稅	(93,042)	(69,1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02,825	406,815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六.36)	\$ 5,070	\$ -
除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六.37)	-	(75,050)
前子公司清算匯回剩餘投資款	-	75,671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35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59,795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15,60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3,311)	(412,8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764	11,731
預付設備款增加	(61,424)	(72,865)
存出保證金增加	(678)	(246)
長期預付租金減少	-	68,58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067)	(1,7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0,206)	(291,1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00,000)	100,000
償還公司債	(100)	-
舉借長期借款	1,050,000	6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900,000)	(4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12,526)	(62,90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37,509)	(26,958)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98,694)
員工購買庫藏股票	97,747	-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10,5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322)	(1,27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4,710)	120,67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8,221)	(46,3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29,688	189,9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6,223	786,2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05,911	\$ 976,22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為桃園市蘆竹區山鼻里南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1 樓。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九十年九月起轉上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三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773 號令規定，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〇七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有關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前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除下列所述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產生影響外，其餘未有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 IFRS 9)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發布 IFRS 9 最終版本，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簡稱 IAS 39)，其內容包括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及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反映企業實際風險管理活動。初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並得選擇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無須重編比較期間資訊。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有關本集團適用 IFRS 9 之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7、四.9 及四.1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 IFRS 9 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於初次適用日將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追溯適用，先前認列減損損失而累積於保留盈餘之金額調整至其他權益。前述金融資產後續公允價值變動係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而於未來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不再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係轉列為保留盈餘；對於自取得日起超過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受限制定期存款及組合式商品，則由原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改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綜上，彙列 IFRS 9 於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本集團每一金融資產類別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之變動情形如下：

IAS 39 衡量種類/項目	106.12.31	初次適用之調整		107.01.01	IFRS 9 衡量種類/項目
	按 IAS 39 處理 之帳面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按 IFRS 9 處理 之帳面金額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6,223	\$-	\$-	\$976,223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 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 收款及催收款項	1,408,887	-	-	1,408,887	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 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 收款及催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7,419	-	(77,419)	-	
	-	-	77,419	77,4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1,849	-	-	41,8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資產影響		<u>\$-</u>	<u>\$-</u>		
未分配盈餘	\$775,584	\$131,662	\$-	\$907,246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131,993)	(131,662)	-	(263,655)	其他權益
權益影響		<u>\$-</u>	<u>\$-</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以下簡稱 IFRS 15)

IFRS 15 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下簡稱 IAS 18)、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以下簡稱 IAS 11)及相關解釋。其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並適用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A. 辨認客戶合約；
- B.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決定交易價格；
- D.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於適用時，得選擇追溯適用或於初次適用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有關本集團適用 IFRS 15 之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7。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IFRS 15 之規定，選擇僅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且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並於初次適用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本集團於適用 IFRS 15 前，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後，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且部分合約已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為合約資產及收入。適用 IFRS 15 後，部分合約已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但尚未滿足履約義務，認列為合約負債，而先前係認列為預收款項。

綜上，IFRS 15 相較於適用變動前有效之 IAS 18、IAS11 及相關解釋，除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約負債-流動分別增加 1,212 仟元及 4,142 仟元，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分別減少 1,212 仟元及 4,142 仟元外，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告並未有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修正)「揭露倡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修正)「揭露倡議」之主要修正，係要求企業應揭露有關因籌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之資訊，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流量之變動。本集團已依前述規定作有關資訊之揭露。

2. IASB 已發布且金管會認可及發布於民國一〇八年適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4857 號令規定，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〇八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前述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將適用，而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尚未採用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租賃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對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修正)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除下列所述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將有攸關之潛在影響外，其餘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 IFRS 16)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以下簡稱 IAS 17)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集團將依 IFRS 16 之租賃定義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依 IFRS 16 重評估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將依其過渡規定處理。

本集團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及支付利息部分表達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長期預付租金項下，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應付費用；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按所持有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認列融資租賃義務。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融資租賃償付應付租賃款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分別表達於籌資活動及營業活動。

本集團預計選擇修正式追溯過渡至適用 IFRS 16，因此不重編比較資訊。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帳面金額。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評估減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評估適用 IFRS 16 之主要影響係原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改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其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增加 13,751 仟元、長期預付租金減少 12,888 仟元與租賃負債增加 863 仟元，及使用權資產增加 229 仟元與存出保證金減少 229 仟元。

(2)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評估適用 IFRS 16 之主要影響係針對現行適用 IAS 17 所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運輸設備 2,473 仟元及應付租賃款之 1,730 仟元，分別重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2,473 仟元及租賃負債 1,730 仟元。

3. IASB 已發布但未生效及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u>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主要內容</u>	<u>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u>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 (修正)	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修正)	業務之定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 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IASB 已於西元 2015 年 12 月 17 日將生效日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延後，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惟仍允許提前適用。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且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 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集團之每一個體均以其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外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範圍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者。本公司並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被投資者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本公司報酬金額之能力。

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重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者。

有關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註 1)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買賣業務等	99.99	99.99
本公司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註 14)	(註 2)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公司(註 12)	(註 3)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49.00	49.00
本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	(註 4)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註 5)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註 6)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註 13)	(註 7)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100.00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註 14)	(註 8)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100.00	100.00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註 14)	(註 9)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100.00	100.00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註 14)	(註 10)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	(註 11)

註 1：香港新界沙田大炭桂地街 2-8 號國際工業中心 16 樓 A 室

註 2：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司馬村 11 隊常謝路

註 3：Plot564-D, LorongPerusahaanBaru 2, KawasanPerusahhaanPerai, 13600 Perai.Seberang Perai, SPT Pulau Pinang

註 4：薩摩亞國愛匹亞市境外會館大樓 217 號郵政號碼

註 5：英屬維京群島托托拉島路得鎮 3321 號

註 6：薩摩亞國愛匹亞市境外會館大樓 217 號郵政號碼

註 7：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4 樓

註 8：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松陵鎮鱸鄉北路 675 號

註 9：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司馬村 11 隊常謝路

註 10：江蘇省南通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上海路 6 號廠房西二層

註 11：本公司為經營及管理整體業務所需，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四日辦理子公司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解散清算，並已完成清算程序。另自該日起，不再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註 12：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雖未直接或間接持有大益電子廠(馬)(股)公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惟該公司全部三席董事中有二席董事亦為本公司之董事，因此本公司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能力。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13：本公司為經營及管理整體業務所需，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展新感測元件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匯出投資款 1,000 仟元取得該子公司 100%之股權，嗣後本公司於同日再以 29,000 仟元參與認購該子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仍為 100%，另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6 項下說明。
- 註 14：該等公司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該國屬外匯管制國家，資金移轉受當地法令之限制，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受外匯管制之現金、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金額合計分別為 224,086 仟元及 292,608 仟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中。

3.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合併財務報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告集團內個體間之交易有關之集團內資產與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並對類似情況下之相似交易及事項採用統一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告包括取得控制日起至終止控制日止之子公司收益及費損。綜合損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本公司業主與非控制權益間之交易

A. 未導致喪失控制者

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向非控制權益之購買，所支付任何對價之公允價值與相關應占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對非控制權益之處分損益亦認列於權益中。

B. 導致喪失控制者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導致喪失控制者，於喪失控制日時，除列前子公司之資產、負債、非控制權益及所有與前子公司相關之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其與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前子公司分配股份予業主之權益交易之股份分配及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合計之差額認列為利益或損失。另對前子公司之任何保留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視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視為原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5. 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各合併個體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及對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下，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時，則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通常包括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定期存款、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7. 金融工具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工具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工具、受益憑證及衍生工具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5)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如下：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等項目：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或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後續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除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及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與權益工具投資之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外，於除列或重分類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除列時有關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債務工具投資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權益工具投資則轉列為保留盈餘。另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係於取得股利收取之權利時認列。

D.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與應付租賃款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工具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工具、受益憑證及衍生工具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如下：

A. 應收款

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其包括原始產生者及非原始產生者，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指因直接提供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而非原始產生者則係指原始產生者以外之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係以有效利率折現之未來現金流入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其續後評價係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有效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後續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投資，且未具有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

D. 其他金融資產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E. 轉換公司債

(A)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得選擇轉換為公司普通股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於原始認列時，依合約條款確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B)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係以無相關權益組成部分之類似負債(包括任何嵌入式非權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係以複合金融工具之整體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後，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係採用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於發行後不再認列其公允價值之變動。

(C) 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係按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 屬金融負債組成部分相關之利息、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不產生損益，係重分類為權益。

F.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與長期借款等；係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G.衍生金融工具

(A) 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與後續衡量皆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當公允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金融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金融負債。

(B) 符合避險會計條件之衍生金融工具，當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其他權益項目，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或該預期交易導致之資產或負債影響淨損益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但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淨損失預期無法回收時，立即轉列當期損失。當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不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A.有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B.無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8.公允價值衡量

-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集團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9.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除列部分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10. 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A. 本集團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B. 本集團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C. 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之其他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評估方式如下：

A. 應收款

針對應收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再另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其損失金額係以該應收款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應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應收款之減損損失係認列為損益，並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將相關備抵帳戶予以迴轉，並將該迴轉金額認列為損益。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發生減損，其減損損失金額係按該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此減損損失金額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C.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其損失金額係以該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係認列為損益，並藉由備抵帳戶調減其帳面金額。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將相關備抵帳戶予以迴轉，並將該迴轉金額認列為損益，但該迴轉不得使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11. 存 貨

存貨成本係包含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為使存貨達到目前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分配存貨成本。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商品之生產或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取得或建造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房屋及建築	3-55	年
機器設備	3-10	年
研發設備	3-8	年
運輸設備	5-8	年
辦公設備	3-10	年
租賃改良	4-5	年
其他設備	2-15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查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13.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本集團對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故對於該日前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金額，係按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 (2) 對於研究階段之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而發展階段之支出係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惟不符合規定條件時，則將相關支出全數視為發生於研究階段。

14.租 賃

融資租賃係為一項租賃移轉附屬於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營業租賃則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 A. 融資租賃所持有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認列融資租賃義務。
- B.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租賃契約若含有鼓勵簽署租賃合約之誘因時，該誘因之總利益，按租賃給付認列為費用之基礎，列為費用之減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6. 庫藏股票

任何集團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所支付之對價係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中減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此普通股後續重新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於扣除直接歸屬之增額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內。

17.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集團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集團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商品之銷售

本集團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並於移轉產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及同時產生取得對價之可執行權利。因此，本集團通常於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時認列收入，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退款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本集團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集團重大財務利益，本集團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集團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係因正常活動所產生，並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各項收入認列之方式如下：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
- E. 與交易相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風險及報酬之移轉時點係視與資產之買方或使用者間之協議而定。對於本集團產品之銷售，通常為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折讓或退貨之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2) 利息

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估列利息收入，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 股利

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於股利收取之權利確立時認列股利收入。

18. 借款成本

係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對於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其他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特定借款於符合要件之資產之支出發生前，將該借款作暫時性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係自實際發生之借款成本中扣除。符合要件之資產於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時，停止借款成本之資本化，若於較長期間暫停符合要件之資產之積極開發時，則於該期間暫停借款成本之資本化。

19.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A.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B.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20.股份基礎給付

- (1) 對於與員工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於給與日衡量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作為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若所給與權益工具屬立即既得，無須提供特定期間之勞務，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相應增加權益；若屬直至完成特定期間之勞務後方為既得，則推定將於未來之既得期間收取對方所提供作為權益工具對價之勞務，並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費用，並相應增加權益。酬勞費用之認列係以既得期間以對預期既得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若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與先前之估計不同，則於必要時修正該估計，並於既得日使其與最終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相等。
- (2) 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以可得之市價為基礎並考量權益工具給與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衡量；若市價不可得，則以適當評價技術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在已充分了解並有成交意願雙方間之公平交易中於衡量日之價格，以估計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且前述評價技術與金融工具定價之一般公認評價技術一致，並納入已充分了解且有成交意願之市場參與者，於決定價格時所考量之所有因素及假設。

21.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6) 本集團屬國內公司者，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22.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23. 企業合併

- (1) 係採用收購法處理，並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合併對價係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總和計算。收購者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對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組成部分中，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則以公允價值或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而屬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公允價值衡量。若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時，該差額認列為商譽；反之，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列入損益。至於收購成本則係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 (2)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被收購者之權益價值變動時，已認列之金額係按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24.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集團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且已有單獨之財務資訊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在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該等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1.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無此情事。

2.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1) 商譽減損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 所述，本集團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作為計算基礎，該等計算需採用相關估計。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7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具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帳面金額為 4,943 仟元。若本公司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5%，將導致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 1,794 仟元或減少 1,882 仟元，及減少 1,545 仟元或增加 1,491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淨確定福利資產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3)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8 所述，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係分別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不考慮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費用之影響)之 10.54%及 2.10%估列。本公司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參酌歷史經驗、公司章程規定及對未來預期之結果，其將可能因後續董事會之決議而產生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估列之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86,300 仟元及 37,200 仟元，如員工酬勞估列比例較本公司管理階層之估計提高 1%或降低 0.54%，應付員工酬勞之帳面金額估計將增加 17,672 仟元或減少 9,577 仟元；如董監事酬勞估列比例較本公司管理階層之估計提高 0.90%或降低 1%，應付董監事酬勞之帳面金額則估計將增加 15,817 仟元或減少 17,672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存貨之評價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 所述，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該等估計係本集團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帳面金額為 1,636,188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6,856 仟元。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21 所述，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135,567 仟元，關於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3。

(6)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六.4 及六.5 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淨額為 2,002,689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淨額)，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31,515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及零用金	\$340	\$382
支票及活期存款	860,114	834,163
定期存款	345,457	141,678
合 計	<u>\$1,205,911</u>	<u>\$976,223</u>

(1) 上述定期存款均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2) 上述銀行存款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44,424
上市(櫃)股票	4,171
合 計	<u>\$48,595</u>
	106.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基金	\$37,291
上市(櫃)股票	4,558
合 計	<u>\$41,849</u>

(1) 本集團-大益電子廠(馬)(股)公司從事之股權連結商品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利息收益，因而選擇指定股票價格連結標的。股權連結商品於合約到期日時，若任一連結標的收盤價低於合約約定敲進價格(Knock-In Price)，即依合約計算可取得連結標的股票數及可領回利息金額；若合約期間全部連結標的於觀察基準日之收盤價等於或高於敲出價格(Knock-Out Price)，則發行方將要求買回，即依合約計算本金加計利息可領回現金金額；若合約期間未發生上述情事，則於每個觀察基準日依合約計算收取利息；若於合約期間要求提前終止合約，則依合約計算支付違約金。嗣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合約到期時，已依合約計算取得連結標的股票數及領回利息金額。

(2)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有關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3.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定期存款	\$48,428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448
合 計	58,876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58,876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且合約現金流量係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而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7。

- (2) 上述定期存款均係指自取得日起超過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3) 有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 (4) 有關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4.應收票據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66,074	\$73,650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	(183)
淨 額	\$66,074	\$73,467

5.應收帳款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1,884,009	\$1,292,171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23,045)	(18,905)
淨 額	\$1,860,964	\$1,273,266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備抵呆帳係於個別評估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時，以該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應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異衡量損失金額，若無，則以組合基礎評估損失。

(2) 本集團備抵損失/備抵呆帳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合計
	107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基礎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27,621	\$8,569	\$19,306	\$27,875
初次適用 IFRS 9 之調整	-	-	-	-
調整後期初餘額	27,621	8,569	19,306	27,87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 及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提列	2,845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 及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迴轉	-	-	-	-
兌換差額	1,049	(36)	(218)	(254)
期末餘額	\$31,515	\$8,533	\$19,088	\$27,621

(3) 有關本集團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6.存貨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107.12.31			
原 料	\$390,034	\$(82,244)	\$307,790
物 料	71,517	(1,489)	70,028
在 製 品	557,936	(45,583)	512,353
製 成 品	768,807	(24,732)	744,075
商品存貨	4,750	(2,808)	1,942
合 計	\$1,793,044	\$(156,856)	\$1,636,188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u>106.12.31</u>			
原 料	\$221,429	\$(11,933)	\$209,496
物 料	72,321	(885)	71,436
在 製 品	663,894	(56,696)	607,198
製 成 品	386,398	(29,130)	357,268
商品存貨	4,190	(961)	3,229
合 計	<u>\$1,348,232</u>	<u>\$(99,605)</u>	<u>\$1,248,627</u>

(1)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3,698,161	\$3,423,117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45,094	-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	(44,499)
存貨報廢損失	-	3,011
存貨盤損	-	1,02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4,898)	(21,649)
營業成本合計	<u>\$3,698,357</u>	<u>\$3,361,007</u>

(2) 民國一〇六年度因先前部分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消失，致認列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而減少銷貨成本之金額為 44,499 千元。

(3)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7.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6.12.31
定期存款	\$12,723
組合式商品	59,696
受限制定期存款	5,000
合 計	<u>\$77,419</u>

(1) 上述定期存款均係自取得日起超過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及受限制定期存款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

(3) 本集團-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持有之組合式商品，係以獲取利息收入為其投資目的。其相關之財務風險資訊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5)。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有關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12.31
<u>權益工具</u>	
取得成本：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	\$115,500
仲昆陶瓷電子(股)公司	16,162
小計	131,662
評價調整：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31,662)
合計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本集團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9。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認列之股利收入為0元。

(3)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度未有累積利益或損失在權益內移轉。

(4) 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	\$115,500
仲昆陶瓷電子(股)公司	16,162
合計	131,662
減：累計減損	(131,662)
淨額	\$-

(1)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其公允價值合理衡量區間係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而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8。

(3) 本公司評估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營運狀況未如預期，投資已有減損，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115,500 仟元；另對仲昆陶瓷電子(股)公司之投資，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16,162 仟元。

(4) 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7 年度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29,631	\$1,280,405	\$4,014,110	\$571,530	\$20,729	\$41,461	\$187	\$271,173	\$503,181	\$7,232,407
本期增添	-	7,762	128,508	2,127	2,605	3,687	-	44,594	569,692	758,975
企業合併取得	-	-	23,042	-	-	-	-	-	-	23,042
本期處分	-	-	(195,782)	(26,077)	(3,144)	(225)	-	(758)	(2,390)	(228,376)
重分類	-	375,095	225,490	69,612	-	3,127	-	16,498	(613,314)	76,508
兌換差額	5	(5,700)	(23,184)	-	(229)	(335)	(4)	(2,216)	(3,577)	(35,240)
期末餘額	529,636	1,657,562	4,172,184	617,192	19,961	47,715	183	329,291	453,592	7,827,316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00,209	3,073,325	480,086	15,914	37,439	187	223,973	-	4,131,133
本期折舊	-	35,965	282,592	44,813	1,390	1,735	-	30,047	-	396,542
企業合併取得	-	-	1,821	-	-	-	-	-	-	1,821
本期處分	-	-	(172,948)	(26,077)	(3,144)	(224)	-	(758)	-	(203,151)
兌換差額	-	(3,782)	(15,245)	-	(182)	(311)	(4)	(2,042)	-	(21,566)
期末餘額	-	332,392	3,169,545	498,822	13,978	38,639	183	251,220	-	4,304,779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	-	-	-	-	-	-	-
本期減損	-	-	62,738	33,366	-	50	-	527	-	96,681
本期迴轉	-	-	-	-	-	-	-	-	-	-
兌換差額	-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62,738	33,366	-	50	-	527	-	96,681
期末帳面金額	\$529,636	\$1,325,170	\$939,901	\$85,004	\$5,983	\$9,026	\$-	\$77,544	\$453,592	\$3,425,856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 年度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29,605	\$1,276,276	\$3,793,253	\$556,970	\$22,631	\$41,242	\$2,626	\$251,782	\$257,684	\$6,732,069
本期增添	-	5,786	46,413	3,140	-	563	-	14,163	427,387	497,452
本期處分	-	-	(20,423)	(3,563)	(4,913)	(652)	(2,435)	(806)	-	(32,792)
重分類	-	1,063	201,840	14,983	3,080	388	-	7,209	(182,104)	46,459
兌換差額	26	(2,720)	(6,973)	-	(69)	(80)	(4)	(1,175)	214	(10,781)
期末餘額	529,631	1,280,405	4,014,110	571,530	20,729	41,461	187	271,173	503,181	7,232,407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68,831	2,808,162	435,114	19,834	37,144	2,374	203,986	-	3,775,445
本期折舊	-	32,838	273,753	48,535	1,026	1,035	251	21,899	-	379,337
本期處分	-	-	(8,746)	(3,563)	(4,913)	(652)	(2,435)	(787)	-	(21,096)
兌換差額	-	(1,460)	156	-	(33)	(88)	(3)	(1,125)	-	(2,553)
期末餘額	-	300,209	3,073,325	480,086	15,914	37,439	187	223,973	-	4,131,133
期末帳面金額	\$529,631	\$980,196	\$940,785	\$91,444	\$4,815	\$4,022	\$-	\$47,200	\$503,181	\$3,101,274

(2)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於設備在購建期間，將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設備之成本。借款成本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	\$8,050	\$5,255
借款成本金額之資本化利率	1.2811%~1.4016%	1.2981%~1.3126%

(3) 有關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2。

(4)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5) 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度	106 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0(1)列示之不 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添	\$758,975	\$497,45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03,252	118,65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67,186)	(203,252)
減：期末應付租賃款	(1,73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	\$793,311	\$412,85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無形資產

本集團無形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商 譽	
	107 年度	106 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5,626	\$105,626
本期增添	-	-
本期處分	-	-
兌換差額	-	-
期末餘額	105,626	105,626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
本期攤銷	-	-
本期處分	-	-
兌換差額	-	-
期末餘額	-	-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86,063	86,063
本期減損	-	-
本期迴轉	-	-
兌換差額	-	-
期末餘額	86,063	86,063
期末帳面金額	\$19,563	\$19,563

12. 長期預付租金

	107.12.31	106.12.31
土地使用權	\$12,888	\$13,692

(1) 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土地使用權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564 仟元及 558 仟元。

(2) 本集團-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南通市政府申請退租土地使用權，並已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收到原繳交土地使用權之全數款項人民幣 15,368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 65,582 仟元，且同時將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原已攤提認列之租金費用予以迴轉，及將以前年度攤提認列之租金費用 3,544 仟元轉列為其他收入，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信用借款	\$100,000	\$300,000

(1)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資訊如下：

借款性質	107.12.31	106.12.31
信用借款	1.04%	1.00%~1.095%

(2) 本公司未對上列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14.應付公司債

	107.12.31	106.12.31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562,5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32)
債權人累積申請轉換金額	-	(487,900)
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	-	(55,000)
非衍生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	-	19,568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19,568)
一年後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 額	\$-	\$-
權益組成部分(帳列資本公積)	\$-	\$1,485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負債組成部分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	\$52
利息費用	\$-	\$1,337

註：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僅剩公司贖回權價值，各報導日公允價值係依據該日無風險利率加計信用風險溢酬折現計算。

(1)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之民國一〇二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說明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 562,5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B.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發行，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

C.債券種類：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D.債券票面利率及還本方式：

票面利率為 0%，除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贖回權及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E.贖回辦法：

本公司於下列(A)或(B)發生時，得按債券面額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以下簡稱證交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流通在外債券。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F.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後屆滿二年之日為債券買回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債權人得於該日，以債券面額之 102.01%(賣回收益率為 1%)，將其所持有之債券賣回給本公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G.轉換期間：

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止，得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八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8.2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9.9 元。

- (2) 本公司依規定將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原始認列時，屬權益組成要素部分帳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認股權項下，金額為 42,601 仟元；屬負債組成要素部分中主契約帳列應付公司債項下，金額為 510,221 仟元，而本次發行條款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要素部分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項下，金額為 4,334 仟元。
- (3) 本公司發行之民國一〇二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並已依當時流通在外之債券面額計 100 仟元以現金一次還本。
-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由上述轉換公司債債權人申請轉換之金額分別為 19,500 仟元及 203,400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合約期間	金額	還款方式
<u>107.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07/30~110/07/30	\$50,000	(註 1)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11/30~110/11/30	100,000	(註 2)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7/08/20~110/08/14	50,000	(註 3)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7/12/19~110/08/14	200,000	(註 3)
遠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11/21~109/08/17	200,000	(註 3)
日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11/20~109/11/20	100,000	(註 4)
日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12/19~109/11/20	50,000	(註 5)
合 計			750,0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750,000	
<u>106.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5/09/19~108/09/19	\$50,000	(註 6)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5/11/03~108/09/19	50,000	(註 6)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6/02/10~108/09/19	100,000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6/08/18~109/08/18	200,000	(註 8)
遠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5/07/28~107/07/13	100,000	(註 9)
日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6/05/03~108/05/03	100,000	(註 10)
合 計			6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30,0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370,000	

註 1：玉山商業銀行於 109 年 07 月 30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註 2：玉山商業銀行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註 3：台北富邦銀行及遠東商業銀行於授信期限屆滿之日一次清償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註 4：日盛商業銀行於 109 年 02 月 20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註 5：日盛商業銀行於 109 年 03 月 19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為最後一期還本日，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6：玉山商業銀行於 107 年 09 月 19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於 108 年 09 月 19 日為最後一期還本日，共分五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4 月 03 日提前清償完畢。
- 註 7：玉山商業銀行於 107 年 09 月 19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於 108 年 09 月 19 日為最後一期還本日，共分五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7 月 30 日提前清償完畢。
- 註 8：台北富邦銀行於授信期限屆滿之日一次清償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8 月 20 日提前清償完畢。
- 註 9：遠東商業銀行於授信期限屆滿之日一次清償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3 月 30 日提前清償完畢。
- 註 10：日盛商業銀行於 107 年 08 月 03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於 108 年 05 月 03 日為最後一期還本日，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2 月 05 日提前清償完畢。

(1) 上述借款之借款利率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 1.3000%~1.3148% 及 1.3000%~1.3500%。

(2) 本公司未對上列長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16. 應付租賃款

(1) 融資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u>最低租賃給付總額</u>		
不超過一年	\$555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262	-
合 計	1,817	-
<u>調節-財務費用</u>		
不超過一年	(26)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1)	-
合 計	(87)	-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不超過一年	529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201	-
合 計	1,730	-
減：一年內到期應付租賃款(註)	(529)	-
一年後到期之應付租賃款	\$1,201	\$-

註：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大益電子廠(馬)(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與 Mercedes-Benz Services Malaysia Sdn Bhd 以資本租賃方式承租運輸設備，並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運輸設備項下，租賃期限為三年，按月支付租賃款。

(3) 本集團提供應付租賃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17.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

B.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金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金額	\$(4,819)	\$(2,682)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05	(2,137)
期末金額	\$6,886	\$(4,819)

C.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8,120)	\$(79,14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3,063	67,691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4,943	\$(11,456)

D.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79,147	\$76,541
當期服務成本	1,165	1,185
利息費用	910	1,033
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失	580	892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損失	(10,402)	984
支付之福利	(3,280)	(1,488)
期末帳面金額	\$68,120	\$79,14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67,691	\$63,247
利息收入	810	88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精算利益(損失)	1,883	(261)
僱主之提撥金	5,959	5,306
支付之福利	(3,280)	(1,488)
期末帳面金額	<u>\$73,063</u>	<u>\$67,691</u>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及其證券化商品、投資國內外商品現貨、從事國內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從事有價證券出借交易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台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B)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73,063 仟元及 67,691 仟元。

(C)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〇八年度提撥金額為 6,316 仟元。

F. 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及帳列情形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服務成本	\$1,165	\$1,185
利息費用	910	1,033
利息收入	(810)	(887)
合 計	<u>\$1,265</u>	<u>\$1,331</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成本	\$1,059	\$1,073
推銷費用	49	57
管理費用	139	180
研究發展費用	18	21
合 計	\$1,265	\$1,331

G.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02%	1.1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有關本公司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2)。

H. 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07.12.31	106.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未來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51,582	\$57,293
2 至 5 年	9,482	12,672
6 年以上	7,056	9,182
福利支付現值	\$68,120	\$79,147

(2) 確定提撥計畫

A.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額外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或馬來西亞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或勞工退休基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本集團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成本	\$37,514	\$31,748
推銷費用	1,888	1,715
管理費用	10,975	10,102
研究發展費用	560	506
合 計	\$50,937	\$44,071

18.股本

	額定股本 (仟股)(註)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含待登記股本)	
		股數(仟股)	股本
106.01.01 餘額	300,000	175,628	\$1,756,277
轉換公司債轉換		10,071	100,717
員工認股權執行		5,000	50,000
106.12.31 餘額	300,000	190,699	\$1,906,994
107.01.01 餘額	300,000	190,699	\$1,906,994
轉換公司債轉換		980	9,799
107.12.31 餘額	300,000	191,679	\$1,916,793

註：本公司業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額定股本總額提高至 380,000 仟股，依修正前公司法尚無法辦理變更登記，嗣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施行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一日公司法修正條文後，已可直接辦理變更登記，惟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 (1)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 20,000 仟股。
- (2)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 (3)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積行使認購股數均為 14,799 仟股。另有關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5。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並預計將買回之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5 及六.26。
- (5)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轉換公司債債權人累積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為 27,096 仟股，並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52,940 仟元(含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認股權按轉換比例轉列 38,428 仟元)。另有關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4。
-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5(3)。

19.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174,309	\$1,211,81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45,722	234,576
庫藏股票交易	67,406	30,751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	1,485
已失效認股權	4,173	4,165
合 計	<u>\$1,491,610</u>	<u>\$1,482,795</u>

- (1)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八日及一〇六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給股東現金 37,509 仟元(每股現金 0.2 元)及 26,958 仟元(每股現金 0.15 元)。

20.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1.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其相關規範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2) 於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2.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下來決定分派盈餘，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配數總額百分之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有關上述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及資本公積發給股東現金之情形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8,940	\$22,892
特別盈餘公積	-	-
股東紅利		
現金	\$112,526	\$62,901
每股現金股利	0.60 元	0.35 元
股票(面額每股 10 元)	- 股	- 股
每股股票股利	- 元	- 元
資本公積發給股東		
現金	\$37,509	\$26,958
每股現金	0.20 元	0.15 元

23.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131,993)	\$(102,873)
本期發生	(81,223)	(29,120)
本期重分類至損(益)	-	-
期末餘額	\$(213,216)	\$(131,993)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31,662)
期初重編後餘額	(131,662)
本期發生	-
本期轉列為保留盈餘	-
期末餘額	\$(131,66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非控制權益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74,289	\$68,474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4,220	5,3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6	1,72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2,322)	(1,270)
期末餘額	\$86,393	\$74,289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均無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25.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日經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發行滿二年之可執行認購數額為個別認股權憑證發行時所記載該員工可認購總數額之百分之三十，滿三年則為百分之六十，滿四年則為百分之百)，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此一期間內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本公司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 41,699 仟元，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應攤計之酬勞成本均為 0 元。

有關民國一〇〇年度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原發行單位數	期末流通在外 單位總數	期末可認購股數	認股價格 (元)
101.03.20	5,000,000	-	-	-

註：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無流通在外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單位：金額：元；數量：單位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0 年度認股權計劃		100 年度認股權計劃	
	數量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數量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	\$-	5,000,000	\$22.1
本期給與	-	-	-	-
本期執行	-	-	(5,000,000)	22.1
本期喪失(逾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	-	-	-
期末可執行之員工認股權	-	-	-	-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每股 平均公允價值(元)		\$-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每股股價為 26.44 元。

B.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允價值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模式評價，其各該項假設之資訊分別如下：

	100 年度認股權計劃
原始履約價格(元)	\$20.60
預期股利率	-%
預期價格波動率	49.10%
無風險利率	1.19%
預期存續期間(年)	4.50

預期價格波動率之假設係以評價時過去每年度股利分配對股票價格變動之影響，預期股票價格於未來一段期間內波動之幅度衡量；認股權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評價時之預期所推估員工行使認股選擇權之期間，其可能不必然與實際結果或實際執行狀況相符。

(2)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庫藏股票買回平均價格每股 24.40 元轉讓 4,006 仟股予員工，並於給予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每股公允價值為 9.15 元，而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36,655 仟元。前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全數轉讓。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上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u>107 年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u>	
每股履約價格(元)	\$24.40
給與日每股股價(元)	33.55
預期股利率	1.49%
預期價格波動率	44.00%
無風險利率	0.60%
預期存續期間	-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2,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無償發行配發予員工，本案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向主管機關申報辦理，並自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為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前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業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一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且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全數發行，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前述增資案，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26.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u>107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8,142 仟股	\$198,694	-	\$- 4,006 仟股	\$97,747	4,136 仟股	\$100,947	
<u>106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	\$-	8,142 仟股	\$198,694	-	\$-	8,142 仟股	\$198,694

(2)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礎，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末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另所買回之目的係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有關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5。

27.營業收入淨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5,687,910	\$3,667,800
其他營業收入	403,798	435,116
合 計	6,091,708	4,102,91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1,197)	(24,731)
營業收入淨額	\$6,020,511	\$4,078,185

(1) 收入之細分：

A.主要商品/服務線

	107 年度	106 年度
晶片電阻收入	\$5,616,713	\$3,643,069
其 他	403,798	435,116
合 計	\$6,020,511	\$4,078,185

B.主要地區市場

客戶所在地區	107 年度	106 年度
台 灣	\$422,956	\$488,611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5,434,712	3,461,783
美 洲	144,694	103,604
其 他	18,149	24,187
合 計	\$6,020,511	\$4,078,185

C.收入認列時點

	107 年度	106 年度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6,020,511	\$4,078,185

(2) 合約負債：

	107.12.31	107.01.01
合約負債	\$4,142	\$1,212

合約負債餘額之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07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212)
本期預收現金增加數	4,14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集團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717,874	\$416,950	\$1,134,824	\$584,032	\$169,753	\$753,785
勞健保費用	36,584	12,956	49,540	27,617	8,458	36,075
退休金費用	38,573	13,629	52,202	32,821	12,581	45,402
董事酬金(註)	-	31,570	31,570	-	5,574	5,574
其他員工福利 費用	32,921	4,137	37,058	26,078	3,569	29,647
折舊費用	388,145	8,397	396,542	372,001	7,336	379,337
攤銷費用	651	690	1,341	435	805	1,240

- 註：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6,300 仟元及 37,200 仟元暨民國一〇六年度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6,400 仟元及 5,280 仟元，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不考慮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影響)之 10.54%及 2.10%暨 10.40%及 2.08%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與嗣後董事會決議之分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次年度之損益。
- (3) 本公司業經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26,40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5,280 仟元，並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八日股東常會報告，其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均無差異；本公司業經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43,88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7,500 仟元，並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股東常會報告，其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均無差異。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29.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因營業之需而簽訂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各期間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u>最低租賃給付總額</u>		
不超過一年	\$522	\$2,55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63	870
超過五年以上	328	443
合 計	<u>\$1,313</u>	<u>\$3,871</u>

- (2) 本公司因營業租賃而認列為費用之給付如下：

	107.12.31	106.12.31
最低租賃給付	<u>\$2,441</u>	<u>\$3,491</u>

30.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 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	\$8,617	\$7,687
廉價購買利益(註)	1,224	-
其他收入	18,986	23,745
合 計	<u>\$28,827</u>	<u>\$31,432</u>

註：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6。

-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損失)利益	\$(1,461)	\$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損失)利益	(838)	2,586
其他投資利益	-	621
其他損失	(2,029)	(542)
合 計	<u>\$(4,328)</u>	<u>\$2,700</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0,522)	\$ (10,116)
應付公司債之折現攤銷	-	(1,337)
小 計	(10,522)	(11,453)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註)	8,050	5,255
合 計	\$ (2,472)	\$ (6,198)

註：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0(2)。

(4)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已實現淨兌換利益(損失)	\$55,867	\$ (30,266)
未實現淨兌換利益(損失)	5,848	(32,300)
合 計	\$61,715	\$ (62,566)

(5) 不動廠、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2。

31.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u>107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05	\$-	\$11,705	\$ (1,689)	\$10,01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76,597)	-	(76,597)	(4,420)	(81,017)
合 計	\$ (64,892)	\$-	\$ (64,892)	\$ (6,109)	\$ (71,001)
<u>106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137)	\$-	\$ (2,137)	\$363	\$ (1,77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3,359)	-	(33,359)	5,964	(27,395)
合 計	\$ (35,496)	\$-	\$ (35,496)	\$6,327	\$ (29,169)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2. 非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集團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減損餘額明細如下：

帳 列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62,738	\$-
研發設備	33,366	-
辦公設備	50	-
其他設備	527	-
合 計	\$96,681	\$-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經評估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產品未來產品競爭力不佳，決定停止該項業務，致原專供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生產使用之相關設備已無法產生重大之可回收金額，因此本集團對前述相關設備帳面金額計 96,681 仟元全數認列為減損損失，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項下。

33. 所得稅

- (1) 本集團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282,552	\$59,31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之調整	6,862	8,87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93,566)	(22,218)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0,283	-
所得稅費用	\$206,131	\$45,969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 17%調高為 20%，本公司係於稅率變動當期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另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當年度盈餘未分配者，未分配盈餘由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調降為 5%。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341)	\$6,327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3,768)	-
合 計	\$(6,109)	\$6,327

C.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未有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有關之所得稅。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會計利潤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74,974	\$240,734
按相關國家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459,341	\$41,961
國內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5,616	14,040
調整項目		
報稅上應調整利益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14,411)	3,519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2,006	(205)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282,552	59,31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之調整	6,862	8,872
本期所得稅費用	289,414	68,187
遞延所得稅利益	(83,283)	(22,218)
所得稅費用	\$206,131	\$45,969

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稅率分別為 20%及 17%，國外子公司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該等所處國家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u>107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477	\$9,612	\$-	\$-	\$19,08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	88	-	-	8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15,692	60,388	-	-	76,080
未實現資本化費用	73	(44)	-	-	29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4,109	(871)	(1,689)	-	1,549
未實現退職金	-	2,655	-	-	2,65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631	2,582	-	-	17,21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9	(48)	-	-	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損失	-	18,803	-	-	18,803
合 計	<u>\$44,091</u>	<u>\$93,165</u>	<u>\$(1,689)</u>	<u>\$-</u>	<u>\$135,5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615	\$(2,615)	\$-	\$-	\$-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長期 投資收益	80,254	13,717	-	-	93,9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5,046	-	4,420	-	29,466
未實現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財稅差異	2,465	(1,220)	-	26	1,271
合 計	<u>\$110,380</u>	<u>\$9,882</u>	<u>\$4,420</u>	<u>\$26</u>	<u>\$124,708</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u>106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2,027	\$(2,550)	\$-	\$-	\$9,47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	13,215	2,477	-	-	15,692
未實現呆帳損失	158	(158)	-	-	-
未實現其他損失	952	(952)	-	-	-
未實現資本化費用	-	73	-	-	73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3,746	-	363	-	4,10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631	-	-	-	14,63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5	(106)	-	-	109
合 計	<u>\$44,944</u>	<u>\$(1,216)</u>	<u>\$363</u>	<u>\$-</u>	<u>\$44,09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650	\$1,965	\$-	\$-	\$2,615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長期					
投資收益	108,024	(27,770)	-	-	80,25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10	-	(5,964)	-	25,046
未實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稅差異	-	2,371	-	94	2,465
合 計	<u>\$139,684</u>	<u>\$(23,434)</u>	<u>\$(5,964)</u>	<u>\$94</u>	<u>\$110,380</u>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12.31	106.12.31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26,332</u>	<u>\$22,383</u>

(6)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之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部分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43,865 仟元及 55,632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4.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354,623	\$189,405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票)	182,557,423 股	175,627,720 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發行新股(註)	-	4,642,950
買回庫藏股票(註)	-	(7,082,781)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註)	943,039	7,152,798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註)	3,062,121	-
加權平均股數	186,562,583 股	180,340,687 股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7.26	\$1.05

註：依各次認購、買回、轉換或轉讓之流通在外期間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354,623	\$189,405
加：轉換公司債假設轉換對淨利之影響	-	1,367
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354,623	\$190,772
加權平均股數	186,562,583 股	180,340,687 股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假設認購增額股份	-	1,441
轉換公司債假設轉換增額股份	36,856	3,903,831
員工酬勞假設發放股票增額股份	3,809,764	1,275,041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190,409,203 股	185,521,000 股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7.11	\$1.0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期末餘額
			可轉換公司 債轉換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07 年度						
短期借款	\$300,000	\$(200,000)	\$-	\$-	\$-	\$100,000
應付公司債	19,568	(100)	(19,468)	-	-	-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 期)	600,000	150,000	-	-	-	750,000
合 計	\$919,568	\$(50,100)	\$(19,468)	\$-	\$-	\$850,000

36. 取得子公司

(1) 本公司為經營及管理整體業務所需，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展新感測元件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匯出投資款 1,000 仟元取得該被投資公司 100% 之股權，嗣後本公司於同日再以 29,000 仟元參與認購該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仍為 100%，因此本公司已取得對展新感測元件有限公司之控制，展新感測元件有限公司成為子公司，並自該日起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中。

(2) 展新感測元件有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取得日之公允價值：

	取得日之公允價值
現金	\$6,070
預付款項	347
其他流動資產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221
應付帳款	(24,195)
其他應付款	(1,110)
其他流動負債	(112)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22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因取得子公司認列之廉價購買利益：

	金 額
移轉現金對價	\$1,000
減：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	(2,224)
廉價購買利益(註)	\$(1,224)

註：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

(4) 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07 年度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6,070
現金支付數	(1,0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5,070

37. 除列子公司

子公司辦理解散清算

本集團為經營及管理整體業務所需，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四日辦理子公司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解散清算，並已完成清算程序。另自該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且不再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1) 子公司辦理解散清算時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106.08.04
除列之淨資產-銀行存款	\$75,050

(2) 除列子公司利益：

	106.01.01-106.08.04
前子公司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	\$75,050
減：前子公司保留投資之淨資產帳面金額	(75,050)
除列之子公司利益	\$-

(3) 除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06.01.01-106.08.04
所收取之對價總額	\$-
除列子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金額	75,050
除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75,05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內個體間之帳戶餘額、交易、收益及費損於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有關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1(10)之附表五。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大益電子廠)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大益)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印尼大益廠)	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佔本集團營收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本集團營收 淨額百分比(%)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34,600	0.58	\$30,980	0.76
東莞大益	29,792	0.49	27,821	0.68
大益電子廠	7,688	0.13	6,910	0.17
合 計	\$72,080	1.20	\$65,711	1.61

本集團銷貨予上開關係人，其售價與一般客戶相當。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天，而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則約為月結30-150天。

(2) 加工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6,671	\$5,539

(3) 佣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1,658	\$1,20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其他關係人		
大益電子廠	\$511	\$-

(5)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12.31	106.12.31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22,245	\$12,995
東莞大益	19,972	13,617
大益電子廠	4,696	4,763
合 計	\$46,913	\$31,37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800	\$781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無收受或提供擔保或保證之情形，且本集團對關係人之債權，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6)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資訊

本集團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福利	\$70,669	\$25,131
退職後福利	13,433	146
股份基礎給付	9,964	-
合 計	\$94,066	\$25,277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集團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機構或政府機關作為融資、申請融資額度、進口貨物保證或融資租賃之擔保者如下：

帳列項目	107.12.31	106.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000	\$-	台灣關務署基隆關	進口貨物保證
受限制定期存款	448	-	中國黃埔海關	進口貨物保證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定期存款	-	5,000	台灣關務署基隆關	進口貨物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170,916	170,916	(註 1)	長期借款(註 2)
房屋及建築	318,449	324,385	(註 1)	長期借款(註 2)
運輸設備	2,473	-	Mercedes-Benz Services Malaysia Sdn Bhd	應付租賃款
合 計	<u>\$502,286</u>	<u>\$500,301</u>		

註 1：台北富邦銀行等九家聯貸銀行。

註 2：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將上述聯貸案償還完畢；惟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塗銷對不動產抵押之設定。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中：

- 1.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金額為 202,097 仟元，其中尚未支付款項(不包含已帳列其他應付款)金額為 130,203 仟元。
- 2.有關本集團簽訂不可取消之重大融資租賃協議及營業租賃協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6 及六.2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有關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8(6)及六.25(3)項下說明。員工於獲配日起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皆達成者，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另本公司因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酬勞成本為 113,000 仟元，其中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29,256 仟元。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A.既得期間內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 B.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交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之。
- C.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有參與股利分派權，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員工若有自願離職、退休及被資遣等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生效日起視為未符既得條件，其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十二、其 他

1.資本管理

- (1)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集團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2.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應付租賃款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集團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集團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集團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集團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集團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或進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並就已認列資產與負債及未來商業交易暴露於重大匯率風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馬來幣)，敏感度分析係本集團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功能性貨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5%，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功能性貨幣對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
<u>107.12.31</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6,690	30.7330	\$1,127,609	5%	\$56,380	\$-
美金：人民幣	33,361	6.8660	1,024,235	5%	51,212	-
美金：馬來幣	1,678	4.1565	51,570	5%	2,579	-
日幣：新台幣	30,276	0.2784	8,429	5%	421	-
港幣：新台幣	1,555	3.9240	6,102	5%	305	-
港幣：人民幣	1,099	0.8766	4,312	5%	216	-
人民幣：新台幣	172	4.4762	770	5%	38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
<u>107.12.31</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635	30.7330	\$203,913	5%	\$10,196	\$-
美金：人民幣	5,143	6.8660	178,660	5%	8,933	-
美金：馬來幣	155	4.1565	4,764	5%	238	-
港幣：人民幣	2,002	0.8766	7,855	5%	393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106.12.31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3,878	29.8480	\$712,726	5%	\$35,636	\$-
美金：人民幣	27,261	6.5120	814,839	5%	40,742	-
美金：馬來幣	1,040	4.0545	31,042	5%	1,552	-
日幣：新台幣	164,700	0.2649	43,629	5%	2,181	-
港幣：新台幣	1,431	3.8190	5,465	5%	273	-
港幣：人民幣	1,611	0.8332	6,154	5%	308	-
人民幣：新台幣	171	4.5835	784	5%	39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4,089	29.8480	122,048	5%	6,102	-
美金：人民幣	6,291	6.5120	187,788	5%	9,389	-
美金：馬來幣	242	4.0545	7,223	5%	361	-
港幣：人民幣	2,403	0.8332	9,178	5%	459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由於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61,715 仟元及損失 62,566 仟元。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集團所從事之部分定期存款、組合式商品、部分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部分定期存款及部分銀行借款。本集團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本集團預計無重大利率風險。

a. 本集團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07.12.31	106.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403,885	\$219,097
金融負債	(101,730)	(319,568)
淨 額	\$302,155	\$(100,471)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860,551	\$834,052
金融負債	(750,000)	(600,000)
淨 額	\$110,551	\$234,052

b.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係屬活期存款及部分定期存款，本集團預期不至於有重大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另本集團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負債，若於報導日之市場借款利率增加 0.5%，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 3,750 仟元及 3,000 仟元。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及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及受益憑證價格風險。本集團藉由持有不同風險之投資組合，以管理權益證券及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股權連結商品於約定觀察基準日若連結標的股票收盤價低於合約約定敲進價格，將依約換算取得連結標的股票數量，並產生權益價格風險，本集團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二十九日合約到期時，依合約規定計算取得連結標的股票數量。

本集團投資股權連結商品，於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之利息收入為 37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權益證券金額分別為 4,171 仟元及 4,558 仟元，預期對本集團之權益價格風險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受益憑證價格上漲或下跌 10%，將使得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或減少 4,442 仟元及增加或減少 3,729 仟元。

B.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集團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之金融或證券機構，均屬低度信用風險，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B)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集團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07.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hr/>
備抵損失-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備抵損失-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	31,515
合 計	<hr/> <hr/> \$31,515
	<hr/>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106.12.31
	<hr/> <hr/> \$27,62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列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均來自於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之回收，本集團已持續評估影響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並提列適當備抵帳戶，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之帳面金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另本集團對於提列備抵帳戶之金融資產減損，並未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

(C)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1,976,544	0.39%	\$7,788
逾期 30 天內	14,543	65.49%	9,524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3,246	95.66%	3,105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2,490	98.59%	2,455
逾期 180 天以上	173	100%	173
合 計	<u>\$1,996,996</u>		<u>\$23,045</u>

(D)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 30 天內	<u>\$16,488</u>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5,130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u>1,238</u>
合 計	<u>\$22,856</u>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針對上列逾期應收帳款進行減損評估，由於該等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未產生重大改變，因此本集團經評估後逾期應收帳款仍視為可回收，而未予提列應收帳款減損之備抵帳戶金額。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107.12.31	106.12.31
前十大客戶佔應收帳款比重	<u>40.28%</u>	<u>45.33%</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融資係本集團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同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暴露於流動性風險。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107.12.31	106.12.31
短期借款	\$650,000	\$300,000
長期借款	300,000	350,000
尚可動用額度合計	<u>\$950,000</u>	<u>\$650,000</u>

(B)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超過一年 至二年	超過二年 至五年	超過五年 以上	合 計
<u>107.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00,053	\$-	\$-	\$-	\$100,053
應付帳款	579,453	-	-	-	579,453
其他應付款	999,205	-	-	-	999,20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00	-	-	-	800
應付租賃款	555	606	656	-	1,817
長期借款	-	398,205	372,168	-	770,373
合 計	<u>\$1,680,066</u>	<u>\$398,811</u>	<u>\$372,824</u>	<u>\$-</u>	<u>\$2,451,701</u>
<u>106.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300,348	\$-	\$-	\$-	\$300,348
應付帳款	654,924	-	-	-	654,924
其他應付款	705,285	-	-	-	705,28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81	-	-	-	781
應付公司債	19,600	-	-	-	19,600
長期借款	232,070	173,165	206,884	-	612,119
合 計	<u>\$1,913,008</u>	<u>\$173,165</u>	<u>\$206,884</u>	<u>\$-</u>	<u>\$2,293,057</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者外，餘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應付公司債	19,568	19,586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者，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其公允價值；若為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則其公允價值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評估。
-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採收益法或資產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其他攸關資訊推估公允價值。
- (E)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F) 應付租賃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率估計公允價值。折現率則以本集團所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G) 本集團之長期借款係採機動利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集團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 (H) 應付公司債係以相同條件下之公司債市場利率之折現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107.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171	\$-	\$-	\$4,171
基金	44,424	-	-	44,4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u>106.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558	\$-	\$-	\$4,558
基金	37,291	-	-	37,291

(B)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股權連結商品	合計
107 年度：無。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	\$3,594	\$3,594
本期處分	-	(3,578)	(3,578)
本期認列於(損)益	52	47	99
重分類	(52)	-	(52)
兌換差額	-	(63)	(63)
期末餘額	\$-	\$-	\$-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c.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公允價值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評估。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之可能變動未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予揭露其量化資訊。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新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5) 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本集團-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持有之組合式商品，係以獲取利息收入為其投資目的。其相關之風險資訊揭露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投資金額

投資標的	單位：人民幣仟元	
	投資金額	
	107.12.31	106.12.31
招商銀行點金公司理財-歲月流金系列7天 理財計劃(人民幣)	\$-	\$13,024

B.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集團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本集團於選擇此項投資標的時，係經審慎信用評估，以財務健全、資訊公開之知名金融機構所發行之金融商品為主，以期發行金融機構違約之信用風險降至極小程度。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對上述投資之組合式產品，於合約到期前尚無主動賣回之權，即本集團並無法隨時於市場上賣出該等投資，此為可能發生之流動性風險。惟本集團選擇投資標的時，已考慮此項風險。

D. 市場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投資標的係為依合約約定之條件收取預期收益，係屬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公允價值隨之變動，惟對本集團未具有重大市場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E. 本集團因投資組合式產品，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2,551 仟元及 2,744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詳附表五。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 1.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即晶片電阻產品部門。該部門係晶片電阻產品之製造與銷售，其技術及行銷策略相同，無須分別管理。應報導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衡量金額係提供營運決策者用以決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及評估該部門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部門資訊

	107 年度	106 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020,511	\$4,078,185
部門間收入	-	-
收入合計	<u>\$6,020,511</u>	<u>\$4,078,185</u>
部門損益	\$1,587,913	\$275,3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939)	(34,63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574,974</u>	<u>\$240,734</u>
折舊與攤銷	<u>\$397,883</u>	<u>\$380,577</u>
所得稅費用	<u>\$206,131</u>	<u>\$45,969</u>
部門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註)	<u>\$854,735</u>	<u>\$485,718</u>

註：部門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

	107.12.31	106.12.31
資產		
部門資產	\$8,564,261	\$7,011,3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5,567	44,091
投資-非投資部門	48,595	41,849
淨確定福利資產	4,943	-
資產合計	<u>\$8,753,366</u>	<u>\$7,097,310</u>
負債		
部門負債	\$2,463,971	\$2,306,514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4,389	38,0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4,708	110,38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456
負債合計	<u>\$2,823,068</u>	<u>\$2,466,367</u>

2. 企業整體資訊之揭露

(1)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晶片電阻	\$5,616,713	\$3,643,069
其他營業收入	403,798	435,116
合 計	<u>\$6,020,511</u>	<u>\$4,078,185</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地區別資訊

A. 本集團來自本國及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

客戶所在地區	107 年度	106 年度
台 灣	\$422,956	\$488,611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5,434,712	3,461,783
美 洲	144,694	103,604
其 他	18,149	24,187
合 計	\$6,020,511	\$4,078,185

B.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工具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	107.12.31	106.12.31
台 灣	\$2,896,978	\$2,651,422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643,691	570,548
合 計	\$3,540,669	\$3,221,970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未有對單一客戶之銷售金額占各該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 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107.12.31)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註5)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名稱	價值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是 是	\$ 3,412 100,340 110,600	\$ 3,412 100,340 110,600	\$ - - -	- - -	註2 註2 註2	\$ 106,173 857,932 614,775	- - -	\$ - - -	- - -	\$ 106,173 575,038 575,038	\$ 575,038 575,038 575,038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係屬業務往來，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於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中揭露。

註3：係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額度之金額。

註4：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三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其進貨或銷貨額孰高者。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百分之十為限。

註5：係期末實際動支尚未償還之餘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107.12.31)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仲昆陶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0	-	14.67	-
	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2,388	-	14.90	-
	股票	國巨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37	905	-	905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ichael Kors Holdings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16	3,266	-	3,266
	基金	P ISLAMIC STRATEGIC BO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7,887	3,104	-	3,104
	基金	P SECTOR SELECT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2,793	1,237	-	1,237
	基金	P STRATEGIC SMALLCAP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6,505	1,078	-	1,078
	基金	P ENTERPRISES BONO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6,227	7,786	-	7,786
	基金	PSTB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75,902	7,885	-	7,885
	基金	PEMO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8,686	1,237	-	1,237
	基金	PGRB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3,523	1,336	-	1,336
	基金	PST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6,431	1,152	-	1,152
	基金	PMM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5,589	3,313	-	3,313
	基金	PFA30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2,842	1,187	-	1,187
	基金	PAVG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4,580	2,052	-	2,052
	基金	PESMAC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9,840	732	-	732
	基金	PIS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6,027	1,325	-	1,325
	基金	PITG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9,147	1,217	-	1,217
	基金	PIAD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7,225	648	-	648
	基金	PIENT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5,426	704	-	704
	基金	PINDOS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9,921	391	-	391
	基金	RHB Asian Income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2,182	3,753	-	3,753
	基金	RHB US Focus Equity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2,599	4,287	-	4,28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註3)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註3)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例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	(註1)	(註1)	(註2)	\$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780,800	18.19%	(註1)	(註2)	-	-	-	
			(進貨)							
			(進貨)	25.92%	(註1)	(註2)	-	(1,243)	0.33%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98,961	16.28%	(註1)	(註2)	-	-	-	
			(銷貨)							
			(進貨)	10.04%	(註1)	(註2)	-	-	-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87,016	11.35%	(註1)	(註2)	-	37,578	2.85%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6,626	3.42%	(註1)	(註2)	-	99,252	7.52%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644,071	15.00%	(註1)	(註2)	-	644,883	48.87%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939,408	53.98%	180 T/T	(註2)	-	252,067	46.53%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USD 31,144,683)		180 T/T	(註2)	-	(USD 8,201,828)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490,270	28.35%	180 T/T	(註2)	-	(303,835)	52.84%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USD 16,254,183)		180 T/T	(註2)	-	(USD 9,886,271)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497,325	100.00%	180 T/T	(註2)	-	40,446	99.99%	
			(銷貨)					(USD 1,316,054)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06,082	100.00%	180 T/T	(註2)	-	26,990	100.00%	
			(銷貨)					(RMB 6,029,712)		

註1：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付款條件約為次月結180天，並於收付款日採到期債權債務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2：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約為月結30-150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30-120天。

註3：母子公司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沖銷。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合計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99,252	\$ 1,926	1.87	\$ -	-	\$ -	-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	644,883	3,586	2.00	-	-	-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243	143,147	6.38	-	-	-	-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252,067 (USD 8,201,828)	4,706 (USD 153,119)	5.65	-	-	-	-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303,835 (USD 9,886,271)	54,462 (USD 1,772,088)	1.69	-	-	-	-
					358,297 (USD 11,658,359)					

註：母子公司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沖銷。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項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107年度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780,800	註4	12.97%
			1	銷貨成本	454,395	註5	7.55%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329	註7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入)	44,025	註7	0.50%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3	註5	0.01%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43,147	註5	1.64%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98,961	註4	11.61%
			1	銷貨成本	176,003	註5	2.92%
			1	其他收入	9,055	註4	0.15%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01,553	註5	8.02%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國際(BVI)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87,016	註4	8.09%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578	註4	0.43%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6,827	註7	0.08%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入)	3,331	註7	0.04%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0,989	註5	0.47%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44,071	註4	10.70%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4,883	註4	7.37%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86	註6	0.04%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6,748	註5	0.88%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聯合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8,162	註8	0.14%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740	註8	0.04%
			1	其他收入	180	註8	-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46,626	註4	2.44%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9,252	註4	1.13%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26	註4	0.02%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金額	
107年度					
1	大毅控股(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939,408	註6 15.60%
			3	銷貨成本 490,270	註6 8.14%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2,067	註6 2.88%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06	註6 0.05%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3,835	註6 3.47%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4,462	註6 0.62%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329	註7 0.00%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入) 44,025	註7 0.50%
2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493	註6 0.04%
3	大毅國際(BV)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97,325	註6 8.26%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446	註6 0.46%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28	註6 0.03%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6,827	註7 0.08%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入) 3,331	註7 0.06%
4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東莞常平司高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106,082	註6 1.76%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011	註6 0.22%
5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常平司高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6,990	註6 0.31%
			3	其他收入 2,084	註6 0.0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依合約而定；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並於收款日採到期債權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5：依合約而定；付款條件為次月結180天，並於付款日採到期債權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6：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180天D/T。

註7：依合約而定。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107.12.31)			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港幣千元	
				本期末	去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註7)	香港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 16,481 (HKD4,200千元)	\$ 16,481 (HKD4,200千元)	4,199,999	99.99	\$ 1,159,829	\$ 355,811	\$ 381,033	(註2)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註7)	薩摩亞	一般投資	875,245 (USD28,479千元)	875,245 (USD28,479千元)	35,478,827	100.00	1,561,596	391,202	414,026	(註2)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註7)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182,032 (USD5,923千元)	182,032 (USD5,923千元)	5,922,942	100.00	244,683	121,118	142,081	(註2)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註7)	馬來西亞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加工	204,347	204,347	1,286,741	49.00	112,955	27,883	14,887	(註2)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註7)	薩摩亞	一般投資	92,199 (USD3,000千元)	92,199 (USD3,000千元)	3,000,000	100.00	77,660	4,094	4,094	(註2)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註7)	台灣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30,000	-	-	100.00	31,456	2,069	232	(註2)	

註1：原始投資金額之本期末及去年年底數係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而得。

註2：係按同期問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355,811千元、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8,403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利益淨額16,819千元。

註4：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391,202千元、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29,962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已實現)本期未實現損失淨額7,138千元。

註5：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121,118千元及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20,752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利益淨額211千元。

註6：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13,663千元及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1,224千元。

註7：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中。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5)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臺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註10)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 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 他電阻	USD 35,460 (註9)	第三地區設 立公司再轉 投資(註1)	USD 28,460	\$ -	\$ -	USD 28,460	RMB 82,889	100.00	RMB 82,889	RMB 356,466	USD 8,522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註10)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 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 他電阻	USD 5,923	第三地區設 立公司再轉 投資(註2)	USD 7,380	-	-	USD 7,380	RMB 26,544	100.00	RMB 26,544	RMB 69,539	USD 1,457
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 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 他電阻	-	第三地區設 立公司再轉 投資(註3)	USD 3,000	-	USD 2,497 (註3)	USD 503	-	-	-	-	-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註10)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 造加工	HKD 48,000	(註4)	HKD 48,000	-	-	HKD 48,000	(RMB 973)	100.00	(RMB 973)	RMB 18,513	-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人民幣千元/港幣千元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6及註8)	經濟部投資審核核准投資金額(註8)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7)
\$998,597 (USD 26,364千元及HKD48,000千元)	\$1,213,728 (USD 33,364千元及HKD48,000千元)	\$3,558,179

註1：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資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資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註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資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資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資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資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

註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資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資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註5：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6：係以截至本期末止台灣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彙總金額列示。

註7：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係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為準。

註8：係以財務報表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美元：30,733新台幣及1港幣：3,924新台幣)。

註9：係包含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辦理盈餘轉增資美金7,000千元。

註1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中。

註11：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資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資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註1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資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資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

註13：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資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資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註1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資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資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

註15：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16：係以截至本期末止台灣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彙總金額列示。

註17：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係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為準。

註18：係以財務報表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美元：30,733新台幣及1港幣：3,924新台幣)。

註19：係包含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辦理盈餘轉增資美金7,000千元。

註2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中。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致遠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Diwan & Company

■ 新竹市 30069 公道五路二段 417 號 7 樓
7F, No.417, Sec. 2, Gongdao 5th Rd., Hsinchu 30069 Taiwan, R.O.C.
■ TEL: +886 3 5727 668
FAX: +886 3 5728 558
www.diwan.com.tw

 **PrimeGlobal**
An Association of
Independent Accounting Firms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5；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5。

<續下頁>

<承上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晶片電阻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3)；存貨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6。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662,797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7%。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續下頁>

<承上頁>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續下頁>

<承上頁>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4785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呂瑞文 呂瑞文



會計師：

曾瓊慧 曾瓊慧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三日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三、四及六.1	\$ 825,070	9	\$ 514,861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三、四及六.2	905	-	83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三、四、六.3及八	10,0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三、四、五、六.4及六.5	449	-	90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三、四、五及六.5	495,884	6	324,228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三、四、五及七	823,225	9	597,361	8
1200	其他應收款	三、四及五	28,190	-	29,39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五及七	5,512	-	-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6	662,797	7	511,462	7
1410	預付款項		54,970	1	29,69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三、四、六.7及八	-	-	5,0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61	-	710	-
	流動資產合計		2,907,163	32	2,014,450	28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四及六.8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四及六.9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10及七	3,269,031	36	2,622,873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1、六.30、七、八及九	2,814,509	31	2,563,166	3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31	59,426	-	28,290	-
1915	預付設備款		67,965	1	74,99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三	9,734	-	9,491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16	4,943	-	-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三及六.12	1,788	-	2,01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五	2,983	-	1,75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30,379	68	5,302,586	72
1xxx	資產總計		\$ 9,137,542	100	\$ 7,317,03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3及六.33	\$ 100,000	1	\$ 300,000	4
2170	應付帳款	四	376,240	4	395,566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1,243	-	141,270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五、六.11及六.26	777,264	8	509,200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四、六.11及七	966,177	11	635,790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1	191,480	2	36,293	1
2321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四、六.14及六.33	-	-	19,568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5及六.33	-	-	230,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796	-	3,324	-
	流動負債合計		2,420,200	26	2,271,011	31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5及六.33	750,000	8	370,0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1	123,437	2	107,915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6	-	-	11,45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873,437	10	489,371	7
2xxx	負債總計		3,293,637	36	2,760,382	38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17、六.23及十一	1,916,793	21	1,900,210	26
3130	待登記股本	六.17	-	-	6,784	-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4、六.18、六.21及六.23	1,491,610	16	1,482,795	20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9及六.21	496,215	5	477,27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20	244,693	3	244,69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三及六.21	2,140,419	23	775,584	11
3400	其他權益	三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10及六.22	(213,216)	(2)	(131,993)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四、六.8及六.22	(131,662)	(1)	-	-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17、六.23及六.24	(100,947)	(1)	(198,694)	(3)
3xxx	權益總計		5,843,905	64	4,556,654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137,542	100	\$ 7,317,03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三、四、六.25及七	\$ 4,292,601	100	\$ 3,032,05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6、六.16、六.26及七	(2,861,371)	(67)	(2,541,577)	(84)
5900	營業毛利		1,431,230	33	490,477	1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四及六.10	(326,100)	(8)	(67,230)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四及六.10	67,230	2	56,554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172,360	27	479,801	16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6、六.26、六.27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3,745)	(2)	(41,644)	(1)
6200	管理費用		(434,033)	(10)	(170,68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588)	-	(22,876)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五及六.5	(2,845)	-	-	-
	營業費用合計		(515,211)	(12)	(235,209)	(8)
6900	營業利益		657,149	15	244,592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0、六.28及七	24,512	1	18,76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8	(2,862)	-	1,017	-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11、六.14及六.28	(2,472)	-	(6,19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四、六.10及六.28	952,650	22	(28,670)	(1)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四及六.28	11,436	-	-	-
7630	淨外幣兌換損失	四及六.28	-	-	(7,362)	-
7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四、六.11、六.28及六.30	(96,681)	(2)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86,583	21	(22,450)	(1)
7900	稅前淨利		1,543,732	36	222,142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31	(189,109)	(4)	(32,737)	(1)
8200	本期淨利		1,354,623	32	189,405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10、六.16、六.29及六.3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05	-	(2,1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89)	-	36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016	-	(1,7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803)	(2)	(35,08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420)	-	5,96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1,223)	(2)	(29,120)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1,207)	(2)	(30,89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83,416	30	\$ 158,511	5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2	\$ 7.26		\$ 1.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2	\$ 7.11		\$ 1.0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為單位)

項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合計
	普通股股本	待登記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756,277	\$ -	\$ 1,349,917	\$ 454,383	\$ 244,693	\$ 673,746	\$ (102,873)	\$ -	\$ -	\$ 4,376,143
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1)	-	-	-	22,892	-	(22,892)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2,901)	-	-	-	(62,901)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26,95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26,958)	-	-	-	-	-	-	189,405
民國一〇六年度淨利	-	-	-	-	-	189,405	-	-	-	189,405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74)	(29,120)	-	-	(30,894)
民國一〇六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7,631	(29,120)	-	-	158,511
民國一〇六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7,631	(29,120)	-	-	158,51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0,000	-	60,500	-	-	-	-	-	-	110,5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933	6,784	99,336	-	-	-	-	-	-	200,053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198,694)	(198,694)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00,210	6,784	1,482,795	477,275	244,693	775,584	(131,993)	-	(198,694)	4,556,654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附註三)	-	-	-	-	-	131,662	-	(131,662)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900,210	6,784	1,482,795	477,275	244,693	907,246	(131,993)	(131,662)	(198,694)	4,556,654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1)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940	-	(18,940)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12,526)	-	-	-	(112,526)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37,509)	-	-	-	-	-	-	(37,509)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	-	-	-	-	1,354,623	-	-	-	1,354,62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016	(81,223)	-	-	(71,207)
民國一〇七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64,639	(81,223)	-	-	1,283,416
民國一〇七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64,639	(81,223)	-	-	1,283,416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	36,655	-	-	-	-	-	97,747	134,40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583	(6,784)	9,669	-	-	-	-	-	-	19,468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16,793	\$ -	\$ 1,491,610	\$ 496,215	\$ 244,693	\$ 2,140,419	\$ (213,216)	\$ (131,662)	\$ (100,947)	\$ 5,843,90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江財寶



董事長：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普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43,732	\$ 222,1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3,917	252,506
各項攤提(含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979	89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2,84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2,069	(4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9)	(7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損失之份額	(952,650)	28,670
利息費用	2,472	6,198
利息收入	(2,401)	(1,365)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	36,655	-
非金融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96,681	-
未實現銷貨利益	326,100	67,23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7,230)	(56,554)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485	(13,246)
廉價購買利益	(1,22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1
應收票據	637	(469)
應收帳款	(175,303)	(109,35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5,514)	(65,612)
其他應收款	1,206	(5,71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14)	3,361
存貨	(151,335)	(25,196)
預付款項	(25,276)	(2,866)
其他流動資產	549	807
淨確定福利資產	(4,943)	-
應付帳款	(18,781)	97,76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370)	(38,740)
其他應付款	276,660	39,47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69,223	39,313
其他流動負債	4,472	(29,5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9	(3,9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61,421	404,604
收取之利息	2,401	1,365
支付之利息	(10,509)	(10,046)
支付之所得稅	(55,645)	(48,4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97,668	347,455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1,50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6,810)	(345,0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199	11,629
預付設備款增加	(61,424)	(72,865)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3)	(25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983)	(1,658)
收取之股利	2,232	1,2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3,029)	(405,4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00,000)	100,000
償還公司債	(100)	-
舉借長期借款	1,050,000	6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900,000)	(4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12,526)	(62,90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37,509)	(26,958)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98,694)
員工購買庫藏股票	97,747	-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10,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2,388)	121,94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42)	(2,1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0,209	61,8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4,861	453,0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25,070	\$ 514,86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為桃園市蘆竹區山鼻里南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1 樓。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九十年九月起轉上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三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773 號令規定，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〇七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有關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前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除下列所述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產生影響外，其餘未有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 IFRS 9)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發布 IFRS 9 最終版本，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簡稱 IAS 39)，其內容包括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及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反映企業實際風險管理活動。初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並得選擇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無須重編比較期間資訊。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有關本公司適用 IFRS 9 之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5、四.7 及四.8。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 IFRS 9 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於初次適用日將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追溯適用，先前認列減損損失而累積於保留盈餘之金額調整至其他權益。前述金融資產後續公允價值變動係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而於未來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不再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係轉列為保留盈餘；對於受限制定期存款則由原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改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綜上，彙列 IFRS 9 於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本公司每一金融資產類別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之變動情形如下：

IAS 39 衡量種類/項目	106.12.31	初次適用之調整		107.01.01	IFRS 9 衡量種類/項目
	按 IAS 39 處理 之帳面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按 IFRS 9 處理 之帳面金額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514,861	\$-	\$-	\$514,86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 淨額(含關係人)、其他 應收款及催收款項	951,887	-	-	951,887	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 淨額(含關係人)、其他 應收款及催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000	-	(5,000)	-	
	-	-	5,000	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36	-	-	8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資產影響		<u>\$-</u>	<u>\$-</u>		
未分配盈餘	\$775,584	\$131,662	\$-	\$907,246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131,993)	(131,662)	-	(263,655)	其他權益
權益影響		<u>\$-</u>	<u>\$-</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以下簡稱 IFRS 15)

IFRS 15 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下簡稱 IAS 18)、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以下簡稱 IAS 11)及相關解釋。其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並適用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A. 辨認客戶合約；
- B.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決定交易價格；
- D.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於適用時，得選擇追溯適用或於初次適用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有關本公司適用 IFRS 15 之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IFRS 15 之規定，選擇僅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且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並於初次適用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前，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適用 IFRS 15 後，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且部分合約已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為合約資產及收入。

綜上，IFRS 15 相較於適用變動前有效之 IAS 18、IAS11 及相關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並未有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修正)「揭露倡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修正)「揭露倡議」之主要修正，係要求企業應揭露有關因籌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之資訊，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流量之變動。本公司已依前述規定作有關資訊之揭露。

2. IASB 已發布且金管會認可及發布於民國一〇八年適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4857 號令規定，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〇八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前述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將適用，而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尚未採用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租賃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對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修正)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除下列所述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將有攸關之潛在影響外，其餘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 IFRS 16)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以下簡稱 IAS 17)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依 IFRS 16 之租賃定義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依 IFRS 16 重評估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將依其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及支付利息部分表達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應付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修正式追溯過渡至適用 IFRS 16，因此不重編比較資訊。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評估減損。

本公司評估適用 IFRS 16 之主要影響係原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改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其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增加 2,651 仟元、長期預付租金減少 1,788 仟元與租賃負債增加 863 仟元，及使用權資產增加 229 仟元與存出保證金減少 229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IASB 已發布但未生效及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 (修正)	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修正)	業務之定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 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IASB 已於西元 2015 年 12 月 17 日將生效日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延後，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惟仍允許提前適用。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且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 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2) 衡量基礎

A. 依編製準則第 21 條規定，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B.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外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3. 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本公司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及對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時，則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通常包括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定期存款、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5. 金融工具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工具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工具、受益憑證及衍生工具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5)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如下：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等項目：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或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後續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除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及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與權益工具投資之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外，於除列或重分類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除列時有關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債務工具投資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權益工具投資則轉列為保留盈餘。另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係於取得股利收取之權利時認列。

D.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與長期借款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工具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工具、受益憑證及衍生工具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5)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如下：

A. 應收款

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其包括原始產生者及非原始產生者，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指因直接提供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而非原始產生者則係指原始產生者以外之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係以有效利率折現之未來現金流入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其續後評價係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有效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後續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投資，且未具有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

D. 其他金融資產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轉換公司債

- (A)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得選擇轉換為公司普通股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於原始認列時，依合約條款確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 (B)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係以無相關權益組成部分之類似負債(包括任何嵌入式非權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係以複合金融工具之整體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後，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係採用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於發行後不再認列其公允價值之變動。
- (C) 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係按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 (D) 屬金融負債組成部分相關之利息、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不產生損益，係重分類為權益。

F.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與長期借款等；係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A. 有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公允價值衡量

-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公司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除列部分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8. 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 A. 本公司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B. 本公司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C. 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之其他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評估方式如下：

A. 應收款

針對應收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再另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其損失金額係以該應收款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應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應收款之減損損失係認列為損益，並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將相關備抵帳戶予以迴轉，並將該迴轉金額認列為損益。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發生減損，其減損損失金額係按該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此減損損失金額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其損失金額係以該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係認列為損益，並藉由備抵帳戶調減其帳面金額。若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將相關備抵帳戶予以迴轉，並將該迴轉金額認列為損益，但該迴轉不得使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9. 存 貨

存貨成本係包含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為使存貨達到目前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分配存貨成本。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之個體，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依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2) 在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所享有子公司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若投資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時，該差額為與子公司相關之商譽，包含於對其投資之帳面金額中且不得攤銷；反之，則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子公司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子公司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享有子公司權益份額之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5)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6)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於本公司在子公司權益之範圍內銷除。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商品之生產或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取得或建造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房屋及建築	15-55	年
機器設備	2-8	年
研發設備	3-8	年
運輸設備	5-8	年
辦公設備	3-8	年
租賃改良	4-5	年
其他設備	2-15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查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12.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租賃契約若含有鼓勵簽署租賃合約之誘因時，該誘因之總利益，按租賃給付認列為費用之基礎，列為費用之減項。

13.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4.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直接或間接被持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半數之子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所支付之對價係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中減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此普通股後續重新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於扣除直接歸屬之增額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內。

15.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並於移轉產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及同時產生取得對價之可執行權利。因此，本公司通常於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時認列收入，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退款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本公司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公司重大財務利益，本公司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公司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係因正常活動所產生，並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各項收入認列之方式如下：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
- E. 與交易相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及報酬之移轉時點係視與資產之買方或使用之間之協議而定。對於本公司產品之銷售，通常為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折讓或退貨之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2) 利息

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估列利息收入，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 股利

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於股利收取之權利確立時認列股利收入。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借款成本

係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對於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其他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特定借款於符合要件之資產之支出發生前，將該借款作暫時性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係自實際發生之借款成本中扣除。符合要件之資產於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時，停止借款成本之資本化，若於較長期間暫停符合要件之資產之積極開發時，則於該期間暫停借款成本之資本化。

17.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A.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B.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C.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18. 股份基礎給付

(1) 對於與員工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於給與日衡量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作為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若所給與權益工具屬立即既得，無須提供特定期間之勞務，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所取得之勞務，並相應增加權益；若屬直至完成特定期間之勞務後方為既得，則推定將於未來之既得期間收取對方所提供作為權益工具對價之勞務，並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費用，並相應增加權益。酬勞費用之認列係以既得期間以對預期既得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若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與先前之估計不同，則於必要時修正該估計，並於既得日使其與最終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相等。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以可得之市價為基礎並考量權益工具給與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衡量；若市價不可得，則以適當評價技術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在已充分了解並有成交意願雙方間之公平交易中於衡量日之價格，以估計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且前述評價技術與金融工具定價之一般公認評價技術一致，並納入已充分了解且有成交意願之市場參與者，於決定價格時所考量之所有因素及假設。

19.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20.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當期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該等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1.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無此情事。

2.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1)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6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具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帳面金額為 4,943 仟元。若本公司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5%，將導致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 1,794 仟元或減少 1,882 仟元，及減少 1,545 仟元或增加 1,491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淨確定福利資產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2)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6 所述，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係分別以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利(不考慮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費用之影響)之 10.54%及 2.10%估列。本公司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參酌歷史經驗、公司章程規定及對未來預期之結果，其將可能因後續董事會之決議而產生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估列之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86,300 仟元及 37,200 仟元，如員工酬勞估列比例較本公司管理階層之估計提高 1%或降低 0.54%，應付員工酬勞之帳面金額估計將增加 17,672 仟元或減少 9,577 仟元；如董監事酬勞估列比例較本公司管理階層之估計提高 0.90%或降低 1%，應付董監事酬勞之帳面金額則估計將增加 15,817 仟元或減少 17,672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存貨之評價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 所述，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該等估計係本公司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帳面金額為 662,797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5,446 仟元。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9 所述，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59,426 仟元，關於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31。

(5)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8、六.4 及六.5 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淨額為 1,353,260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淨額)，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11,428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及零用金	\$85	\$85
支票及活期存款	486,922	380,460
定期存款	338,063	134,316
合 計	<u>\$825,070</u>	<u>\$514,861</u>

(1) 上述定期存款均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2) 上述銀行存款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u>\$905</u>
	106.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u>\$836</u>

(1)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有關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000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u>\$10,00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且合約現金流量係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而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有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3) 有關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4. 應收票據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449	\$1,085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	(183)
淨 額	\$449	\$902

5. 應收帳款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501,478	\$326,794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5,594)	(2,566)
淨 額	\$495,884	\$324,228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備抵呆帳係於個別評估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時，以該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應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異衡量損失金額，若無，則以組合基礎評估損失。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備抵損失/備抵呆帳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合計
	107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基礎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8,583	\$5,834	\$2,749	\$8,583
初次適用 IFRS 9 之調整	-	-	-	-
調整後期初餘額	8,583	5,834	2,749	8,58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 及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提列	2,845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 及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迴轉	-	-	-	-
期末餘額	\$11,428	\$5,834	\$2,749	\$8,583

(3) 有關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6. 存貨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u>107.12.31</u>			
原 料	\$232,630	\$(74,920)	\$157,710
物 料	27,370	(1,078)	26,292
在 製 品	388,309	(12,790)	375,519
製 成 品	79,263	(6,658)	72,605
商品存貨	217	-	217
在途存貨	30,454	-	30,454
合 計	\$758,243	\$(95,446)	\$662,797
<u>106.12.31</u>			
原 料	\$128,052	\$(6,821)	\$121,231
物 料	23,033	(68)	22,965
在 製 品	327,736	(29,885)	297,851
製 成 品	49,279	(18,973)	30,306
商品存貨	248	-	248
在途存貨	38,861	-	38,861
合 計	\$567,209	\$(55,747)	\$511,46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2,861,532	\$2,572,201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39,699	-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	(15,00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9,860)	(15,624)
營業成本合計	<u>\$2,861,371</u>	<u>\$2,541,577</u>

(2) 民國一〇六年度因先前部分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消失，致認列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而減少銷貨成本之金額為 15,000 仟元。

(3)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6.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	<u>5,000</u>

(1)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定期存款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3。

(2) 有關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12.31
<u>權益工具</u>	
取得成本：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	\$115,500
仲昆陶瓷電子(股)公司	16,162
小計	<u>131,662</u>
評價調整：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131,662)</u>
合計	<u>\$-</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本公司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認列之股利收入為 0 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未有累積利益或損失在權益內移轉。
- (4) 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	\$115,500
仲昆陶瓷電子(股)公司	16,162
合 計	131,662
減：累計減損	(131,662)
淨 額	\$-

- (1)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其公允價值合理衡量區間係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而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8。
- (3) 本公司評估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營運狀況未如預期，投資已有減損，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115,500 仟元；另對仲昆陶瓷電子(股)公司之投資，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16,162 仟元。
- (4) 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所持權益比例		所持權益比例	
	107.12.31	(%)	106.12.31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561,596	100	\$1,305,672	100
大毅國際(BVI)股份有限公司	244,683	100	192,716	100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159,829	99	857,516	99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12,955	49	104,998	49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77,660	100	75,406	100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80,852	100	86,565	100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31,456	100	-	-
合計	<u>\$3,269,031</u>		<u>\$2,622,873</u>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2,622,873	\$2,698,093
本期新增投資	30,000	-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232)	(1,220)
本期享有(損)益之份額	952,650	(28,670)
未實現銷貨利益淨變動數	(258,870)	(10,676)
未實現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淨變動數	189	4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76,803)	(35,084)
廉價購買利益	1,224	-
期末餘額	<u>\$3,269,031</u>	<u>\$2,622,873</u>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按各該等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4) 本公司為經營及管理整體業務所需，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展新感測元件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匯出投資款 1,000 仟元取得該被投資公司 100%之股權，且由於本公司於取得該投資時之投資成本低於該被投資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故將該差額 1,224 仟元認列為廉價購買利益，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嗣後本公司於同日再以 29,000 仟元參與認購該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仍為 10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為經營及管理整體業務所需，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四日辦理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大毅聯合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解散清算，並已完成清算程序。

(6)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除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自解散日起，不再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外，餘均已列入編製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中。

(7)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7 年度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13,108	\$1,011,944	\$1,970,169	\$571,530	\$4,632	\$22,149	\$182,118	\$428,864	\$4,704,514
本期增添	-	6,816	96,340	2,127	-	3,225	44,594	414,788	567,890
本期處分	-	-	(74,084)	(26,077)	-	(66)	(720)	(2,390)	(103,337)
重分類	-	371,808	182,456	69,612	-	2,827	9,251	(559,446)	76,508
期末餘額	513,108	1,390,568	2,174,881	617,192	4,632	28,135	235,243	281,816	5,245,575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33,480	1,369,183	480,086	1,193	19,348	138,058	-	2,141,348
本期折舊	-	24,410	164,298	44,813	730	1,315	28,351	-	263,917
本期處分	-	-	(44,017)	(26,077)	-	(66)	(720)	-	(70,880)
期末餘額	-	157,890	1,489,464	498,822	1,923	20,597	165,689	-	2,334,385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	-	-	-	-	-	-
本期減損	-	-	62,738	33,366	-	50	527	-	96,681
本期迴轉	-	-	-	-	-	-	-	-	-
期末餘額	-	-	62,738	33,366	-	50	527	-	96,681
期末帳面金額	\$513,108	\$1,232,678	\$622,679	\$85,004	\$2,709	\$7,488	\$69,027	\$281,816	\$2,814,509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 年度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13,108	\$1,005,793	\$1,797,858	\$556,970	\$5,471	\$22,298	\$2,435	\$162,019	\$222,300	\$4,288,252
本期增添	-	5,507	35,000	3,140	-	-	-	13,180	341,393	398,220
本期處分	-	-	(17,779)	(3,563)	(3,919)	(431)	(2,435)	(290)	-	(28,417)
重分類	-	644	155,090	14,983	3,080	282	-	7,209	(134,829)	46,459
期末餘額	513,108	1,011,944	1,970,169	571,530	4,632	22,149	-	182,118	428,864	4,704,514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112,087	1,214,565	435,114	4,843	19,084	2,184	117,739	-	1,905,616
本期折舊	-	21,393	160,753	48,535	269	696	251	20,609	-	252,506
本期處分	-	-	(6,135)	(3,563)	(3,919)	(432)	(2,435)	(290)	-	(16,774)
期末餘額	-	133,480	1,369,183	480,086	1,193	19,348	-	138,058	-	2,141,348
期末帳面金額	\$513,108	\$878,464	\$600,986	\$91,444	\$3,439	\$2,801	\$-	\$44,060	\$428,864	\$2,563,166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於設備在購建期間，將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設備之成本。借款成本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	\$8,050	\$5,255
借款成本金額之資本化利率	1.2811%~1.4016%	1.2981%~1.3126%

(3) 有關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30。

(4)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5) 個體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7 年度	106 年度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1(1)列示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添	\$567,890	\$398,22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50,912	97,71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01,992)	(150,9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	\$516,810	\$345,02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長期預付租金

	107.12.31	106.12.31
土地使用權	\$1,788	\$2,017

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土地使用權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229 及 228 仟元。

13. 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信用借款	\$100,000	\$300,000

(1)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資訊如下：

借款性質	107.12.31	106.12.31
信用借款	1.04%	1.00%~1.095%

(2) 本公司未對上列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14. 應付公司債

	107.12.31	106.12.31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562,5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32)
債權人累積申請轉換金額	-	(487,900)
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	-	(55,000)
非衍生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	-	19,568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19,568)
一年後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 額	\$-	\$-
權益組成部分(帳列資本公積)	\$-	\$1,485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負債組成部分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	\$52
利息費用	\$-	\$1,33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僅剩公司贖回權價值，各報導日公允價值係依據該日無風險利率加計信用風險溢酬折現計算。

(1)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之民國一〇二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說明如下：

A. 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 562,5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B. 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發行，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

C. 債券種類：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D. 債券票面利率及還本方式：

票面利率為 0%，除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贖回權及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E. 贖回辦法：

本公司於下列(A)或(B)發生時，得按債券面額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以下簡稱證交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流通在外債券。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以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後屆滿二年之日為債券買回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債權人得於該日，以債券面額之 102.01%(賣回收益率為 1%)，將其所持有之債券賣回給本公司。

G.轉換期間：

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止，得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八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8.2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個體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9.9 元。

- (2) 本公司依規定將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原始認列時，屬權益組成要素部分帳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認股權項下，金額為 42,601 仟元；屬負債組成要素部分中主契約帳列應付公司債項下，金額為 510,221 仟元，而本次發行條款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要素部分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項下，金額為 4,334 仟元。
- (3) 本公司發行之民國一〇二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八日到期，並已依當時流通在外之債券面額計 100 仟元以現金一次還本。
-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由上述轉換公司債債權人申請轉換之金額分別為 19,500 仟元及 203,400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合約期間	金額	還款方式
<u>107.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07/30~110/07/30	\$50,000	(註 1)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11/30~110/11/30	100,000	(註 2)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7/08/20~110/08/14	50,000	(註 3)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7/12/19~110/08/14	200,000	(註 3)
遠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11/21~109/08/17	200,000	(註 3)
日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11/20~109/11/20	100,000	(註 4)
日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7/12/19~109/11/20	50,000	(註 5)
合 計			750,0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750,000	
<u>106.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5/09/19~108/09/19	\$50,000	(註 6)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5/11/03~108/09/19	50,000	(註 6)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6/02/10~108/09/19	100,000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6/08/18~109/08/18	200,000	(註 8)
遠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5/07/28~107/07/13	100,000	(註 9)
日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6/05/03~108/05/03	100,000	(註 10)
合 計			6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30,000)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370,000	

註 1：玉山商業銀行於 109 年 07 月 30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註 2：玉山商業銀行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註 3：台北富邦銀行及遠東商業銀行於授信期限屆滿之日一次清償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註 4：日盛商業銀行於 109 年 02 月 20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註 5：日盛商業銀行於 109 年 03 月 19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為最後一期還本日，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6：玉山商業銀行於 107 年 09 月 19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於 108 年 09 月 19 日為最後一期還本日，共分五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4 月 03 日提前清償完畢。
- 註 7：玉山商業銀行於 107 年 09 月 19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於 108 年 09 月 19 日為最後一期還本日，共分五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7 月 30 日提前清償完畢。
- 註 8：台北富邦銀行於授信期限屆滿之日一次清償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8 月 20 日提前清償完畢。
- 註 9：遠東商業銀行於授信期限屆滿之日一次清償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3 月 30 日提前清償完畢。
- 註 10：日盛商業銀行於 107 年 08 月 03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於 108 年 05 月 03 日為最後一期還本日，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本公司已於 107 年 02 月 05 日提前清償完畢。

(1) 上述借款之借款利率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3000%~1.3148%及 1.3000%~1.3500%。

(2) 本公司未對上列長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16.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個體財務報告中。

B.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金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金額	\$(4,819)	\$(2,682)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05	(2,137)
期末金額	\$6,886	\$(4,819)

C.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8,120)	\$(79,14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3,063	67,691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4,943	\$(11,456)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79,147	\$76,541
當期服務成本	1,165	1,185
利息費用	910	1,033
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580	892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利益)損失	(10,402)	984
支付之福利	(3,280)	(1,488)
期末帳面金額	<u>\$68,120</u>	<u>\$79,147</u>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67,691	\$63,247
利息收入	810	88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精算利益(損失)	1,883	(261)
雇主之提撥金	5,959	5,306
支付之福利	(3,280)	(1,488)
期末帳面金額	<u>\$73,063</u>	<u>\$67,691</u>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及其證券化商品、投資國內外商品現貨、從事國內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從事有價證券出借交易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台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73,063 仟元及 67,691 仟元。

(C)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〇八年度提撥金額為 6,316 仟元。

F.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及帳列情形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服務成本	\$1,165	\$1,185
利息費用	910	1,033
利息收入	(810)	(887)
合 計	<u>\$1,265</u>	<u>\$1,331</u>
營業成本	\$1,059	\$1,073
推銷費用	49	57
管理費用	139	180
研究發展費用	18	21
合 計	<u>\$1,265</u>	<u>\$1,331</u>

G.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02%	1.1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有關本公司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1)。

H.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07.12.31	106.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u>5 年</u>	<u>5 年</u>
未來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51,582	\$57,293
2 至 5 年	9,482	12,672
6 年以上	7,056	9,182
福利支付現值	<u>\$68,120</u>	<u>\$79,147</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確定提撥計畫

A.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額外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 本公司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成本	\$11,593	\$10,121
推銷費用	661	677
管理費用	1,546	2,206
研究發展費用	288	276
合計	\$14,088	\$13,280

17. 股本

	額定股本 (仟股)(註)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含待登記股本)	
		股數(仟股)	股本
106.01.01 餘額	300,000	175,628	\$1,756,277
轉換公司債轉換		10,071	100,717
員工認股權執行		5,000	50,000
106.12.31 餘額	300,000	190,699	\$1,906,994
107.01.01 餘額	300,000	190,699	\$1,906,994
轉換公司債轉換		980	9,799
107.12.31 餘額	300,000	191,679	\$1,916,793

註：本公司業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額定股本總額提高至 380,000 仟股，依修正前公司法尚無法辦理變更登記，嗣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施行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一日公司法修正條文後，已可直接辦理變更登記，惟截至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1)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 20,000 仟股。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 (3) 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積行使認購股數均為 14,799 仟股。另有關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3。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並預計將買回之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3 及六.24。
- (5)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轉換公司債債權人累積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為 27,096 仟股，並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52,940 仟元(含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認股權按轉換比例轉列 38,428 仟元)。另有關於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4。
-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3(3)。

18.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174,309	\$1,211,81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45,722	234,576
庫藏股票交易	67,406	30,751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	1,485
已失效認股權	4,173	4,165
合 計	<u>\$1,491,610</u>	<u>\$1,482,795</u>

- (1)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八日及一〇六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給股東現金 37,509 仟元(每股現金 0.2 元)及 26,958 仟元(每股現金 0.15 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0.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其相關規範如下：

- (1) 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2) 於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1.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下來決定分派盈餘，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配數總額百分之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有關上述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及資本公積發給股東現金之情形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8,940	\$22,892
特別盈餘公積	-	-
股東紅利		
現金	\$112,526	\$62,901
每股現金股利	0.60 元	0.35 元
股票(面額每股 10 元)	- 股	- 股
每股股票股利	- 元	- 元
資本公積發給股東		
現金	\$37,509	\$26,958
每股現金	0.20 元	0.15 元

22.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131,993)	\$(102,873)
本期發生	(81,223)	(29,120)
本期重分類至損(益)	-	-
期末餘額	\$(213,216)	\$(131,993)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31,662)
期初重編後餘額	(131,662)
本期發生	-
本期轉列為保留盈餘	-
期末餘額	\$(131,66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1)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日經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發行滿二年之可執行認購數額為個別認股權憑證發行時所記載該員工可認購總數額之百分之三十，滿三年則為百分之六十，滿四年則為百分之百)，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此一期間內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本公司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 41,699 仟元，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應攤計之酬勞成本均為 0 元。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關民國一〇〇年度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權憑證 發行日期	原發行單位數	期末流通在外 單位總數	期末可認購股數	認股價格 (元)
101.03.20	5,000,000	-	-	-

註：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無流通在外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

A.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單位：金額：元；數量：單位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0 年度認股權計劃		100 年度認股權計劃	
	數量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數量	加權平均每 股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	\$-	5,000,000	\$22.1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5,000,000)	22.1
本期喪失(逾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	-	-	-
期末可執行之員工認股權	-	-	-	-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每股 平均公允價值(元)	\$-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每股股價為 26.44 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允價值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模式評價，其各該項假設之資訊分別如下：

	<u>100 年度認股權計劃</u>
原始履約價格(元)	\$20.60
預期股利率	-%
預期價格波動率	49.10%
無風險利率	1.19%
預期存續期間(年)	4.50

預期價格波動率之假設係以評價時過去每年度股利分配對股票價格變動之影響，預期股票價格於未來一段期間內波動之幅度衡量；認股權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評價時之預期所推估員工行使認股選擇權之期間，其可能不必然與實際結果或實際執行狀況相符。

(2)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庫藏股票買回平均價格每股 24.40 元轉讓 4,006 仟股予員工，並於給予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每股公允價值為 9.15 元，而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36,655 仟元。前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全數轉讓。

有關上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u>107 年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u>
每股履約價格(元)	\$24.40
給與日每股股價(元)	33.55
預期股利率	1.49%
預期價格波動率	44.00%
無風險利率	0.60%
預期存續期間	-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2,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無償發行配發予員工，本案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向主管機關申報辦理，並自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為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由董事長訂定之。前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業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一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且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全數發行，截至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前述增資案，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u>107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8,142 仟股	\$198,694	-	\$-	4,006 仟股	\$97,747	4,136 仟股	\$100,947
<u>106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	\$-	8,142 仟股	\$198,694	-	\$-	8,142 仟股	\$198,694

(2)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礎，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三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另所買回之目的係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4) 有關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3。

25. 營業收入淨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銷貨收入-晶片電阻收入	\$3,923,336	\$2,650,159
其他營業收入	385,043	384,429
合 計	4,308,379	3,034,58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5,778)	(2,534)
營業收入淨額	\$4,292,601	\$3,032,054

(1) 主要商品/服務線

	107 年度	106 年度
晶片電阻收入	\$3,907,558	\$2,647,625
其 他	385,043	384,429
合 計	\$4,292,601	\$3,032,05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主要地區市場

客戶所在地區	107 年度	106 年度
台 灣	\$422,956	\$488,611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3,706,802	2,415,652
美 洲	144,694	103,604
其 他	18,149	24,187
合 計	\$4,292,601	\$3,032,054

(3) 收入認列時點

客戶所在地區	107 年度	106 年度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4,292,601	\$3,032,054

26.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1)	\$388,918	\$365,007	\$753,925	\$306,543	\$122,072	\$428,615
勞健保費用	32,854	10,118	42,972	27,485	6,435	33,920
退休金費用	12,652	2,701	15,353	11,194	3,417	14,611
董事酬金(註 1)	-	31,570	31,570	-	5,574	5,574
其他員工福利 費用	20,555	1,977	22,532	13,707	1,447	15,154
折舊費用	257,975	5,942	263,917	247,538	4,968	252,506
攤銷費用	334	645	979	137	758	895

註 1：(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6,300 仟元及 37,200 仟元暨民國一〇六年度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6,400 仟元及 5,280 仟元，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不考慮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影響)之 10.54%及 2.10%暨 10.40%及 2.08%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與嗣後董事會決議之分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次年度之損益。
- (3) 本公司業經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26,40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5,280 仟元，並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八日股東常會報告，其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均無差異；本公司業經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43,88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7,500 仟元，並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股東常會報告，其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均無差異。
- (4)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註 2：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58 人及 70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27.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因營業之需而簽訂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各期間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u>最低租賃給付總額</u>		
不超過一年	\$522	\$2,55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63	870
超過五年以上	328	443
合 計	<u>\$1,313</u>	<u>\$3,871</u>

- (2) 本公司因營業租賃而認列為費用之給付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2,441</u>	<u>\$3,491</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	\$2,401	\$1,365
其他收入	20,887	17,398
廉價購買利益(註)	1,224	-
合 計	\$24,512	\$18,763

註：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0(4)。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益	\$(2,069)	\$4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69	700
其他損失	(862)	(99)
合 計	\$(2,862)	\$1,017

(3) 財務成本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10,522)	\$(10,116)
應付公司債之折價攤銷	-	(1,337)
小 計	(10,522)	(11,453)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註)	8,050	5,255
合 計	\$(2,472)	\$(6,198)

註：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1(2)。

(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0(2)。

(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已實現淨兌換利益(損失)	\$13,921	\$(20,608)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利益	(2,485)	13,246
合 計	\$11,436	\$(7,36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30。

29.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u>107 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705	\$-	\$11,705	\$(1,689)	\$10,01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803)	-	(76,803)	(4,420)	(81,223)
合 計	<u>\$(65,098)</u>	<u>\$-</u>	<u>\$(65,098)</u>	<u>\$(6,109)</u>	<u>\$(71,207)</u>
<u>106 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37)	\$-	\$(2,137)	\$363	\$(1,77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084)	-	(35,084)	5,964	(29,120)
合 計	<u>\$(37,221)</u>	<u>\$-</u>	<u>\$(37,221)</u>	<u>\$6,327</u>	<u>\$(30,894)</u>

30.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減損餘額明細如下：

帳 列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62,738	\$-
研發設備	33,366	-
辦公設備	50	-
其他設備	527	-
合 計	<u>\$96,681</u>	<u>\$-</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經評估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產品未來產品競爭力不佳，決定停止該項業務，致原專供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生產使用之相關設備已無法產生重大之可回收金額，因此本公司對前述相關設備帳面金額計 96,681 仟元全數認列為減損損失，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項下。

31. 所得稅

-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207,575	\$52,34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之調整	3,257	2,60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32,006)	(22,218)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0,283	-
所得稅費用	<u>\$189,109</u>	<u>\$32,737</u>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 17% 調高為 20%，本公司係於稅率變動當期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另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當年度盈餘未分配者，未分配盈餘由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調降為 5%。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341)	\$6,327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3,768)	-
合 計	<u>\$(6,109)</u>	<u>\$6,327</u>

-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未有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有關之所得稅。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會計利潤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43,732	\$222,142
按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308,746	\$37,764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5,616	14,040
調整項目		
報稅上應調整利益及不可減除費用之 所得稅影響數	(138,793)	749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2,006	(205)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207,575	52,34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 之調整	3,257	2,607
本期所得稅費用	210,832	54,955
遞延所得稅利益	(21,723)	(22,218)
所得稅費用	\$189,109	\$32,737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107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477	\$9,612	\$-	\$19,0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8	-	88
未實現資本化費用	73	(44)	-	29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4,109	(871)	(1,689)	1,549
未實現退職金	-	2,655	-	2,65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631	2,582	-	17,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8,803	-	18,803
合 計	\$28,290	\$32,825	\$(1,689)	\$59,426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107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615	\$(2,615)	\$-	\$-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80,254	13,717	-	93,9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046	-	4,420	29,466
合 計	<u>\$107,915</u>	<u>\$11,102</u>	<u>\$4,420</u>	<u>\$123,437</u>
<u>106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2,027	\$(2,550)	\$-	\$9,477
未實現呆帳損失	158	(158)	-	-
未實現其他損失	952	(952)	-	-
未實現資本化費用	-	73	-	73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3,746	-	363	4,10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631	-	-	14,631
合 計	<u>\$31,514</u>	<u>\$(3,587)</u>	<u>\$363</u>	<u>\$28,2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650	\$1,965	\$-	\$2,615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108,024	(27,770)	-	80,2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010	-	(5,964)	25,046
合 計	<u>\$139,684</u>	<u>\$(25,805)</u>	<u>\$(5,964)</u>	<u>\$107,915</u>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12.31	106.12.31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26,332</u>	<u>\$22,383</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之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其子公司部分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43,865 仟元及 55,632 仟元。

32.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354,623	\$189,405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票)	182,557,423 股	175,627,720 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發行新股(註)	-	4,642,950
買回庫藏股票(註)	-	(7,082,781)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註)	943,039	7,152,798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註)	3,062,121	-
加權平均股數	186,562,583 股	180,340,687 股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7.26	\$1.05

註：依各次認購、買回、轉換或轉讓之流通在外期間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354,623	\$189,405
加：轉換公司債假設轉換對淨利之影響	-	1,367
調整後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354,623	\$190,772
加權平均股數	186,562,583 股	180,340,687 股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假設認購增額股份	-	1,441
轉換公司債假設轉換增額股份	36,856	3,903,831
員工酬勞假設發放股票增額股份	3,809,764	1,275,041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190,409,203 股	185,521,000 股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7.11	\$1.0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期末餘額
			可轉換公 司債轉換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u>107 年度</u>						
短期借款	\$300,000	\$(200,000)	\$-	\$-	\$-	\$100,000
應付公司債	19,568	(100)	(19,468)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	600,000	150,000	-	-	-	750,000
合 計	<u>\$919,568</u>	<u>\$(50,100)</u>	<u>\$(19,468)</u>	<u>\$-</u>	<u>\$-</u>	<u>\$850,000</u>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大毅薩摩亞)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祥泰)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大毅國際(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大益大馬廠)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大毅聯合)	本公司之子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展新)(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大毅蘇州)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大毅東莞)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大益電子廠)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大益)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印尼大益廠)	實質關係人

註：展新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因此後附揭露本公司與展新之關係人交易相關資訊係自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另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0(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大毅薩摩亞	\$454,395	\$614,775
祥 泰	176,003	67,195
合 計	\$630,398	\$681,970

本公司向上開子公司進貨，其進貨價格係依產品種類、參考成本、市價行情與市場競爭等因素議定。子公司付款期間約為次月結 18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約為月結 30-120 天。

(2) 銷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大毅薩摩亞	\$780,800	\$611,395
祥 泰	698,961	419,316
大毅東莞	644,071	-
大毅國際(BVI)	487,016	857,932
大益大馬廠	146,626	106,173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34,600	23,888
東莞大益	23,615	23,984
大益電子廠	7,688	6,910
合 計	\$2,823,377	\$2,049,598

本公司銷貨予上開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其售價與一般客戶相當。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次月結 150-180 天，而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則約為月結 30-120 天。

(3) 財產交易

A.本公司向子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大毅薩摩亞	機器設備	\$44,025	\$365
大毅國際(BVI)	機器設備	3,331	-
合 計		\$47,356	\$365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本公司出售予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大毅薩摩亞	機器設備	\$329	\$3,625
大毅國際(BVI)	機器設備	6,827	7,867
合 計		\$7,156	\$11,49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因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上述子公司而分別產生出售利益231仟元及109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子公司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餘額分別為243仟元及432仟元，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4) 加工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展 新	\$8,162	\$-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6,671	5,539
合 計	\$14,833	\$5,539

(5) 佣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1,658	\$1,201

(6)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祥 泰	\$9,055	\$9,097
大毅薩摩亞	-	565
大毅國際(BVI)	-	308
展 新	180	-
其他關係人		
大益電子廠	511	-
合 計	\$9,746	\$9,97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12.31	106.12.31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子公司		
大毅國際(BVI)	\$37,578	\$511,196
大益大馬廠	99,252	57,695
大毅東莞	644,883	-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20,610	11,190
東莞大益	16,206	12,517
大益電子廠	4,696	4,763
合 計	<u>\$823,225</u>	<u>\$597,361</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u>		
子公司		
大毅東莞	\$3,586	\$-
大益大馬廠	1,926	-
合 計	<u>\$5,512</u>	<u>\$-</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子公司		
大毅薩摩亞	<u>\$1,243</u>	<u>\$141,270</u>
<u>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u>		
子公司		
祥 泰(註)	\$701,553	\$531,318
大毅薩摩亞(註)	143,147	104,472
大毅聯合	76,748	-
大毅蘇州(註)	40,989	-
展 新	3,740	-
合 計	<u>\$966,177</u>	<u>\$635,790</u>

註：主係為代收貨款及應付設備款。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無收受或提供擔保或保證之情形，且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債權，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資金融通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u>107 年度</u>		
子公司		
大毅國際(BVI) (註)	\$41,176	\$-
大益大馬廠(註)	1,857	-
合 計	<u>\$43,033</u>	<u>\$-</u>
<u>106 年度</u>		
子公司		
大毅國際(BVI) (註)	<u>\$18,618</u>	<u>\$-</u>

註：係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9)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資訊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福利	\$67,909	\$22,417
退職後福利	13,433	146
股份基礎給付	9,964	-
合 計	<u>\$91,306</u>	<u>\$22,563</u>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機構或政府機關作為融資、申請融資額度或進口貨物保證之擔保者如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帳列項目	107.12.31	106.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000	\$-	台灣關務署基隆關	進口貨物保證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定期存款	-	5,000	台灣關務署基隆關	進口貨物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170,916	170,916	(註 1)	長期借款(註 2)
房屋及建築	318,449	324,385	(註 1)	長期借款(註 2)
合 計	<u>\$499,365</u>	<u>\$500,301</u>		

註 1：台北富邦銀行等九家聯貸銀行。

註 2：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七日將上述聯貸案償還完畢；惟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塗銷對不動產抵押之設定。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中：

- 1.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金額為 202,097 仟元，其中尚未支付款項(不包含已帳列其他應付款)金額為 130,203 仟元。
- 2.有關本公司簽訂不可取消之重大營業租賃協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有關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7(6)及六.23(3)項下說明。員工於獲配日起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皆達成者，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另本公司因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酬勞成本為 113,000 仟元，其中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29,256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A. 既得期間內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 B.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交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之。
- C. 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有參與股利分派權，且其取得之配股配息不受既得期間之限制。

員工若有自願離職、退休及被資遣等者，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生效日起視為未符既得條件，其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十二、其 他

1. 資本管理

- (1)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公司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2. 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公司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公司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公司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
- (3)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或進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並就已認列資產與負債及未來商業交易暴露於重大匯率風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敏感度分析係本公司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5%，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
<u>107.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9,829	30.7330	\$1,838,734	5%	\$91,937	\$-
日幣	30,276	0.2784	8,429	5%	421	-
港幣	1,555	3.9240	6,102	5%	305	-
人民幣	172	4.4762	768	5%	38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5,661	30.7330	1,095,967	5%	54,798	-
----	--------	---------	-----------	----	--------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106.12.31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1,369	29.8480	\$1,234,793	5%	\$61,740	\$-
日幣	164,700	0.2649	43,629	5%	2,181	-
港幣	1,431	3.8190	5,465	5%	273	-
人民幣	171	4.5835	783	5%	39	-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
<u>106.12.31</u>						
<u>金融資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1,010	29.848	\$925,575	5%	\$46,279	\$-
<u>非貨幣性項目</u> ：	無。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及換算至個體財務報告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失	平均匯率
新台幣	\$11,436	-	\$(7,362)	-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公司所從事之定期存款、部分銀行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及部分銀行借款。本公司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本公司預計無重大利率風險。

a. 本公司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07.12.31	106.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348,063	\$139,316
金融負債	(100,000)	(319,568)
淨 額	\$248,063	\$(180,252)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486,912	\$380,349
金融負債	(750,000)	(600,000)
淨 額	\$(263,088)	\$(219,65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列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均來自於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之回收，本公司已持續評估影響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並提列適當備抵帳戶，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之帳面金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另本公司對於提列備抵帳戶之金融資產減損，並未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1,319,514	0.10%	\$1,379
逾期 30 天內	2,624	45.77%	1,201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2,616	100%	2,616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398	100%	398
逾期 180 天以上	-	100%	-
合 計	<u>\$1,325,152</u>		<u>\$5,594</u>

(D)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 30 天內	\$805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9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1,238
合 計	<u>\$2,052</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針對上列逾期應收帳款進行減損評估，由於該等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未產生重大改變，因此本公司經評估後逾期應收帳款仍視為可回收，而未予提列應收帳款減損之備抵帳戶金額。

(E)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107.12.31	106.12.31
前十大客戶佔應收帳款比重	<u>79.55%</u>	<u>78.85%</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融資係本公司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同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暴露於流動性風險。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107.12.31	106.12.31
短期借款	\$650,000	\$300,000
長期借款	300,000	350,000
尚可動用額度合計	\$950,000	\$650,000

(B)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超過一年 至二年	超過二年 至五年	超過五年 以上	合 計
<u>107.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00,053	\$-	\$-	\$-	\$100,053
應付帳款	376,240	-	-	-	376,2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3	-	-	-	1,243
其他應付款	777,264	-	-	-	777,26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66,177	-	-	-	966,177
長期借款	-	398,205	372,168	-	770,373
合 計	\$2,220,977	\$398,205	\$372,168	\$-	\$2,991,350
<u>106.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300,348	\$-	\$-	\$-	\$300,348
應付帳款	395,566	-	-	-	395,56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1,270	-	-	-	141,270
其他應付款	509,200	-	-	-	509,2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35,790	-	-	-	635,790
應付公司債	19,600	-	-	-	19,600
長期借款	232,070	173,165	206,884	-	612,119
合 計	\$2,233,844	\$173,165	\$206,884	\$-	\$2,613,89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者外，餘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應付公司債	19,568	19,586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者，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其公允價值；若為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則其公允價值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評估。
-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採收益法或資產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其他攸關資訊推估公允價值。
- (E)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F)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係採機動利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 (G) 應付公司債係以相同條件下之公司債市場利率之折現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B. 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107.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905	\$-	\$-	\$9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106.12.31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836	\$-	\$-	\$836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	106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期初餘額	\$-	\$-
本期認列於(損)益	-	52
重分類	-	(52)
期末餘額	\$-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c.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公允價值係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評估。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之可能變動未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予揭露其量化資訊。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新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3.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及附表五。
 -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及附表五。
 -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及附表五。
 -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及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依規定得不予以揭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107.12.31)(註3)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4)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是 是	\$ 3,412 100,340 110,600	\$ 3,412 100,340 110,600	\$ - - -	- - -	註2 註2 註2	\$ 106,173 857,932 614,775	- - -	\$ - - -	- - -	106,173 575,038 575,038	\$ 575,038 575,038 575,038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係屬業務往來，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於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中揭露。

註3：係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額度之金額。

註4：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三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其進貨或銷貨額孰高者。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百分之十為限。

註5：係期末實際動支尚未償還之餘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107.12.31)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仲昆陶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0	\$	14.67	-
	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2,388		14.90	-
	股票	國巨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37		-	905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ichael Kors Holdings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16		-	3,266
	基金	P ISLAMIC STRATEGIC BO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7,887	(RM 441,653)	-	3,104
	基金	P SECTOR SELECT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2,793	(RM 419,772)	-	1,237
	基金	P STRATEGIC SMALLCAP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6,505	(RM 167,319)	-	1,078
	基金	P ENTERPRISES BONO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6,227	(RM 145,737)	-	1,078
	基金	PSTB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75,902	(RM 1,053,017)	-	7,786
	基金	PEMO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8,686	(RM 1,066,465)	-	7,885
	基金	PGRB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3,523	(RM 1,066,465)	-	1,237
	基金	PST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6,431	(RM 1,066,465)	-	1,237
	基金	PMM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5,589	(RM 1,066,465)	-	1,237
	基金	PFA30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2,842	(RM 1,066,465)	-	1,187
	基金	PAVG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4,580	(RM 1,066,465)	-	2,052
	基金	PESMAC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9,840	(RM 277,544)	-	732
	基金	PIS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6,027	(RM 98,969)	-	1,325
	基金	PITG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9,147	(RM 179,214)	-	1,217
	基金	PIAD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7,225	(RM 164,559)	-	648
	基金	PIENTE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5,426	(RM 87,711)	-	704
	基金	PINDOS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9,921	(RM 95,153)	-	391
	基金	RHB Asian Income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2,182	(RM 52,879)	-	3,753
	基金	RHB US Focus Equity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2,599	(RM 507,630)	-	4,287

單位：新台幣千元/馬來幣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例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大毅國際(BVI)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780,800	18.19%	-	(註1)	\$ -	-	-	
			(進貨)							
			(進貨)	25.92%	-	(註1)	(1,243)	(1,243)	0.33%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98,961	16.28%	-	(註1)	-	-	-	
			(銷貨)							
			(進貨)	10.04%	-	(註1)	-	-	-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87,016	11.35%	-	(註1)	37,578	37,578	2.85%	
			(銷貨)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6,626	3.42%	-	(註1)	99,252	99,252	7.52%	
			(銷貨)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644,071	15.00%	-	(註1)	644,883	644,883	48.87%	
			(銷貨)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939,408 (USD 31,144,683)	53.98%	-	180 T/T	252,067 (USD 8,201,828)	252,067 (303,835)	46.55%	
			(進貨)						52.84%	
			(進貨)	28.35%	-	180 T/T	(USD 9,886,271)	(USD 9,886,271)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497,325 (USD 16,488,086)	100.00%	-	180 T/T	40,446 (USD 1,316,054)	40,446 (USD 1,316,054)	99.99%	
			(銷貨)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06,082 (RMB 23,268,205)	100.00%	-	180 T/T	26,990 (RMB 6,029,712)	26,990 (RMB 6,029,712)	100.00%	
			(銷貨)							

註1：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付款條件約為次月結180天，並於收付款日採到期債權債務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2：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約為月結30-150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30-120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合計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99,252	\$ 1,926	101,178	\$ -	-	\$ -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	644,883	3,586	648,469	-	-	-	-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243	143,147	144,390	-	-	-	-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252,067 (USD 8,201,828)	4,706 (USD 153,119)	256,773	-	-	-	-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303,835 (USD 9,886,271)	54,462 (USD 1,772,088)	358,297 (USD 11,658,359)	-	-	-	-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07年度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780,800	註4	12.97%
			1	銷貨成本	454,395	註5	7.55%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329	註7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入)	44,025	註7	0.50%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3	註5	0.01%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43,147	註5	1.64%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98,961	註4	11.61%
			1	銷貨成本	176,003	註5	2.92%
			1	其他收入	9,055	註4	0.15%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01,553	註5	8.02%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國際(BVI)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87,016	註4	8.09%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578	註4	0.43%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6,827	註7	0.08%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入)	3,331	註7	0.04%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0,989	註5	0.47%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44,071	註4	10.70%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4,883	註4	7.37%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86	註6	0.04%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觀聯合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6,748	註5	0.88%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8,162	註8	0.14%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740	註8	0.04%
			1	其他收入	180	註8	-
0	大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46,626	註4	2.44%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9,252	註4	1.13%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26	註4	0.02%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承上頁)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金額	
107年度					
1	大毅控股(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939,408	註6 15.60%
			3	銷貨成本 490,270	註6 8.14%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2,067	註6 2.88%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06	註6 0.05%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3,835	註6 3.47%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4,462	註6 0.62%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329	註7 0.00%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入) 44,025	註7 0.50%
2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493	註6 0.04%
3	大毅國際(BV)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97,325	註6 8.26%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446	註6 0.46%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28	註6 0.03%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6,827	註7 0.08%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購入) 3,331	註7 0.06%
4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東莞常平司高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106,082	註6 1.76%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011	註6 0.22%
5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常平司高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6,990	註6 0.31%
			3	其他收入 2,084	註6 0.0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依合約而定；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並於收款日採到期債權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5：依合約而定；付款條件為次月結180天，並於付款日採到期債權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6：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180天D/T。

註7：依合約而定。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107.12.31)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股數	比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 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 16,481 (HKD4,200千元)	\$ 16,481 (HKD4,200千元)	4,199,999	99.99	\$ 1,159,829	\$ 355,811	\$ 381,033	(註2)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	875,245 (USD28,479千元)	875,245 (USD28,479千元)	35,478,827	100.00	1,561,596	391,202	414,026	(註2)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182,032 (USD5,923千元)	182,032 (USD5,923千元)	5,922,942	100.00	244,683	121,118	142,081	(註2)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加工	204,347	204,347	1,286,741	49.00	112,955	27,883	14,887	(註2)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	92,199 (USD3,000千元)	92,199 (USD3,000千元)	3,000,000	100.00	77,660	4,094	4,094	(註2)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30,000	-	-	100.00	31,456	2,069	232	(註2)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港幣千元

註1：原始投資金額之本期末及去年底數係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而得。

註2：係按同期問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355,811千元、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扣除已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8,403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利益淨額16,819千元。

註4：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391,202千元、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扣除已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29,962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已實現)本期未實現損失淨額7,138千元。

註5：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121,118千元及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扣除已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20,752千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利益淨額211千元。

註6：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13,663千元及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扣除已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1,224千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9)	投資方式 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轉投資(註1)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5)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5)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臺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名稱為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他電阻	USD 35,460	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轉投資(註1)	USD 28,460	\$ -	\$ -	USD 28,460	RMB 82,889	100.00	RMB 82,889	RMB 356,466	USD 8,522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他電阻	USD 5,923	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轉投資(註2)	USD 7,380	-	-	USD 7,380	RMB 26,544	100.00	RMB 26,544	RMB 69,539	USD 1,457
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他電阻	-	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轉投資(註3)	USD 3,000	-	USD 2,497 (註3)	USD 503	-	-	-	-	-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加工	HKD 48,000	(註4)	HKD 48,000	-	-	HKD 48,000	(RMB 973)	100.00	(RMB 973)	RMB 18,513	-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港幣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6及註8)	經濟部投資審核核准投資金額(註8)	依經濟部投資審核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7)
\$998,597 (USD 26,364仟元及HKD48,000仟元)	\$1,213,728 (USD 33,364仟元及HKD48,000仟元)	\$3,558,179

註1：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核委員會經(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資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資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註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核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19452號及經審二字第09301970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核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20016799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聯合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嗣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二日經經濟部投資審核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700031350號函核准備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薩摩亞大毅聯合有限公司匯回其子公司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清算剩餘投資款計美金2,497仟元。
 註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核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000621720號函核准由本公司直接由大陸地區投資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包含直接以港幣15,000仟元及以機器設備作價港幣33,000仟元投資。
 註5：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6：係以截至本期末止台灣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彙總金額列示。
 註7：依經濟部投資審核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係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為準。
 註8：係以財務報表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元：30.733新台幣及1港幣：3.924新台幣)
 註9：係包含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辦理盈餘轉增資美金7,000仟元。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 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變動比例(%)	重大差異說明及因應計劃
流動資產	3,831,249	5,072,187	32.39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本期營運佳，獲利增加，故公司資金充裕，且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本期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期營運佳，獲利增加所致。 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主係受匯率波動產生兌換損失所致。 6. 本期新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係因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IFRS9，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7. 庫藏股票減少係因107年度將部分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所致。
不動產、廠房設備	3,101,274	3,425,856	10.47	
無形資產	19,563	19,563	-	
其他資產	145,224	235,760	62.34	
資產總額	7,097,310	8,753,366	23.33	
流動負債	1,974,531	1,947,159	(1.39)	
非流動負債	491,836	875,909	78.09	
負債總額	2,466,367	2,823,068	14.46	
股本	1,906,994	1,916,793	0.51	
資本公積	1,428,795	1,491,610	4.40	
保留盈餘	1,497,552	2,881,327	92.4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1,993)	(213,216)	61.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131,662)	-	
庫藏股票	(198,694)	(100,947)	(49.19)	
非控制權益	74,289	86,393	16.29	
權益總額	4,630,943	5,930,298	28.06	

二、財務績效

1. 合併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變動比例(%)	重大差異說明及因應計劃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4,078,185	6,020,511	47.63	1. 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係因景氣升溫客戶需求大增所致。 2.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及稅後淨利增加，係因本年度銷貨收入較去年大幅成長，且產品銷售組合配置及價格調整產生較高利潤所致。 3. 營業外收入主係因本期匯兌利益增加，及認列不動產之減損損失所致。 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增加，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受匯率波動影響所致。 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係因景氣升溫獲利大增所致。
營業成本	(3,361,007)	(3,698,357)	10.04	
營業毛利	717,178	2,322,154	223.79	
營業費用	(441,812)	(734,241)	66.19	
營業利益	275,366	1,587,913	476.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632)	(12,939)	(62.64)	
稅前淨利	240,734	1,574,974	554.24	
所得稅費用	(45,969)	(206,131)	348.41	
本期淨利	194,765	1,368,843	602.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169)	(71,001)	143.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5,596	1,297,842	683.7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9,405	1,354,623	615.2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360	14,220	165.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8,511	1,283,416	709.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085	14,426	103.61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KPCS

營業項目	數量
晶片電阻	355,248,000
其他	1,076,000
合計	356,324,000

說明：主要依據市場狀況及趨勢、公司目前產能情形預估；若達此目標公司未來一年之營收及獲利將較去年成長。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7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0.60%	61.77%	199.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8.66%	109.77%	1.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9%	9.61%	175.36%

2.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如下所示

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變動金額	增(減)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6,815	1,202,825	796,010	195.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1,185)	(810,206)	(519,021)	178.2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0,677	(104,710)	(225,387)	(186.77%)
淨現金流入(出)	236,307	287,909	51,602	21.83%

(一)營業活動：主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二)投資活動：主係本期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三)融資活動：主係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05,911	1,247,072	1,380,954	1,072,029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107年度除增購設備外，帳上營運資金準備充足，故對財務業務不具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集團之轉投資政策：

1. 專注本業之經營
2. 策略性及全球化佈局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下列事項：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於本期認列61,715仟元之匯兌利益；

因應措施：由於金融機構之活期及定期存款利率平均約0.01~3.40%，本集團為有效使營運資金運用最大化及考量安全性風險前提下，為避免匯率波動對公司應收、應付之外幣金額上的匯兌影響。另為規避系統風險導致獲利稀釋，目前採取方式為：由研判每日匯率走勢變化、瞭解影響整體經濟存在因素、由專業人員評估判斷，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資產利潤最大化。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向以穩健保本為原則，並無從事重大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或背書保證等情事。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集團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營收1%，經不斷努力下已陸續發表新產品成果如：電流感測元件、晶片保險絲等產品已相繼取得客戶認證並交貨，加上競爭者多屬日系廠商，然而憑藉著公司既有的優良生產技術，在產品成本上更具競爭優勢。此外，為維持業界之領導地位，以擴展保護元件的生產及技術領域，公司仍將不斷投入研發及改良，預計2019年度再投入之研發費用約28,000仟元間，而主要開發新產品如下：衍生性保護元件。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銷售客戶多屬國內外知名及上市櫃公司為主，其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較易掌握穩定，預期未來亦不致於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的影響。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電腦發展趨勢越來越成熟，由傳統標準化的電子逐漸轉換為個人需求化、差異化等配備，然此現象並不會產生需求上的減少，另近來呈現高度成長的消費性電子產業卻是公司另一爆發性成長的開始，加上自動化製程成熟的能力及研發量產上市進度而言，足以因應潛在外在科技及產業的迅速變化所帶來的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多年來深獲供應商及客戶的肯定，亦多次取得最佳供應廠商的模範獎，致力於維持既有良好的企業形象，並嚴格落實法令規定；若遭有蓄意毀謗、重傷等情事，將有專案處理小組擬定對策因應。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本集團並無進貨或銷貨過度集中於單一客戶之情形。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

(一)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 於106年11月10日檢調單位至本公司進行調查事宜，本公司及相關人員向來均遵循法令辦理公司各項事務，本於落實公司治理與尊重司法，仍將一本初衷持續配合主管機關與檢調單位之職權，依法回應要求並提供相關資料，以協助主管機關之監督工作或檢調辦案之釐清案情，該調查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2. 上述案件於107年8月24日接獲桃園地檢署檢察官之不起訴處分書(107年度偵字第4017號)，針對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等事項進行調查，經本公司董事長等同仁配合說明、檢察官詳細調查後，認為本公司董事長及同仁並無操縱股價或背信等事實，獲桃園地檢署檢察官處以不起訴處分。

(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際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不適用。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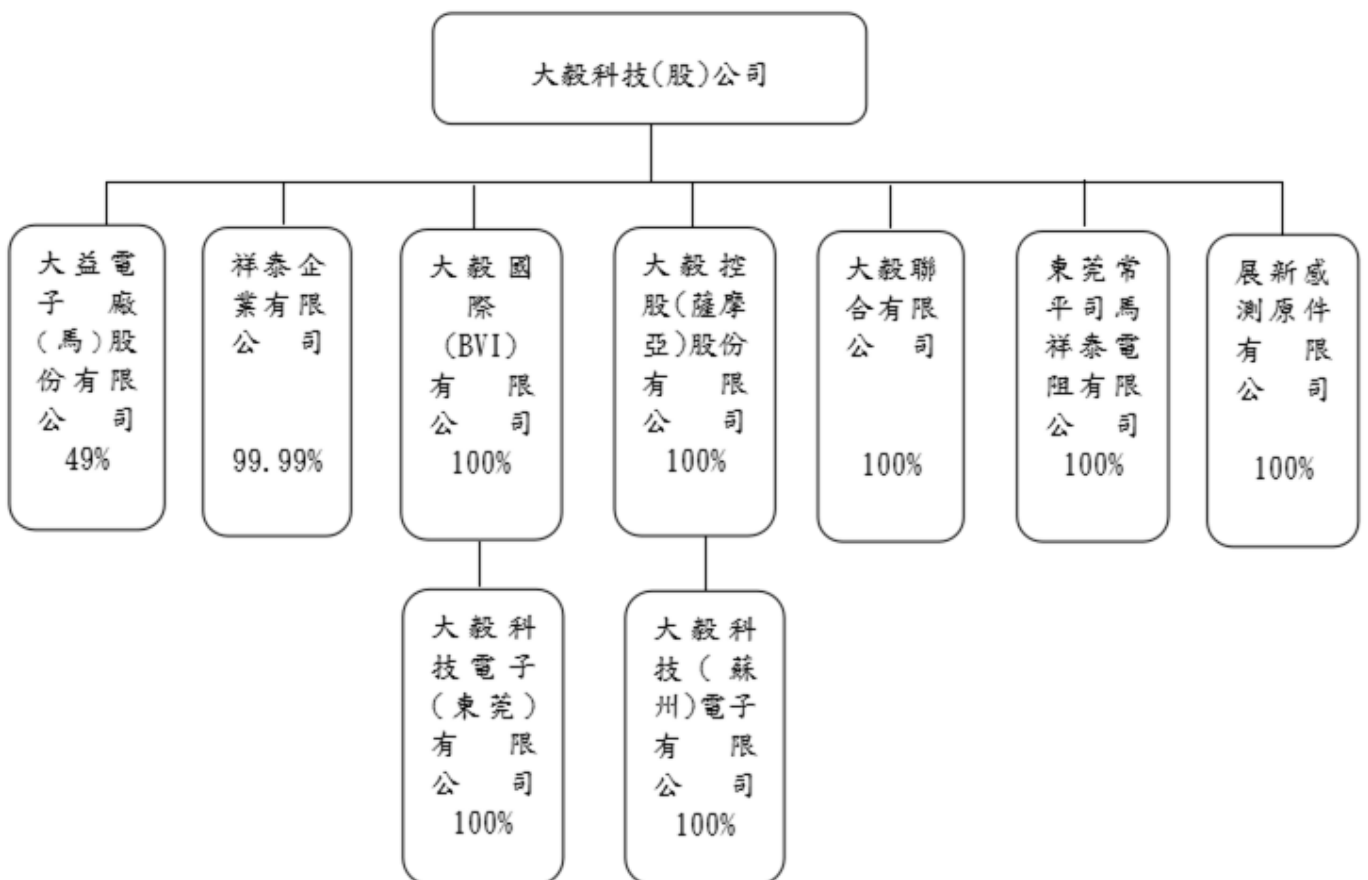
(一)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建置資訊安全管控及防火牆等相關機制，擬定內控條文資通安全檢查作業遵循並執行，依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稽核，經資安風險評估並無重大影響營運之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994.11.03	香港新界沙田大炭桂地街2-8號 國際工業中心16樓A室	\$16,481 (港幣4,200仟元)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998.04.24	薩摩亞國愛匹亞市境外會館大樓 217號郵政號碼	1,090,376 (美金35,479仟元)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1999.10.20	江蘇省吳江市松陵鎮鱸鄉北路 675號	1,145,213 (人民幣255,845仟元)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2002.10.09	英屬維京群島托托拉島路得鎮 3321號	182,032 (美金5,923仟元)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2002.12.10	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司馬村11隊 常謝路	219,316 (人民幣48,996仟元)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2010.07.02	薩摩亞國愛匹亞市境外會館大樓 217號郵政號碼	92,199 (美金3,000仟元)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2017.03.16	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470巷 26號4樓	30,000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2011.04.20	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司馬村11隊 常謝路	183,352 (港幣48,000仟元)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989.10.23	Plot564-D, LorongPerusahaanBaru 2, KawasanPerusahhaanPerai, 13 600 Perai. Seberang Perai, SPT Pulau Pinang	19,417 (馬來幣2,626仟元)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註：依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 107.12.31 匯率依港幣1=新台幣3.924、美金1=新台幣30.733、馬來幣1=新台幣7.3940、人民幣1=新台幣4.4762幣別之換算。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營業關係說明

1.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係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2.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之說明：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註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註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註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註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註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註

註：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係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均屬專注本業之經營，惟其主要係就近服務客戶及產品細項之分工製造。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	4,199,999	99.99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	35,478,827	100.00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	人民幣255,845仟元	100.00
大毅國際(B.V.)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	5,922,942	100.00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	人民幣48,996仟元	100.00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	3,000,000	100.00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	董事	江財寶	新台幣30,000仟元	100.00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	港幣48,000仟元	100.00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王金榮	502,224	19.125
	董事	林泰山	334,816	12.750
	董事	江財寶	502,224	19.125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原幣別HKD)	\$16,481	\$1,552,000	\$313,232	\$1,238,768	\$1,132,190	\$293,567	\$355,811	\$84.72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原幣別RMB)	1,090,376	2,328,103	644,890	1,683,213	2,376,555	7,837	391,202	11.03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原幣別RMB)	1,145,213	1,915,657	320,042	1,595,615	2,643,396	389,626	377,901	-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原幣別RMB)	182,032	366,353	42,855	323,498	497,330	(272)	121,118	20.45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原幣別RMB)	219,316	1,094,813	783,542	311,271	1,450,183	170,181	121,016	-
大毅聯合有限公司(原幣別RMB)	92,199	77,660	-	77,660	-	-	4,094	1.36
展新感測原件有限公司(原幣別NTD)	30,000	37,151	5,695	31,456	28,976	2,149	2,069	-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原幣別RMB)	188,352	114,569	31,701	82,868	106,082	4,318	(4,436)	-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原幣別MYR)	19,417	292,105	122,710	169,395	248,556	32,334	27,883	10.62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以報表日107.12.31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係資本額、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淨值依：港幣1=新台幣3.924、美金1=新台幣30.733、馬來幣1=新台幣7.394、人民幣1=新台幣4.4762幣別之換算。

係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本期損益(稅後)依：馬來幣1=新台幣7.4747、人民幣1=新台幣4.5591幣別之換算。

註3：上述公司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為尋求與策略性投資人之合作與長期經營發展佈局，於108年4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普通股相關事宜，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於發行股數不超過50,000仟股額度內，視資本市場狀況，授權董事會於108年6月5日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預計分一次或二次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本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故尚未執行。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現金減資：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妥善運用資金，於108年4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部分股款予股東，本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故尚未執行。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財寶



